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莺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丽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倪晓燕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属于计划性事项，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具体描述了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3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有关资料。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	指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何人宝先生与王莺妹女士，两人系夫妻关系
永太控股	指	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全资子公司
滨海永太	指	滨海永太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山东永太	指	山东沾化永太药业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上海永太	指	上海永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永太药业	指	浙江永太药业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永太新材料	指	浙江永太新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鑫辉矿业	指	海南鑫辉矿业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永太科技（美国）	指	永太科技（美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上海浓辉	指	上海浓辉化工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永太新能源	指	浙江永太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永太手心	指	浙江永太手心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浙江手心	指	浙江手心制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佛山手心	指	佛山手心制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永太高新	指	邵武永太高新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重庆永原盛	指	重庆永原盛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滨海美康	指	滨海美康药业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内蒙古永太	指	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内蒙古和辉	指	内蒙古和辉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杭州永太	指	杭州永太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永太贸易	指	浙江永太贸易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永太氟乐	指	浙江永太氟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永宏锂业	指	山东永宏锂业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永太氟源	指	福建永太氟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杭州永太手心	指	杭州永太手心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科瓴医疗	指	上海科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安必生	指	上海安必生制药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江苏苏滨	指	江苏苏滨生物农化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间接控股子公司
香港浓辉	指	E-TONG CHEMICAL (HONG KONG) CO., LIMITED, 本公司的间接控股子公司
新香港浓辉	指	E-TONG CHEMICAL CO., LIMITED, 本公司的间接控股子公司
印尼浓辉	指	PT. ETONG CHEMICAL INDONESIA, 本公司的间接控股子公司
菲律宾浓辉	指	E-TONG CHEMICAL (PHILIPPINES) INC., 本公司的间接控股子公司
尼日利亚浓辉	指	ETONG AGROTECH NIGERIA LIMITED, 本公司的间接控股子公司
巴基斯坦浓辉	指	ETONG CHEMICALS (PVT.) LTD., 本公司的间接控股子公司
哥伦比亚浓辉	指	AGRO JUNTOS COLOMBIA S. A. S., 本公司的间接控股子公司
孟加拉浓辉	指	FARMALINE CROPCARE BANGLADESH LIMITED, 本公司的间接控股子公司
越南浓辉	指	QUANG HOP BIOCHEMICAL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的间接控股子公司
上海永阔	指	上海永阔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间接控股子公司
江苏汇鸿	指	江苏汇鸿金普化工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间接控股子公司

锂电及其他材料类	指	本公司生产销售的锂电池材料、含氟液晶中间体等产品
医药类	指	本公司生产销售的医药中间体、医药原料药和医药制剂等产品
植保类	指	本公司生产销售的农药中间体、农药原药和农药制剂等产品
FDA	指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ANDA	指	Abbreviative New Drug Application (简略新药申请)
DMF	指	Drug Master File, 药物主文件 (药物管理档案), 是生产厂家递交到官方的药品生产、检测、包装等相关信息的技术文件, 目前国际通用按照 CTD 格式来编制。文件递交到官方后, 官方会对文件进行审核, 以确保文件是否符合法规要求, 如果不符合还需要进行补充
VC	指	碳酸亚乙烯酯
FEC	指	氟代碳酸乙烯酯
GDR	指	全球存托凭证 (Global Depository Receipts)
德国默克	指	德国默克 (Merck KGaA), 总部位于德国
默沙东	指	默沙东 (Merck Sharp & Dohme Corp.), 总部位于美国
巴斯夫	指	巴斯夫集团 (BASF Group), 总部位于德国
拜耳	指	德国拜耳公司, 总部位于德国
住友	指	日本 SUMITOMO(住友)公司, 总部位于日本
先正达	指	Syngenta, 总部设在瑞士巴塞尔
宁德时代	指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比亚迪	指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永太科技	股票代码	00232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GDR 交易代码	YTT		
GDR 上市证券交易所	伦敦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永太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ejiang Yongtai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YONGTAI 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莺妹		
注册地址	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东海第五大道 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7016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东海第五大道 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7016		
公司网址	http://www.yongtaitech.com		
电子信箱	zhengquan@yongtaitech.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江山	王英
联系地址	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东海第五大道 1 号	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东海第五大道 1 号
电话	0576-85588006	0576-85588960
传真	0576-85588006	0576-85588960
电子信箱	jiangshan.zhang@yongtaitech.com	zhengquan@yongtaitech.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19525000X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江干区庆春东路西子国际 TA28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郭宪明、李丹、陈帆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元)	4,128,040,820.94	6,336,219,345.73	6,336,219,345.73	-34.85%	4,468,739,444.56	4,468,739,444.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619,761,432.13	553,928,336.26	554,106,172.70	-211.85%	280,285,674.06	280,631,93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696,361,589.06	586,559,120.20	586,736,956.64	-218.68%	431,726,986.07	432,073,243.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329,126,584.00	223,682,226.37	223,682,226.37	-247.141%	576,003,356.11	576,003,356.11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69	0.63	0.63	-209.52%	0.32	0.3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69	0.63	0.63	-209.52%	0.32	0.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08%	16.01%	16.02%	下降 35.10 个百分点	8.12%	8.13%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元)	11,404,306,777.82	11,354,490,240.65	11,354,321,819.44	0.44%	9,724,424,738.20	9,724,078,48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3,162,895,712.22	3,427,213,937.46	3,427,045,516.25	-7.71%	3,522,385,458.26	3,522,039,200.61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4,128,040,820.94	6,336,219,345.73	无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11,126,738.97	23,242,550.84	主要系材料销售收入、租赁收入等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4,116,914,081.97	6,312,976,794.89	无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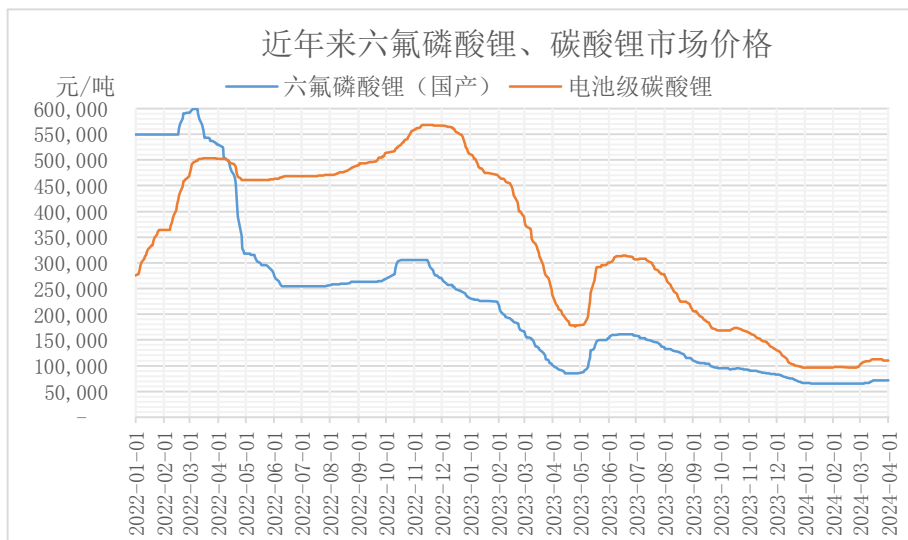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05,914,813.82	1,047,340,436.35	1,058,503,704.81	1,016,281,86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302,343.08	13,349,192.52	-138,016,156.82	-520,396,810.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47,719.53	-51,612,057.03	-142,443,955.79	-511,853,29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094,627.53	-353,595,710.32	137,897,795.92	-264,523,297.1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各季度业绩波动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各季度实现的营业收入金额变动相对不大，但各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金额逐渐下降，主要原因是锂电材料业务板块的产品市场价格在报告期内持续下降。公司锂电材料业务板块的主要产品为六氟磷酸锂。六氟磷酸锂及其上游原料碳酸锂近几年的市场价格走势如下图所示（数据来源：上海有色网）。近几年来，由于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发展，六氟磷酸锂的供需情况变化较大，市场价格一度高涨，在2022年一季度达到最高约60万元/吨，此后由于下游需求变化、行业新增产能较多等原因，供需错配情况得到缓解，市场价格相应回落。本报告期内，市场竞争激烈程度加剧，叠加主要原料碳酸锂市场价格的持续回落，该产品的市场价格从年初的约23.5万元/吨继续下降至年末的约6.7万元/吨。2024年一季度该产品的市场价格相对企稳略有回升。



2、报告期内，第四季度的亏损规模相对其他季度较大，主要包括以下原因：一方面，在经历了第二季度、第三季度市场价格的短期反弹后，六氟磷酸锂的市场价格在第四季度跌破10万元/吨且持续下跌，产品毛利亏损幅度扩大，从而导致第四季度公司整体销售毛利亏损约13,493.73万元；另一方面，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3年末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2023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其中计入第四季度的信用减值损失7,021.18万元、资产减值损失12,682.95万元。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3,429,166.11	-51,757,207.25	-189,276,438.81	报告期内主要系上海浓辉和上海永阔房屋征收补偿产生的处置收益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5,350,301.67	30,474,207.23	37,939,952.8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802,811.37	-23,046,341.99	11,505,504.88	
债务重组损益			1,318,689.14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3,286,394.6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60,361.20	243,194.41	-9,869,471.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56,787.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738,536.64	-11,881,429.06	3,760,281.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34,389.42	426,065.40	-13,987,127.77	
合计	76,600,156.93	-32,630,783.94	-151,441,312.0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非经常性损益。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一）锂电行业

2023 年，新能源汽车行业在经过前期的快速发展阶段后逐步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稳步迈进，运作模式逐步从政策驱动转向市场驱动。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23 年新能源汽车产销规模有一定提升，市场占有率达 31.6%。碳酸锂等上游原材料在经过 2022 年因供需严重错配导致的价格急速上涨后，于 2023 年上半年开始回落，碳酸锂期货和期权的推出后进一步完善了碳酸锂价格机制。

良好的产业发展环境是推动新能源汽车可持续发展的核心动力，国务院办公厅在《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中指出“以融合创新为重点，突破关键核心技术，优化产业发展环境”。公司将积极推动锂电材料项目建设，加大技术研发和创新投入，提升产品质量和把控成本，加强产业链的整合和协同，增强公司在新能源材料板块的市场竞争力。

（二）医药行业

医药行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经济发展和国家安全的战略性产业。在我国人口老龄化加剧的大背景下，医疗保健重视程度的加强和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我国民众对药品和医疗服务的需求日益增长。

“十四五”规划进一步鼓励医药创新研发，并提出发展高端制剂生产技术，提高产业化技术水平，重点推动创新药和中医药产业健康发展。随着医改政策的不断深化和调整，为医药创新提供了一定的环境和机遇。面对当下医药行业消费端逐渐复苏、医改深化的发展现状，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导向和市场需求，并持续在中间体、原料药到制剂的垂直一体化产业链基础上深入发展，打造产品链的垂直一体化，同时进一步拓展国际市场，推进制剂国际化项目，并在国内市场大力推进仿制药的报批和一致性评价，提高医药板块的盈利性、稳定性以及扩展性。

（三）植保行业

植保的需求与人类对粮食及其他农作物的需求密切相关。近年来，随着世界人口的增加、病虫害的持续发生，植保行业在促进农业发展、保障粮食安全中的作用日益凸显。

与此同时，随着环境保护和行业竞争的压力与日俱增，我国植保行业将会向着环保化、多市场、数字化、智能化等多方面发展，产业链的整合和优化已成为必然趋势。公司已在植保板块构建了从中间体、原料药到制剂的垂直一体化产业链，未来将不断提升自身的技术能力，降低成本，同时发挥海外平台的优势，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提升公司在植保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以含氟技术为核心、以技术创新为动力、以智能制造为驱动的含氟医药、农药与新能源材料制造商，拥有垂直一体化的产业链、柔性化的综合生产平台和专业化的研发创新团队，能够为国内外客户提供定制研发、生产及技术服务等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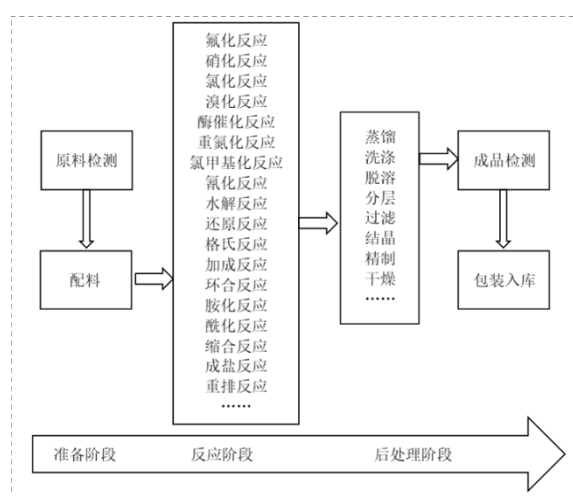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按照终端应用领域分为三类，包括医药类、农药类、锂电及其他材料类。公司的含氟精细化学品系列产品十分丰富，主要应用于下游医药、农药、新能源与电子材料等不同的终端市场领域，为国内外客户的产品供应多元化的重要原料。其中，医药类产品涵盖心血管、糖尿病、中枢神经、抗感染、抗病毒等领域的关键含氟中间体、医药原料药和制剂；农药类产品主要有含氟类除草剂、杀菌剂、杀虫剂中间体，以及农药原药和制剂；锂电及其他材料类产品主要有锂电池材料、含氟液晶中间体等。

（三）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1、化学合成工艺

公司主要产品按照应用领域分为医药类、植保类、锂电及其他材料类上百种主要产品。其中，中间体、原料药和锂电材料的生产过程均以化学反应为主，每种产品的工艺流程均不相同，主要工艺包括氟化、硝化、氯化、溴化等多种化学反应，以及蒸馏、精制、分层、结晶等过程，主要的生产环节包括准备阶段、反应阶段和后处理阶段，涉及的主要生产工序如下图所示：



2、制剂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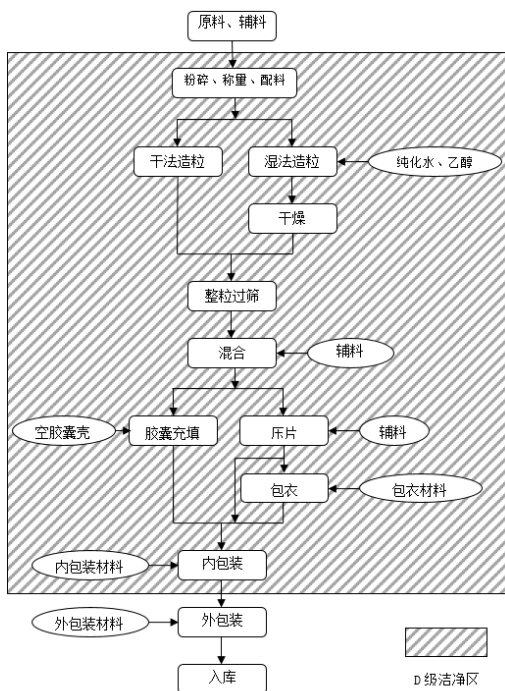
公司制剂产品的生产过程一般不发生化学反应，主要根据配方将原辅料混合，在严格的质量控制系统中生产。以医药制剂产品为例，目前公司医药制剂产品以口服固体制剂为主，包括片剂、胶囊剂等剂型，生产阶段分为以下环节：

(1) 称量配料系统：原辅料经称量配料系统，部分原料经粉碎处理，各原辅料根据不同配方要求经称量配料后待发。

(2) 成型系统：配料后的原辅料经湿法制粒、干燥、整粒过筛得干颗粒。片剂制备：干颗粒经总混后经压片得素片，素片经包衣、检片得包衣片。胶囊制备：干颗粒进行胶囊充填，充填后称重检测后去包装系统。

(3) 包装系统：根据产品不同包装要求，片剂、胶囊经塑瓶包装或铝塑包装得成品，外包装后成品入库。

生产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四）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合格供应商准入制度确定原材料的供应方。合格供应商的评定工作定期进行，评定标准主要包括供货价格、及时供货状况以及包装质量、售后服务、配合度等，公司按照评定结果确定合格供应商，作为年度原材料采购的对象。公司对每种主要原材料至少确定两家合格供货商，以保证原料供应的稳定。

生产部根据当月的库存以及产能状况向总经理提交下月的生产采购计划，总经理在此基础上依据市场供需情况进行调整，确定后采购计划下发至采购部，由其具体执行。

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采取招标或议价的方式确定。日常主要原料的采购以招标报价的形式为主，由专门的招标部门和人员负责组织招标、开标，规范公司的采购工作，尽可能地节约原料采购成本；部分特殊原料通过议价的方式确定，供应商如要调整价格需要提前发出书面的提价征询函，以便公司对于原料价格的变动提前作出反应，尽可能地降低成本波动影响。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主要依据销售订单量订立下月的生产计划。此外，公司也会依据市场状况对相应产品进行提前备货，同时依据销售预测保持合理库存量。销售订单、备货和合理库存共同构成下月的计划生产量。

生产部是生产计划的制定部门，由其编制每月的生产计划，并下发至各个车间具体执行。质量部对生产过程中的质量问题进行全程监督，并负责产品的质量控制，在生产过程中进行中控，产成品入库前做质量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库。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直销方式，由销售部负责国内外销售业务。一方面，公司在长期的经营过程中已经建立起较为广泛的客户群，形成了稳定的销售渠道，保证了产品销售。另外，公司销售部通过网络、展会等多种方式，及时捕捉市场信息，跟踪客户需求，根据对市场状况的判断和公司的实际生产状况，拟定销售方案，产品的销售价格主要依据市场价格确定，产品的生产也依据市场的走势作出相应调整。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原材料一	根据生产计划、原材料市场价格和库存情况确定并实施采购计划，通过招标或议价形式采购	22.17%	否	381,389.69	191,593.13
原材料二	根据生产计划、原材料市场价格和库存情况确定并实施采购计划，通过招标或议价形式采购	8.27%	否	29,104.75	17,782.75
原材料三	根据生产计划、原材料市场价格和库存情况确定并实施采购计划，通过招标或议价形式采购	4.94%	否	11,661.82	9,899.53
原材料四	根据生产计划、原材料市场价格和库存情况确定并实施采购计划，通过招标或议价形式采购	4.92%	否	9,222.65	9,293.13
原材料五	根据生产计划、原材料市场价格和库存情况确定并实施采购计划，通过招标或议价形式采购	4.08%	否	54,277.19	42,699.12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受市场价格波动影响，原材料一、原材料二、原材料五的采购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大幅下跌。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无。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中间体产品	工业化应用	本公司员工	已授权专利号： ZL202010974554.7、 ZL202010945533.2、 ZL201910190264.0、 ZL201810296654.1、 ZL201811567013.1 等多项 专利技术	以公司特色氟化技术为基础，实现多项高难度绿色化学合成工艺的突破。并实现副产物循环利用，合成具备经济价值的新产品，或者通过技改循环利用原料或中间产品，减少损耗，提高产出，保障垂直一体化发展。
医药系列产品	工业化应用	本公司员工	已授权专利号： ZL202011481999.8、 ZL202011158149.4、 ZL201910190296.0、 ZL201810149435.0、 ZL201711194828.5 等多项 专利技术	实现中间体+原料药+制剂垂直一体化发展，通过充分利用自身产业和技术优势，将公司特色氟化技术与生物发酵技术有机结合，在优化工艺水平的同时向产品上下游延伸，并实现产品结构的改善，提高全产业链附加值。
植保系列产品	工业化应用	本公司员工	已授权专利号： ZL201810150398.5、 ZL201810150380.5、 ZL201810150378.8、 ZL201810150377.3、 ZL201711193392.8 等多项 专利技术	工艺自主研发、关键中间体自我配套、工艺路线环保、生产管理成熟。并经过严密的活性评价和充分的应用技术研究，保证了更好的安全性和药效的稳定性。实现持续不断地开发和上市新产品。
锂电材料类产品	工业化应用	本公司员工	已授权专利号： ZL201810971821.8、	在同类电解质产品中具有工艺绿色环保、流程短、技术水平先进可靠、产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ZL201710325555.7、ZL201410829279.4、ZL201710152348.6 等多项专利技术	质量好、生产成本低等优点。新一代电解质能有效改善电池高低温性能和循环性能。电解液产业链产品覆盖全面，能有效带动产品革新换代。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中间体	13,154.75 吨/年	41.36%	36,307.00 吨/年	内蒙古永太“年产 18715 吨精细化学品、30000 吨氟化钾以及联产品建设项目”及“年产 800 吨 C1202 等项目”部分车间已投产。内蒙古永太“年产 14770 吨的高级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以及原药项目”正在建设中。
医药原料药	3,351.70 吨/年	43.91%	-	-
医药制剂	455,825.00 万粒、万片、万支/年	18.18%	35,000.00 万粒、万片、万支/年	滨海美康年产 2 亿片的抗肿瘤片剂、年产 1 亿粒的抗肿瘤胶囊和年产 5000 万支的乳膏项目正在建设中。
农药原药	-	-	3,500.00 吨/年	内蒙古永太农药原药项目正在建设中
电解液	150,000.00 吨/年	2.86%	-	永太高新“年产 20 万吨电解液及相关材料和副产物循环利用项目”已规划待建。
锂电材料	16,437.00 吨/年	39.62%	84,500.00 吨/年	永太高新年产 67000 吨液态双氟磺酰亚胺锂项目（折固 2 万吨）已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开始试生产；年产 67000 吨液态六氟磷酸锂项目（折固 2 万吨）尚未建成投产；“年产 33000 吨液态六氟磷酸锂项目”（固态 1 万吨）已于 2023 年 11 月 2 日开始试生产，尚未达产。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	中间体、医药原料药、医药制剂、锂电材料
内蒙古乌海市经济开发区低碳产业园区	中间体、农药原药、锂电材料
福建省邵武市金塘工业园区	锂电材料
杭州市萧山区浙江南阳经济开发区	中间体、医药原料药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滨海美康年产 1500 万支林可霉素维 B6 乳膏、1500 万支甲硝唑凝胶、2000 万支利丙双卡因乳膏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3 年 12 月审批通过。

2、永太高新 2023 年 9 月 11 日取得由南平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南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批复邵武永太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含氟尾气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函》（南环保审函[2023]57 号），该项目是尾气改造，无新增产能。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有效期	证书持有人	续期条件是否满足
1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1 年 3 月 1 日-2024 年 2 月 28 日	永太科技	是
		2021 年 12 月 21 日-2024 年 12 月 20 日	山东永太	是
		2022 年 4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	永太高新	
		2024 年 1 月 26 日-2027 年 1 月 25 日	永太新能源	

序号	资质名称	有效期	证书持有人	续期条件是否满足
		2021年12月27日-2024年12月26日	永太手心	是
		2022年12月2日-2025年12月1日	内蒙古永太	
2	排污许可证	2021年12月21日-2026年12月20日	永太科技	
		2023年3月17日-2028年3月16日	永太药业	
		2024年1月15日-2029年1月14日	山东永太	
		2022年10月28日-2027年10月27日	永太高新	
		2023年12月19日-2028年12月18日	永太新能源	
		2023年11月27日-2028年11月26日	永太手心	
		2020年12月19日-2025年12月18日	浙江手心	
		2023年09月10日-2028年09月09日	佛山手心	
		2020年5月11日-2025年5月10日	永太新材料	
		2023年11月7日-2028年11月6日	内蒙古永太	
		2021年6月16日-2026年6月15日	重庆永原盛	
		3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2022年12月19日-2025年12月18日
2021年8月30日-2024年8月29日	山东永太			是
2021年7月12日-2024年7月11日	永太高新			是
2021年9月28日-2024年9月27日	永太手心			是
2023年11月7日-2026年11月6日	内蒙古永太			
2021年3月24日-2024年3月23日	重庆永原盛			否
2022年12月25日-2025年12月24日	永太新能源			
4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2021年8月10日-2024年8月9日	上海浓辉	是
5	农药经营许可证	2023年8月30-2028年8月29日	上海浓辉	
6	农药生产许可证	2022年1月27日-2027年1月27日	内蒙古永太	
7	药品生产许可证	2022年6月1日-2027年5月31日	永太药业	
		2022年10月12日-2026年8月19日	滨海美康	
		2020年10月9日-2025年10月8日	佛山手心	
		2020年9月28日-2025年9月27日	浙江手心	
		2022年12月2日-2027年12月1日	永太手心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子公司上海浓辉主要负责农药原药、制剂的贸易，以出口为主，拥有境外农药登记证 1,300 多个。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横向覆盖多元行业，纵向贯穿完整产业链，形成长期竞争优势

公司以含氟技术为核心，横跨无机和有机氟化工领域，其多元化的精细化学品行业包括新能源锂电材料、医药及植

物保护等。公司依托丰富的产品类型，纵向贯穿上中下游垂直一体化产业链，将医药、植物保护产业链向下游高附加值的原料药、制剂领域延伸，形成了从中间体、原料药到制剂的垂直一体化产业链；将锂电材料产品向上游的氟化锂原料、下游的电解液产品延伸，形成了从锂盐原料、锂盐到电解液的垂直一体化产业链，能够有效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加强业务协同、保障原料供应、提升成本优势，进而形成长期的竞争优势。

（二）多个创新技术平台，拥有专业化的研发创新团队及一系列领先技术专利

公司是国家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专利示范企业”，设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工作站”、“省级工程研究中心”、“CNAS 认证的安全实验室”等研发创新平台，曾荣获中国专利金奖、专利优秀奖，多次获得省、市科学技术奖，并申报了多项“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公司拥有高度专业化的研发创新团队，在台州、杭州、上海及美国设立研发中心，同时与多家高校及科研机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藉由多家高校及业内专家的密切合作，共同构建起完善、领先、高效的研发体系。在持续创新的研发理念下，公司掌握了多项行业领先的综合性创新技术，包括定向导入氟原子技术、手性酶催化反应技术、微通道反应技术、绿色反应技术等先进技术。

（三）系列齐、品种全的产品结构，具备综合性生产平台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氟苯中间体产品的品种十分丰富，具有包含二氟、三氟、五氟、六氟、邻氟和对氟等多个产品系列近百个产品，产品链上的品种绝大多数都可以单独作为产品销售，具有独特的市场应变能力和广阔的产品结构调整升级空间。在锂电材料方面，公司已经布局锂盐原料、锂盐、添加剂、电解液等多种产品，并涵盖固态产品、液态产品等多种产品形态。公司凭借综合性生产平台，形成了多个相对完善的产品矩阵，能够提供多系列门类齐全的产品，产品质量具有较高的稳定性，有利于现有客户对所需的各类产品进行集中订购，同时齐全的产品结构也有利于吸引新客户的采购。

（四）同一起始原料生产各种产品，成本优势突出

与行业内其他企业以外购的中间化学品为原料进行生产不同，公司完善的产品链带来生产的一体化，生产从源头的基础原料开始，可以有效地降低生产成本，避免外购的中间产品因市场供应短缺或价格波动而遭受连带影响，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同时，生产的一体化使得互补型产品较多，公司可以依据市场需求状况灵活调整产品结构，规避风险，并实现公司利益最大化。凭借丰富的产品结构以及专有的联产技术和设备，公司实现了“同一起始原料生产各种产品”的生产模式，能够将生产环节中产生的副产品综合利用，生产出具有更高经济价值的其他产品，进而降低了总体生产成本。

（五）积累了长期、稳定的行业领先的合作伙伴

公司依托强大的技术、生产实力和定制化服务能力，获得了众多国内外知名企业的认同，目前已经与德国默克、巴斯夫、拜耳、住友、默沙东、先正达等国际著名化学企业，以及宁德时代、比亚迪等多家国内知名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凭借突出的产品品质、良好的交货记录和雄厚的技术实力赢得合作伙伴的信任；依靠严格的环保、安全和质量保证体系，顺利通过合作伙伴的审计验证，保证了合作关系的稳定，增强了客户的信任度。

（六）全国多生产基地布局，能够灵活应对不同市场需求

公司在浙江、内蒙古、福建、广东等地区布局了多个生产基地，以支撑公司未来核心业务的增长。公司依托完善的产业链及产品储备，科学合理地调配产能，多生产基地协同作战，能够灵活应对不同的市场需求。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3 年我国 GDP 超过 126 万亿元，同比增长 5.2%，经济整体呈现波浪式发展、曲折式前进的恢复过程。但受国际形势、市场供需环境等因素影响，2023 年我国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营业收入共计 87,925.80 亿元，同比下降 3.5%；利润总额共计 4,694.20 亿元，同比下降 34.1%。

面对市场变化和挑战，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紧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管理目标，持续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和经营管理能力。2023 年公司持续深耕主营业务，积极推进在建项目建设；多渠道发展营销业务，推动产销一体化；严控产品成本和质量，全力推进企业降本增效。但由于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产品价格传导不畅等多重因素影响，2023 年公司业绩同比下滑较多。2023 年公司共计实现营业收入 412,804.08 万元，各业务板块营收同比均有所下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61,976.14 万元。

（一）2023 年度公司业绩下降的主要原因

1、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规模、产品毛利率下降较多。其中在锂电材料板块，虽然主要产品六氟磷酸锂销售量同比有所增加，但由于报告期内产品市场价格下降较多，导致销售收入、销售毛利率下降明显，分别同比下降 56.35%、67.09%。虽然主要原材料碳酸锂的当期平均市场价格同比上年同期下降较多，但由于年初高位原材料库存相对较多，日常经营需要提前采购原材料并经历生产周期，而报告期内碳酸锂价格呈持续下降走势，产品销售时参考最近的碳酸锂价格定价，导致本报告期内锂电材料类产品销售毛利发生亏损 24,490.37 万元。在医药、植保板块，报告期内下游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国内外市场竞争激烈，导致产品销售价格下降，销售收入和毛利规模同比有所下降，医药、植保板块的毛利贡献金额分别同比减少 23,362.54 万元、5,540.51 万元。

2、财务费用和存货跌价准备增加较多。公司财务费用同比增加较多，主要由于银行融资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同比增加约 2,570.92 万元，另外叠加汇率影响，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导致汇兑收益同比减少约 7,728.75 万元。本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较多，主要系竞争加剧市场环境发生变化，产品和原材料价格下跌，导致部分库存产品及原材料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相关产品库存及原材料出现减值迹象，本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同比增加约 9,689.91 万元。

（二）2023 年度主要工作回顾

2023 年，公司围绕主业开展各方面工作，具体可分为以下几方面：

1、完善医药产品管线建设，推广医药销售市场

2023 年，公司持续推进多领域医药产品的研发和海内外报批审核工作，加强国内外客户出访和展会参与，积极进行医药产品市场需求调研和产品推介，围绕产品管线建设和销售市场推广两方面进行 2023 年度医药板块业务的发展工作。然而，受全球医药供应链重构以及日益严峻的医药竞争格局影响，医药产品降价、原材料价格上涨，医药制造行业主要经济指标处于下滑态势。报告期内公司医药产品的销售价格和利润承压，销售收入和毛利规模同比均有所下降。

公司依托深厚的氟精细化工行业技术积累，继续向具有较高附加值及稳定性的原料药和制剂系列产品梯队发展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完成了 2 个原料药产品，3 个制剂产品的海内外注册审评，区域涵盖美国、中国、印度，品种涵盖糖尿病、心血管、消化系统、抗感染类药物，进一步丰富了公司医药产品种类，也为公司拓宽海内外销售市场提供了合规保障。公司在完善医药产品管线建设的同时，也积极与客户沟通，进行产品推广。报告期内，公司在全球范围内积极参加展会，具体包括美国 DCAT，东京 CPHI、美国 Chemsource、欧洲 CPHI，上海 CPHI 和 APICChina，在国际舞台展示自身的同时为医药板块的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2、优化完善锂电产业链布局，提升市场竞争力

2023 年，受下游锂离子电池行业增速放缓及供求关系阶段性失衡等变化影响，锂电材料价格下行，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在一定程度上给产能消化及产品毛利带来很大挑战。报告期内虽然公司主要产品六氟磷酸锂的销售数量同比有所增加，但由于产品市场价格下降较多，加上年初高位原材料碳酸锂的库存相对较多，导致本报告期内锂电材料类产品销售毛利发生亏损。

2023 年，公司成功构建了从锂盐原料氟化锂、锂盐到电解液的垂直一体化产业链，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梳理完善了锂电材料产业链，通过扩大产能规模，严控产品成本等方式持续提升公司锂电材料板块的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有序推进板块项目建设，新增 9900 吨/年的六氟磷酸锂设计产能，6.7 万吨/年的液态双氟磺酰亚胺锂溶液项目也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进入试生产状态，规模优势得到进一步增强，年产 15 万吨电解液在 2023 年度进入了产能爬坡、客户开拓、

体系审核的新阶段。未来随着该板块产能的释放和在建项目的投产，公司将不断优化战略布局和巩固竞争优势，夯实公司在锂电材料领域的行业地位。

3、拓宽融资渠道，提升国际化品牌形象

2023 年，公司顺应海内外资本市场互联互通的时代潮流，把握中国资本市场加速开放的契机，成功发行了全球存托凭证（GDR）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成为国内首家在深证、伦敦两地上市的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共计 7,438,900 份，对应新增基础证券为 37,194,500 股公司 A 股股票。通过本次发行，公司成功拓宽了国际金融资源配置渠道，为公司在建项目的有序推进、海内外主营业务的产业链布局和发展壮大提供了资金保障。

与此同时，伦交所作为世界主要证券交易所之一，本次发行上市将有利于公司提升国际化品牌形象，搭建全球投资者、供应商以及客户联络平台，为公司国际化发展战略的逐步推进奠定坚实基础，进而实现规模递增的内生增长。

4、深化落实降本增效，积极推进成本控制

报告期内，面对下游市场需求不振、产品价格大幅下降，公司成本压力显著上升。随着市场竞争的日益激烈，降本增效已经成为公司持续发展的核心战略，为此，公司持续优化内部管理，健全完善内控制度，以全面精益管理引领生产经营工作，深化落实了降本增效举措。

公司积极推进成本控制与优化工作，通过精细化管理，实现了对生产制造、物流配送等各个环节的成本有效控制，同时，加强与供应商的战略合作，降低采购成本，提高采购效率；公司注重提升生产效率，持续推动循环化生产、配套化建设，优化生产流程，进而降低能源消耗成本及综合生产成本，并通过工艺改进，进一步降低成本；在管理方面，公司推行扁平化管理，简化决策流程，提高决策效率，加强内部沟通协作，促进信息共享，同时，完善内部控制体系，确保公司运营规范、高效。

5、强化科技引领，夯实技术优势

公司在浙江台州、浙江杭州、上海、美国均成立了研发中心，并与诸多高校和科研机构合作设立了联合研究开发中心及实验室，为公司引进和培养科研人才、提升研发水平提供了平台保障。

本报告期，公司积极与高校、科研机构等开展产学研合作，推动科技成果的转化和应用，通过与合作伙伴的紧密合作，公司能够及时掌握行业最新动态和技术发展趋势，为公司技术创新提供有力支持；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建立完善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通过申请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保护公司的核心技术和品牌形象；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累计申请发明专利 192 项，其中已授权专利 152 项；公司大力投入研发经费，不断提升自身技术创新能力，通过建立完善的创新机制，鼓励员工积极参与创新活动，推动公司技术的持续进步。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128,040,820.94	100%	6,336,219,345.73	100%	-34.85%
分行业					
工业	2,577,508,010.75	62.44%	4,150,220,739.88	65.50%	-37.89%
贸易	1,539,406,071.22	37.29%	2,162,756,055.01	34.13%	-28.82%
其他	11,126,738.97	0.27%	23,242,550.84	0.37%	-52.13%
分产品					
医药类	1,175,640,941.74	28.48%	1,464,320,337.47	23.11%	-19.71%

植保类	536,789,757.65	13.00%	703,960,440.31	11.11%	-23.75%
锂电及其他材料	865,077,311.36	20.96%	1,981,939,962.10	31.28%	-56.35%
贸易	1,539,406,071.22	37.29%	2,162,756,055.01	34.13%	-28.82%
其他	11,126,738.97	0.27%	23,242,550.84	0.37%	-52.13%
分地区					
国内	1,950,133,180.52	47.24%	3,662,586,055.37	57.80%	-46.76%
国外	2,177,907,640.42	52.76%	2,673,633,290.36	42.20%	-18.54%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128,040,820.94	100.00%	6,336,219,345.73	100.00%	-34.8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	2,577,508,010.75	2,397,041,108.40	7.00%	-37.89%	-9.59%	-29.12%
贸易	1,539,406,071.22	1,377,532,511.97	10.52%	-28.82%	-22.43%	-7.37%
小计	4,116,914,081.97	3,774,573,620.37	8.32%	-34.79%	-14.74%	-21.56%
分产品						
医药类	1,175,640,941.74	852,369,365.13	27.50%	-19.71%	-6.07%	-10.53%
植保类	536,789,757.65	434,690,779.49	19.02%	-23.75%	-20.45%	-3.35%
锂电及其他材料	865,077,311.36	1,109,980,963.78	-28.31%	-56.35%	-7.29%	-67.90%
贸易	1,539,406,071.22	1,377,532,511.97	10.52%	-28.82%	-22.43%	-7.37%
小计	4,116,914,081.97	3,774,573,620.37	8.32%	-34.79%	-14.74%	-21.56%
分地区						
国内	1,939,006,441.55	2,096,048,553.77	-8.10%	-46.73%	-14.19%	-41.00%
国外	2,177,907,640.42	1,678,525,066.60	22.93%	-18.51%	-15.41%	-2.83%
小计	4,116,914,081.97	3,774,573,620.37	8.32%	-34.79%	-14.74%	-21.56%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116,914,081.97	3,774,573,620.37	8.32%	-34.79%	-14.74%	-21.5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的售价走势	变动原因
中间体	5,440.62 吨	6,356.25 吨	1,183,440,178.69	上半年平均售价 204,065.47， 下半年平均售价 170,763.10	主要系市场价格波动所致
医药原料药	1,471.73 吨	1,276.18 吨	466,453,154.21	上半年平均售价 349,261， 下半年平均售价 386,145.73	主要系市场价格波动所致
电解液	4,296.39 吨	4,325.32 吨	85,957,380.37	上半年平均售价 24,190.57， 下半年平均售价 18,620.39	主要系市场价格波动所致
锂电材料	6,512.87 吨	7,825.21 吨	723,225,824.34	上半年平均售价 114,397.84， 下半年平均售价 77,250.11	主要系市场价格波动所致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工业制造业	销售量	吨	19,782.96	17,174.63	15.19%
	生产量	吨	17,721.61	19,568.51	-9.44%
	库存量	吨	4,319.15	6,380.5	-32.31%
医药制剂	销售量	万粒/万片/万支	83,204.97	86,723.03	-4.06%
	生产量	万粒/万片/万支	82,866.92	88,384.78	-6.24%
	库存量	万粒/万片/万支	9,766.33	10,104.38	-3.3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工业制造业库存量同比减少 32.31%，主要受市场供需关系变化影响，适当减少库存，降低库存成本。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业	材料	1,851,103,962.93	77.22%	2,062,220,474.25	77.79%	-10.24%
工业	人工	78,064,542.92	3.26%	112,313,994.94	4.24%	-30.49%
工业	折旧	181,021,154.56	7.55%	126,205,278.41	4.76%	43.43%
工业	能源	162,673,065.07	6.79%	198,942,065.76	7.50%	-18.23%
工业	其它	124,178,382.92	5.18%	151,474,209.57	5.71%	-18.02%
工业	小计	2,397,041,108.40	100.00%	2,651,156,022.93	100.00%	-9.59%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锂电及其他材料类	材料	857,246,245.23	35.76%	931,298,766.17	35.13%	-7.95%
锂电及其他材料类	人工	36,151,689.83	1.51%	50,721,000.11	1.91%	-28.72%
锂电及其他材料类	折旧	83,830,896.68	3.50%	56,994,303.73	2.15%	47.09%
锂电及其他材料类	能源	75,333,896.43	3.14%	89,842,236.90	3.39%	-16.15%
锂电及其他材料类	其它	57,418,235.61	2.40%	68,419,957.90	2.58%	-16.08%
锂电及其他材料类	小计	1,109,980,963.78	46.31%	1,197,276,264.81	45.16%	-7.29%
医药类	材料	658,252,569.22	27.46%	705,898,068.34	26.63%	-6.75%
医药类	人工	27,759,751.46	1.16%	38,445,080.47	1.45%	-27.79%
医药类	折旧	64,371,122.56	2.69%	43,200,066.80	1.63%	49.01%
医药类	能源	57,846,541.94	2.41%	68,097,869.11	2.57%	-15.05%
医药类	其它	44,139,379.95	1.84%	51,782,303.50	1.95%	-14.76%
医药类	小计	852,369,365.13	35.56%	907,423,388.22	34.23%	-6.07%
植保类	材料	335,605,148.48	14.00%	425,023,639.74	16.03%	-21.04%
植保类	人工	14,153,101.63	0.59%	23,147,914.36	0.87%	-38.86%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植保类	折旧	32,819,135.32	1.37%	26,010,907.88	0.98%	26.17%
植保类	能源	29,492,626.70	1.23%	41,001,959.75	1.55%	-28.07%
植保类	其它	22,620,767.36	0.94%	31,271,948.17	1.18%	-27.66%
植保类	小计	434,690,779.49	18.13%	546,456,369.90	20.61%	-20.45%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第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956,395,412.4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3.1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85,771,764.03	6.92%
2	第二名	225,132,160.15	5.45%
3	第三名	201,406,496.30	4.88%
4	第四名	131,642,280.00	3.19%
5	第五名	112,442,712.00	2.72%
合计	—	956,395,412.48	23.1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71,199,370.3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8.9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92,379,097.35	6.44%
2	第二名	57,026,548.67	3.98%
3	第三名	41,004,987.18	2.86%
4	第四名	40,689,622.12	2.84%
5	第五名	40,099,115.04	2.80%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合计	—	271,199,370.36	18.9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21,685,456.29	106,056,300.25	14.74%	主要系报告期内出行恢复便捷，展会如期召开，内贸业务和海外业务都增加参展，市场开发费用、业务招待费和广告费投入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627,015,764.27	627,850,154.60	-0.13%	无重大变化；
财务费用	134,696,493.77	47,718,305.39	182.27%	主要系报告期内利息费用上升和美元汇率变动引起收益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148,501,450.87	174,210,673.30	-14.76%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永太高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新型电解液无机添加剂	优化电解液的导电率、阻燃性能、过充电保护、倍率特性等性能	2 个产品完成中试，2 个产品试生产阶段	满足客户新产品开发和生产需求，实现商业化销售	帮助公司进一步夯实电解液产业链，完善一站式供应体系，进一步扩大公司在新能源领域影响力
新型电解液有机添加剂	改善电池高低温性能，提升电池循环次数、工作稳定性	2 个产品进行试生产，1 个产品中试阶段	满足客户产品改进和生产需求，实现商业化销售	帮助公司进一步夯实电解液产业链，完善一站式供应体系，进一步扩大公司在新能源领域影响力
新型电解液主盐	扩大电解质产品的技术优势，加速新产品的产业化进度	2 个产品进行试生产，1 个产品中试阶段	满足客户新产品开发、老产品改进和生产需求，实现商业化销售	丰富公司电解质品种，保持跟国内外最新电池技术接轨，加强技术和工艺的领先优势
高品质氟苯类精细化学品	丰富公司产品线，巩固市场龙头地位	1 个产品中试阶段	应对市场多元化新产品的需求，扩大自身优势，实现商业化销售	扩大公司基础优势产品种类，加速向高端制造转型，巩固氟苯化学品龙头地位
心血管系统药物	利用公司现有平台优势，完善该领域产品布局，提升企业竞争力	1 个产品进行中试，1 个产品小试阶段	实现中间体、原料药、制剂一体化生产和商业化销售	利用公司现有制剂一体化平台及前端制造优势，加速重磅产品商业化，丰富公司产品种类
糖尿病药物	依托现有优势品种，扩大领域内产品种类和规模并降低制造成本	2 个产品小试验证阶段	实现中间体、原料药、制剂一体化生产和商业化销售	提升企业在糖尿病用药领域的知名度与影响力。完善更加高端的降糖药物管线，加强企业竞争力
中枢神经药物	增加该领域内重点产品，进一步加大中枢神经药物品种覆盖	1 个产品进行中试，1 个产品小试阶段	实现中间体、原料药、制剂一体化生产和商业化销售	利用公司现有制剂一体化平台及前端制造优势，加速新产品商业化，丰富公司产品种类
消化系统药物	加速新产品的研发，提早布局最新一代产品管线	1 个产品中试阶段，1 个产品小试阶段	实现中间体、原料药、制剂一体化生产和商业化销售	提升企业在消化系统用药领域的知名度，加快布局高端新产品，提高企业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524	607	-13.6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58%	15.62%	-1.04%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288	315	-8.57%
硕士	16	12	33.33%
其他	220	280	-21.43%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27	358	-8.66%
30~40 岁	108	157	-31.21%
40 岁以上	89	92	-3.26%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69,891,814.47	195,389,062.70	-13.0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12%	3.08%	1.0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21,390,363.60	21,178,389.40	1.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12.59%	10.84%	1.75%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永太高新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02,544,846.48	5,021,574,227.88	-32.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31,671,430.48	4,797,892,001.51	-2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126,584.00	223,682,226.37	-247.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405,351.50	279,294,728.78	-8.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0,996,926.44	877,414,169.41	-13.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591,574.94	-598,119,440.63	15.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6,345,921.28	3,114,398,715.75	34.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3,942,503.25	2,702,752,059.90	20.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2,403,418.03	411,646,655.85	131.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468,629.03	71,314,862.97	59.1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流入）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下降 247.14%，主要系报告期内受市场行情影响，六氟磷酸锂销售价大幅下降，应收账款同比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流入）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131.36%，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 GDR 募集资金 4.77 亿和银行贷款增幅较多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283,769.68	-0.52%	主要系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和外汇合约的损益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730,383.09	2.04%	主要系远期结售汇公允价值变动和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回购负债公允价值变动调整	否
资产减值	-125,747,370.71	15.30%	主要系计提存货跌价、固定资产减值、开发支出减值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3,386,993.77	-0.41%	主要系赔偿金收入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15,149,698.97	-1.84%	主要系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和原材料保质期到期销毁处理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09,138,410.05	9.73%	959,294,353.56	8.45%	1.28%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 GDR 筹资款 4.77 亿所致；
应收账款	905,514,989.36	7.94%	1,097,584,586.54	9.67%	-1.73%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存货	1,098,700,493.90	9.63%	1,656,002,531.68	14.58%	-4.9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六氟磷酸锂库存减少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24,784,293.94	0.22%	24,359,844.60	0.21%	0.01%	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266,469,783.28	2.34%	247,198,773.17	2.18%	0.16%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3,554,687,028.57	31.17%	3,202,901,214.03	28.21%	2.96%	主要系报告期内在建工程转固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2,110,290,652.02	18.50%	1,940,025,580.52	17.09%	1.41%	无重大变动；
使用权资产	5,180,945.20	0.05%	1,999,121.62	0.02%	0.03%	无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1,701,718,161.88	14.92%	1,969,850,503.82	17.35%	-2.43%	主要系报告期内短期借款还款所致；
合同负债	891,679,158.45	7.82%	927,870,015.78	8.17%	-0.35%	无重大变动；
长期借款	1,562,568,363.63	13.70%	1,023,262,713.96	9.01%	4.69%	主要系报告期内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2,500,445.31	0.02%	876,313.54	0.01%	0.01%	无重大变动。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1,000,000.00				69,000,000.00	53,000,000.00		37,000,000.00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7,185,167.43		3,490,474.73		500,000.00			64,194,692.70
金融资产小计	88,185,167.43		3,490,474.73		69,500,000.00	53,000,000.00		101,194,692.70
应收款项融资	225,377,836.70				1,454,495,784.30	1,518,495,805.64		161,377,815.36
上述合计	313,563,004.13		3,490,474.73		1,523,995,784.30	1,571,495,805.64		262,572,508.06
金融负债	5,808,202.02	3,806,809.38				1,481,494.34		519,898.3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57,560,721.95	557,560,721.95	质押、冻结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银行借款、期货账户以及法院诉讼冻结
应收账款	151,491,596.31	143,917,016.49	质押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银行借款
应收票据	1,530,000.00	1,530,000.00	质押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130,801,761.56	130,801,761.56	其他	已背书/贴现未到期末终止确认
应收款项融资	74,490,531.06	74,490,531.06	质押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1,171,768,547.79	778,177,146.81	抵押	用于银行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32,001,640.81	25,571,325.38	抵押	用于银行借款
无形资产	181,725,533.39	146,128,537.49	抵押	用于银行借款
在建工程	223,205,231.90	223,205,231.90	抵押	用于银行借款
合计	2,524,575,564.77	2,081,382,272.64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371,830,820.92	1,476,588,408.58	-7.0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永太手心年产4340吨原料药、6亿粒中药提取建设项目	自建	是	原料药制造项目、有机化学原料制造项目	12,136,797.73	477,599,329.81	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59.70%	407,370,000.00	-121,427,044.83	建设中	2017年06月07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7-41）
内蒙古永太项目	自建	是	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及原药、锂电池材料等	547,764,238.61	2,338,854,289.10	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77.96%	1,255,912,200.00	-203,671,159.43	建设中	2020年02月29日、2021年5月28日、2021年6月5日、2021年9月1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0-011、2021-030、2021-031、2021-065）
永太高新年产13.4万吨液态锂盐产业化项目	自建	是	电解质锂盐	294,194,847.78	672,823,071.96	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84.88%	669,560,000.00	417,283,405.81	建设中	2021年10月15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1-075、2024-004）
合计	---	---	---	854,095,884.12	3,489,276,690.87	---	---	2,332,842,200.00	92,185,201.55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外汇合约	44,041.09	18,785.3	381	0	25,255.79	39,119.09	4,922	1.56%
合计	44,041.09	18,785.3	381	0	25,255.79	39,119.09	4,922	1.56%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外汇合约实际损益为-916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根据具体情况，适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能有效降低外汇市场风险，锁定出口业务的订单利润，合理控制经营中的外汇风险。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本公司对衍生品投资建立了严格的风险控制制度，包括适当人员进行交易的授权、审批、操作及记录，管理层定期进行相关风险因素的分析检查等。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进行确认计量。公允价值按照银行定价服务机构提供或获得的价格厘定，每季度均进行公允价值计量与确认，开展的远期结汇业务公允价值变动主要是汇率变动差异所致。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3年04月26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3年05月17日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以业务背景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有利于降低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良影响。公司通过加强内部控制，有效落实了风险防范措施。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3	发行全球存托凭证	50,235.54	47,659.9	16,099.91	16,099.91	0	0	0.00%	31,559.99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344,115,236.53 元（含利息收入），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将按计划投入募投项目的建设	0
合计	—	50,235.54	47,659.9	16,099.91	16,099.91	0	0	0.00%	31,559.99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476,598,996.87
减：2023 年已使用金额	160,999,128.73
其中：募投项目投入	160,999,128.73
加：2023 年收益总额	9,556,153.61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8,214,168.35
募集资金专户汇兑损益	1,341,985.26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25,156,021.75
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44,115,236.53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邵武永太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锂电池材料生产和销售	300,000,000.00	2,007,279,732.09	807,669,208.83	638,671,087.36	-384,268,061.35	-324,953,946.95
浙江永太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制剂、原料药生产和销售	300,000,000.00	262,528,437.37	-133,330,877.85	73,761,990.13	-65,998,596.24	-66,659,509.90
浙江手心制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中间体、原料药生产和销售	20,348,152.00	561,591,421.79	413,507,424.53	419,227,694.43	113,614,603.40	97,729,855.85
浙江永太手心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中间体、原料药生产和销售	150,000,000.00	705,254,077.50	28,572,955.17	96,320,333.78	-96,028,411.65	-80,067,182.08
江苏苏滨生物农化有限公司	子公司	农药生产与销售	74,600,000.00	16,927,548.56	15,747,505.59	1,404,733.78	103,439,481.96	103,448,981.96
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生产和销售	591,000,000.00	2,727,764,813.91	296,764,500.53	338,553,886.16	298,102,896.65	255,321,542.6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浙江永太氟乐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山东永宏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福建永太氟源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杭州永太手心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设立	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由于锂电材料六氟磷酸锂的市场价格下降较多，锂电材料板块的子公司永太高新销售收入同比下降约 56%，且产能利用率相对较低、产品成本上升，导致毛利亏损约 2.82 亿元，同时报告期内部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导致折旧费用增加，以及期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导致报告期内净利润出现大幅下降而产生亏损。

2、报告期内，医药板块的子公司浙江手心实现的营业收入、净利润分别下降约 5.50%、3.43%，经营业绩相对稳定。该板块的另外两家子公司永太药业、永太手心因处于商业运营初期，销售规模相对较小，产能利用率相对较低，产品毛

利尚不足以覆盖折旧、摊销及其他日常运营支出，导致本报告期亏损。目前这两家子公司正积极注册、申报原料药和制剂产品批文，参加各类医药展会，以提高市场销售能力和盈利能力。

3、报告期内，子公司内蒙古永太营业收入同比减少约 36%，主要系锂电材料添加剂 VC、FEC 的市场价格下跌较多。该子公司大部分项目刚投产，折旧摊销费用相对较大，期末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约 4,513 万元，且单体报表中计提了对其下属子公司江苏苏滨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约 1.45 亿元（合并报表层面已内部抵消），从而导致本报告期其单体报表亏损金额较大。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江苏苏滨的解散清算工作，在江苏苏滨账面报废存货、工程物资等合计 1,115 万元，计提对其子公司江苏汇鸿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约 7,241 万元（合并报表层面已内部抵消），从而导致其单体报表亏损金额较大。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竞争格局与发展趋势

氟化工是指产品分子结构中含氟元素的化工子行业，是我国具有特色资源的优势产业。氟化工产品作为重要的工业原料，能够为高端制造业、环保、新能源、新材料等众多战略性产业提供支持。从行业角度区分，氟化工可以分为无机氟化工行业和有机氟化工行业。无机氟化工行业作为化工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机械、电子、冶金等下游行业的重要原料、辅料供给来源，其主要产品有氟化盐、电子级氟化物、其他无机氟化物；有机氟化工行业作为化工行业发展最快、最具高新技术和最有前景的行业之一，服务于工业制造、医药研制、新型材料研发、农业生产等众多重要领域，其主要产品有含氟聚合物、含氟精细化学品、制冷剂、发泡剂、灭火剂等。

氟化工行业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挑战与机遇并存，一方面，作为化学工业，直接受行业供给周期、下游消费周期、宏观周期波动的影响，此外，世界经济下行叠加外部复杂的环境，产品价格高波动且面临下行压力，供需格局尚待改善。另一方面，在环保政策压力和技术进步的不断推动下，氟化工行业新技术、新产品不断应用，加之汽车、电子、新能源、环保对于高性能氟聚合物、含氟精细化学品的刚性需求，氟化工在未来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公司主要从事的含氟精细化工，处于氟化工的尖端领域，具有高技术壁垒、高附加值的特征，下游产业不仅涉及含氟医药、植保、染料、制冷剂、电子化学品等民生领域，还广泛应用于建筑、交通运输、新能源、军工、航天技术等重要领域，因此需求具有一定的刚性。

（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1、持续深耕新能源锂电材料及医药板块，进一步提升市场规模，巩固行业领先地位。其中：锂电池材料板块，公司将根据下游客户的需求，加大锂盐原料、锂盐、添加剂、电解液等产品的研发和布局，为客户搭建相对完善的电解液材料一站式采购平台；医药板块，公司将立足于垂直一体化产业链平台，继续依托定向导入氟原子、手性酶催化、微通道反应等核心技术，在心血管、糖尿病、抗病毒、消化系统等领域深度发展。

2、持续提升核心生产平台管道化、自动化、密闭化、循环化水平，强化成本优势。公司将继续严守“安全”、“环保”、“质量”三条红线，持续推动循环化生产、配套化建设，以实现产品及副产品的循环化、生产工艺的密闭化，推广节能低碳工艺，降低能源消耗成本及综合生产成本，提高公司整体市场竞争力。

3、发展高质量创新平台，培养高水平技术团队，形成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作为一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将持续深化高质量研发平台的建设，并与诸多高校和科研机构保持良好的产学研合作关系，为公司引进和培养科研人才，进一步探索高校技术产业化提供可能性。

4、发挥产业链协同优势，深入挖掘战略客户。公司将进一步发挥产业协同优势，纵向深化产业链协同效应，横向拓宽产品覆盖维度，强化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关系，发展长期战略合作客户并围绕这些战略客户挖掘更多需求。

5、进一步拓展海外业务版图，加快全球业务布局。公司将进一步扩张海外业务，加快发展医药制剂国际化平台以扩大医药产品业务；同时利用在 60 多个国家取得的 1,300 多个海外农药产品登记证强化贸易业务；在新能源材料业务方面，计划开拓日本、韩国、欧美等能够享受到新能源行业政策红利的国家。

（三）2024 年工作规划

1、推动各业务板块平稳向前，全力拓展市场

2024 年，公司将紧密结合市场需求，科学合理地规划产能布局，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推动各业务板块持续向前发展。其中：在锂电材料板块，公司将统筹管理采购端、生产端以及销售端，以销定产，以产定购。在采购端加强与上游原材料供应商的合作，确保供应链的稳定性和成本优化，在生产端全力推进降本增效，降低能源消耗成本及综合生产成本；在销售端聚焦客户需求，维稳存量业务，深挖增量市场。在医药板块，公司将结合在中间体合成技术方面的优势，继续打造具有自己特色的高附加值原料药产品线，完善公司制剂产品的国内外布局。在植物保护板块，将继续整合资源，充分利用上海浓辉的销售平台优势，加强公司植保产品的产销协同。

2、加强安全生产和环保治理，严控生产经营风险

安全生产和环保治理是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重中之重，公司始终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的安全生产和环保法规，加强安全生产管理，确保生产过程的安全稳定。2024 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强化风险管理培训，提升全员安全意识和防范措施，严控生产经营风险；定期组织安全环保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确保生产过程中的安全环保问题得到及时解决；采用先进的工艺和设备，推进生产流程的自动化、智能化及标准化，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安全、稳健运营。

3、多维度推动降本增效，提升整体经济效益

2024 年，我们将优化生产流程，提高生产效率，减少生产过程中的能耗和物料浪费。同时，加强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控制，降低次品率，提高产品合格率，从而降低成本，提升产品质量。其次，加强供应链管理，与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确保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和价格的合理性。同时，通过优化库存管理，降低库存成本，减少资金占用。此外，我们还将注重人力资源管理，优化人员配置，提高员工的工作效率。通过加强员工培训，提升员工的专业技能和素质，使其能够更好地适应岗位需求。最后，我们将加强财务管理，通过精细化的财务管理，优化成本结构，降低不必要的开支。同时，加强风险管理，确保公司的稳健运营。

4、加强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巩固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将加大在研发创新方面的投入，探索新的工艺技术和产品应用，实现自身科技创新能力及技术水平的提高，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和市场竞争力。公司一方面将对固有的生产工艺进行技术改进，提高副产物利用率，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另一方面，公司将根据自身技术的积累及未来产品市场变化情况，加大对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力度，抓住市场机遇，为公司未来长期、稳健的发展夯实基础。同时优化产业结构，推动产业链协同发展，加强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的合作，形成紧密的产业链联盟，实现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

5、拓展融资渠道，确保重点建设项目进展顺利

公司将根据未来发展战略及资金安排计划，进一步提高资金管理能力和加快应收账款回笼，提高资金利用效率，降低营运资金成本，同时谨慎拓展融资渠道以获取必要的发展资金，通过多种融资工具筹集资金，优化资金结构，增强资金的稳健性，以确保重点建设项目进展顺利。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

1、宏观经济风险

当前国际经济形势复杂严峻，全球经济面临着众多不确定性；国内经济稳步复苏，但复杂的国际形势对国内经济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整体内循环仍面临较大压力，国内经济全面恢复仍面临诸多挑战。外部宏观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对企业的发展也存在不确定性影响。

公司将审慎评估宏观经济风险，并据此适时调整经营策略，以国家产业发展规划为导向，加大研发投入，研发新产品、开拓新市场，以保障公司持续发展；提高对市场的敏感性和前瞻性研究，时刻把握行业变化节奏，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充分利用和挖掘优势资源，确保公司稳定发展。

2、行业与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的精细化工行业以及下游的医药、植保和新能源材料行业的市场竞争激烈，技术迭代持续进行。国内外竞争对手新技术、新工艺的出现都将给整个市场带来一定的冲击，也会对公司在行业内的市场地位带来挑战。

公司将持续关注行业变化情况，不断完善公司的经营管理机制，提高市场风险应对能力；加强研发投入、技术创新与工艺改进，不断壮大研发团队，及时开发和掌握行业前沿技术，强化公司的技术优势；加强质量管理和成本控制，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中，原材料成本占比较大，因此若是公司产品的原料价格出现一定的波动，这些波动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外知名企业，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对客户下单时基本锁定，从客户下单到实现销售期间，原料价格的较大波动会对公司毛利率产生短暂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经济形势的变化，跟踪主要原料的市场价格走势，采取多方比价、批量采购等措施合理安排库存，在进行相应战略储备的同时，也积极寻求与上游供应商的深度合作，尽量稳定原料采购价格，及时调整产品的销售价格，一定程度上可以缓解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风险。但如果主要原料价格大幅波动，对公司产品成本和利润仍将产生一定影响。

4、项目建设风险

公司在决定投资建设项目前，均对项目产品进行了深度的市场调研和严格的可行性论证，对投资收益、财务内部收益率和投资回收期均做出了审慎的测算和评估，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仍可能会受市场需求、宏观及产业政策、竞争条件变化及技术更新等因素的影响，从而存在项目终止、部分终止、变更、前期投入无法收回及产能、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将整合资源，集中力量推进各项目建设进度，在确保项目建设质量的情况下争取缩短项目建设时间；时刻关注宏观经济情况、市场发展状况和政策倾向，良好衔接生产和市场，确保项目达到预期效益。

5、安全与环保风险

随着国家安全环保治理的不断深入，同时在党中央生态文明建设及“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的推动下，节能减排、安全环保的政策要求进一步提高，监管力度进一步加大，公司执行的环保标准也将更高更严格，环保治理成本将不断增加，从而导致生产经营成本提高，未来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项目的收益水平。

公司将严格执行节能减排、绿色发展方针，充分考虑环保设计和环保投入，对设备进行升级改造，不断提升公司的安全环保水平，并提高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物的回收利用和废弃物处理水平。及时关注产业政策，学习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及地方政策，以适应新的环保要求。

6、外汇汇率变动风险

公司出口业务以美元结算为主，人民币汇率波动将影响公司出口产品价格及外销收入，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程度的不确定风险，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大幅度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的出口收入和进口成本，并使外币资产和外币负债产生汇兑损益，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将通过缩短报价周期来及时调整产品价格、汇率变动超过一定幅度后客户与公司共同承担相关影响、远期结售汇等方式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风险，但上述措施的实施效果仍存在一定的滞后性及不确定性，公司的外销业务仍有可能产生一定的汇兑损失，从而降低公司的盈利水平。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02月13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国盛证券、高毅资产	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年02月28日	远洲国际大酒店	实地调研	机构	国盛证券、国君资管、海通自营、鑫元基金、安信基金、国联证券、高昱资本、浙通资本、杭州同升、融璟投资	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年03月03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民生证券、泓澄投资、正心谷、泰信基金、德邦基金	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年05月05日	网络平台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参与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年11月09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鹏华基金、广发证券	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的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持续开展公司治理活动，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严格按照相关规章制度规范地召开，各位董事、监事均能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公司整体运作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内部治理结构完整、健全、清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并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交由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的现象，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规范股东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而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与决策的行为。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目前董事会成员 9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所有董事按照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要求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对诸多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特有的职能。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各专门委员会严格遵守相关制度规定，各尽其责，有力加强了公司董事会工作的规范运作。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多元化政策，从多个方面考虑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知识及服务任期。董事会成员中女性董事占比 44%，董事长、CFO 均为女性。公司将通过制度安排和程序保障以实现对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效保护。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目前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不低于全体监事的三分之一。公司监事严格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经理的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

（五）关于经理层

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清晰，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各项管理制度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切实贯彻、执行董事会的决议。经理层的聘任程序规范，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执行。

（六）关于信息披露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定，依法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相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公平的机会获得信息。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八）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正逐步完善和建立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一）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和研发系统，具备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依赖股东或其他任何关联方。

（二）人员独立

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系根据《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进行选举与任免，不存在大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职权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

（三）资产独立

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采购、生产、销售和研发系统完整独立。工业产权、商标、房屋所有权、土地使用权等无形资产和有形资产均由本公司所有，产权界定清晰。

（四）机构独立

公司设有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等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不受其他单位或个人的干涉。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完整的、独立的财务机构，配备充足的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2.43%	2023 年 05 月 16 日	2023 年 05 月 17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33) 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9.72%	2023 年 09 月 20 日	2023 年 09 月 21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61) 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0.52%	2023 年 12 月 11 日	2023 年 12 月 12 日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80) 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报告期末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王莺妹	女	59	董事长	现任	2007年07月15日	2025年08月08日	144,248,400				144,248,400	
何匡	男	35	董事	现任	2019年07月11日	2025年08月08日	0				0	
			总经理	现任	2020年09月18日	2025年08月08日						
陈丽洁	女	52	董事	现任	2007年07月15日	2025年08月08日	1,140,817				1,140,817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现任	2014年11月07日	2025年08月08日						
金逸中	男	46	董事	现任	2010年09月25日	2025年08月08日	180,037				180,037	
			副总经理	现任	2013年10月19日	2025年08月08日						
邵鸿鸣	男	45	董事	现任	2016年08月08日	2024年01月25日	238,695				238,695	
王丽荣	女	43	董事	现任	2022年08月08日	2025年08月08日	0				0	
柳志强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年07月11日	2025年08月08日	0				0	
郑峰	女	5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12月11日	2025年08月08日	0				0	
张伟坤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8月08日	2025年08月08日	0				0	
章正秋	男	60	监事	现任	2019年07月11日	2025年08月08日	248,403				248,403	
张小华	男	54	监事	现任	2013年10月19日	2025年08月08日	0				0	
戴会彬	男	39	监事	现任	2022年08月08日	2025年08月08日	0				0	
张江山	男	37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2018年01月19日	2025年08月08日	336				336	
王春华	男	59	副总经理	现任	2016年08月08日	2025年08月08日	247,462				247,462	
黄锦峰	男	59	副总经理	现任	2016年08月08日	2025年08月08日	0				0	
卫禾耕	男	49	副总经理	现任	2016年08月08日	2025年08月08日	0				0	
王梓臣	男	37	副总经理	现任	2019年07月11日	2025年08月08日	0				0	
许永斌	男	62	独立董事	离任	2019年07月11日	2023年12月11日	0				0	

合计	--	--	--	--	--	146,304,150	0	0	0	146,304,150	--
----	----	----	----	----	----	-------------	---	---	---	-------------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规定“独立董事原则上最多在三家境内上市公司担任独立董事”，许永斌先生因在境内上市公司担任独立董事已超过三家，故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许永斌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年12月11日	因在境内上市公司担任独立董事已超过三家，故辞去董事职务。
郑峰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年12月11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郑峰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2、任职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王莺妹：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59岁，EMBA，高级经济师。1987年至1992年，任黄岩化工四厂技术员；1992年至1997年，任临海市星辰化工厂厂长；1997年至1999年，任临海市永利精细化工厂厂长；1999年至2007年，任浙江永太化学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年起任本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并兼任浙江永太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浙江永太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手心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滨海永太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上海科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邵武永太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永太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浙江永太氟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何匡：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35岁，博士研究生学历。2015年至2017年，任永太科技（美国）有限公司总裁；2016年至2019年任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研究员；2017年至今任本公司医药事业部总经理；2019年7月至2020年9月任本公司董事；2020年9月起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医药事业部总经理，并兼任浙江手心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杭州永太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杭州永太手心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陈丽洁：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52岁，大专学历，经济师。1992年至1998年，任浙江健士霸集团财务人员；1999年至2007年，任浙江永太化学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7年至2012年6月，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12年6月至2014年10月，任本公司董事、人事行政总监；2014年1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并兼任浙江永太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浙江手心制药有限公司监事；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监事；江苏苏滨生物农化有限公司监事；浙江永太药业有限公司监事；浙江永太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监事；重庆永原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内蒙古和辉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山东永宏锂业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金逸中：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46岁，本科学历，工程师。2001年至2003年，任杭州杭华油墨化学有限公司技术员；2003年至2006年，任台州飞跃纺织印染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7年7月至2010年9月任公司监事、总经理助理，2010年9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13年10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并兼任江苏苏滨生物农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佛山手心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重庆永原盛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上海浓辉化工有限公司监事；浙江永太氟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邵鸿鸣：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45岁，大专学历。2000年起就职于本公司，历任技术研发部试验员、副经理、技术研发部经理、监事、技术总监；2016年8月至2024年1月任本公司董事；2017年6月起任永太研究院副院长。现任本公司永太研究院副院长，并兼任重庆永原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王丽荣：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43岁，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2003年至2005年，任青岛海尔开利冷冻设备有限公司销售助理；2005年12月起就职于本公司，历任本公司销售部副经理、经理、销售副总监、监事；2019年2月起任本公司销售总监；2022年8月起任本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销售总监。

郑峰：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58岁，本科学历。1987年8月至2003年1月，任中国对外贸易运输总公司浙江省台州分公司经理部文员兼副经理；2003年2月至2011年1月，任浙江利群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1年3月至今，任浙江多联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23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柳志强：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49岁，博士研究生学历，美国纽约大学博士后。历任浙江省生物有机合成技术研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浙江省生物化工重中之重学科方向负责人。现任浙江工业大学教授、浙江省生物有机合成技术研究重点实验室常务副主任、手性生物制造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绿色化学合成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培育基地副主任，兼任浙江省生物工程学会秘书长。2019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伟坤：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55岁，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11年5月至今，任台州科技职业学院会计与金融学院教师、会计教研室主任、培训科长、办公室主任。2022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章正秋：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60岁，大专学历，工程师。1981年至1999年，供职于黄岩农药厂质检科；1999年至2010年9月就职于本公司，曾任本公司质量部经理、副总经理、工会主席等职务；2010年10月至2012年11月从事个人贸易经营活动；2012年12月至2019年7月，历任本公司EHS总监、副总经理；2019年7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并兼任浙江永太贸易有限公司监事。

张小华：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54岁，高中学历，助理工程师。1996年至2007年，任浙江解氏化学有限公司车间主任、生产部副经理；2008年起就职于本公司，历任本公司车间主任、生产部副经理、临海生产基地二厂厂长；2013年10月起任本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监事，并兼任内蒙古和辉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戴会彬：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39岁，大学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2008年起就职于本公司，历任本公司技术中心技术员、车间主任、生产部经理、临海生产基地二厂副厂长。现任本公司监事、临海生产基地二厂厂长。

3、高级管理人员

何匡：本公司总经理，其主要工作经历请见董事会成员介绍。

陈丽洁：本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其主要工作经历请见董事会成员介绍。

金逸中：本公司副总经理，其主要工作经历请见董事会成员介绍。

王春华：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59岁，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1986年至1989年，就职于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药品监督检验所；1989年至2010年，就职于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质检科长、质量保证部经理和质量副总经理；2010年7月起就职于本公司，2010年7月至2013年9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0月至2016年8月任本公司董事、质量总监；2016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黄锦峰：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59岁，本科学历，工程师，高级经济师。1985年至2011年，历任浙江天一堂药业有限公司技术员、车间主任、生产部部长、工程部部长、技术总监、副总经理；2012年至2013年，任云南康恩贝植物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8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并兼任浙江永太药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卫禾耕：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49岁，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1999年8月至2015年7月，就职于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8月至2016年5月，就职于江西祥太制药有限公司；2016年8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4年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并兼任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张江山：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37岁，本科学历，会计师，经济师，注册会计师。2009年至2012年，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项目经理；2012年至2013年，任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风险

评估部行业与财务风险评估师；2013年至2016年，任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信用管理部高级经理；2016年起就职于本公司，历任证券投资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18年1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并兼任上海科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王梓臣：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37岁，本科学历。2010年起就职于本公司，历任证券投资部信息披露专员、投资中心经理助理、EHS总监、总经理助理；2019年7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并兼任浙江永太手心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海南鑫辉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莺妹	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07年02月01日		否
何人宝	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2007年02月01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王莺妹女士和何人宝先生两人合计持有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权。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莺妹	浙江科迪永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1年07月25日		否
王莺妹	浙蒙海（内蒙古）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1月09日		否
王莺妹	台州永太伊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0年03月09日		否
王莺妹	浙江福瑞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4月02日		否
何匡	台州优木餐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5月05日		否
何匡	台州鲜入围煮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0月10日		否
王梓臣	德清永太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2月31日		否
张伟坤	浙江泰鸿万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7月03日		是
张伟坤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1月06日	2026年11月05日	是
郑峰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1月19日	2024年05月14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决策程序：按照《公司章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决定。

2、确定依据：内部董事、监事根据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并结合公司整体效益情况、所处行业、相关薪酬制度以及绩效考核结果，支付其薪酬。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的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

3、实际支付情况：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已部分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莺妹	女	59	董事长	现任	120	否
何匡	男	35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20	否
陈丽洁	女	52	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现任	60	否
金逸中	男	46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60	否
邵鸿鸣	男	45	董事	现任	60	否
王丽荣	女	43	董事	现任	40	否
柳志强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郑峰	女	58	独立董事	现任	0.83	否
张伟坤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章正秋	男	60	监事	现任	55	否
张小华	男	54	监事	现任	55	否
戴会彬	男	39	监事	现任	47.16	否
张江山	男	37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60	否
王春华	男	59	副总经理	现任	55	否
黄锦峰	男	59	副总经理	现任	60	否
卫禾耕	男	49	副总经理	现任	60	否
王梓臣	男	37	副总经理	现任	55	否
许永斌	男	62	独立董事	离任	10	否
合计	--	--	--	--	937.99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年03月30日	2023年03月31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10）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年04月25日	2023年04月26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16）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年05月04日	2023年05月05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29）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年07月12日	2023年07月13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44）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年08月30日	2023年08月31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55）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年10月27日	-	-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年11月20日	2023年11月21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073) 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1 日	2023 年 12 月 12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81) 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莺妹	8	8	0	0	0	否	3
何匡	8	8	0	0	0	否	3
陈丽洁	8	8	0	0	0	否	3
金逸中	8	8	0	0	0	否	3
邵鸿鸣	8	8	0	0	0	否	3
王丽荣	8	8	0	0	0	否	3
郑峰	1	1	0	0	0	否	1
柳志强	8	2	6	0	0	否	3
张伟坤	8	3	5	0	0	否	3
许永斌	7	1	6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开展工作，诚信、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和决策活动，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经营发展决策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性意见。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本期对审计委员会成员进行了调整。调整	4	2023 年 04 月 14 日	审议《2023 年度审计计划》《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2 年年度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前：许永斌、王莺妹、何匡、柳志强、张伟坤；调整后：张伟坤、柳志强、郑峰、王莺妹、邵鸿鸣			报告》及其摘要、《2022年度重要事项检查报告》《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2023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3年08月18日	审议《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3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3年半年度重要事项检查报告》《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3年10月24日	审议《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2023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3年12月11日	审议《关于选举张伟坤先生为第六届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本期对提名委员会成员进行了调整。调整前：柳志强、王莺妹、许永斌；调整后：柳志强、郑峰、王莺妹	1	2023年11月17日	审议《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本期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进行了调整。调整前：张伟坤、许永斌、柳志强；调整后：郑峰、柳志强、张伟坤	2	2023年04月14日	审议《关于2022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3年12月11日	审议《关于选举郑峰女士为第六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尽责,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 提出了相关的意见,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战略委员会	本期对战略委员会成员进行了调整。调整前: 王莺妹、何匡、许永斌、柳志强、张伟坤; 调整后: 王莺妹、何匡、柳志强、张伟坤、郑峰	0	-	-	-	-	-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83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51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59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59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940
销售人员	184
技术人员	612
财务人员	66
行政人员	791
合计	3,59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及以上学历	1,503
大专以下	2,090
合计	3,593

2、薪酬政策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确定以“能力及绩效”为薪酬基石，坚持收入与个人能力相联系，激励员工提升自身领导力及专业能力；坚持收入与绩效相联系，将员工利益与公司发展紧密联系在一起。

3、培训计划

以公司文化为基础，以提高员工实际岗位技能和工作绩效为重点，建立具有公司特色的培训机制，全面促进员工成长与发展 and 员工队伍整体竞争力提升，使得培训工作能够有效地促进公司经营战略目标的实现。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76,566,29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87,656,629.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已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实施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和执行情况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和股东大会的决议要求，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地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意见，利润分配方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其合法权益得到了充分保护。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公司实际情况，已建立健全了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并得到有效的执行，合理保证了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效果，推动公司实现发展战略。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2) 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由于政策变化或其他客观因素变化导致的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除外）；3)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4)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p>	<p>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p> <p>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p>

	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2%，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1%但小于 2%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2%，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报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损失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2%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损失小于资产总额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1%但小于 2%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2%，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序号	法律、法规、标准及其他要求	现行版本施行日期	颁布部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015.01.01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2018.12.29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3	浙江省生态环境保护条例	2022.08.01	浙江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 六次会议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2018.01.01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2018.10.26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	2022.06.05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2020.09.01	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七 次会议
8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	2022.02.08	生态环境部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永太科技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21 日，有效期至 2026 年 12 月 20 日止。

永太药业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17 日，有效期至 2028 年 3 月 16 日止。

永太手心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27 日，有效期至 2028 年 11 月 26 日止。

浙江手心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19 日，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18 日止。

内蒙古永太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07 日，有效期至 2028 年 11 月 06 日止。

永太高新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28 日，有效期至 2027 年 10 月 27 日止。

佛山手心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0 日，有效期至 2028 年 9 月 9 日止。

山东永太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为 2024 年 01 月 15 日，有效期至 2029 年 01 月 14 日。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 子公司 名称	主要污 染物及 特征污 染物的 种类	主要污 染物及 特征污 染物的 名称	排放 方式	排放口 数量	排放口分 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 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 总量	超标 排放 情况
浙江永 太科技	水污染 物、大	COD、氨 氮、	废水： 间接排	废水：2 个；废	一厂废水 排放口位	COD： ≤500mg/L；氨	《制药工业大气污 染物排放标准》	COD:30.986 氨氮：0.963	COD: 186.95 氨氮：13.08	无

股份有限公司	气污染物、土壤污染物	VOCs、NO _x 、SO ₂ 、	放废气：有组织排放、无组织排放	气：3个	于厂区东面，废气排放口位于厂区中部；二厂废水排放口、废气排放口位于厂区东南方	氮： ≤35mg/L； VOCs≤100mg/Nm ³ ；NO _x ： ≤200mg/Nm ³ ； SO ₂ ≤100mg/Nm ³	（GB37823-2019）；《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310005-2021）；《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VOCs:13.15 NO _x :0.68	VOCs: 50.4 NO _x : 3.996	
浙江永太药业有限公司	土壤污染物、水污染物、大气污染物	COD、氨氮、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废水：间接排放； 废气：有组织排放	废水：1个； 废气：4个	废气排放口分布在制剂楼楼顶	COD： ≤500mg/L； 氨氮： ≤35mg/L； 非甲烷总烃： ≤120mg/Nm ³ 颗粒物 ≤120mg/Nm ³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DB332015-2016	COD： 1.155571 氨氮： 0.031125	COD:1.22 氨氮:0.20	无
浙江永太手心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大气污染物、土壤污染物	COD、NH ₃ -N、VOCs、SO ₂ 、NO _x	废水：间接排放； 废气：有组织排放	废水：1个； 废气：2个	废水排放口及雨水排放口位于厂区东南角； 废气排放口位于厂区东侧	COD： ≤500mg/L； NH ₃ -N ≤35mg/L； VOCs≤60mg/m ³ ； SO ₂ ≤100mg/m ³ ； NO _x ≤200mg/m ³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310005-2021）；《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COD:10.7161 NH ₃ -N:0.0428 VOCs:1.462	COD:32.87 氨氮:4.93 VOCs:39.6 SO ₂ :0.19 NO _x :7.2	无
浙江手心制药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大气污染物、土壤污染物	COD、氨氮、VOCs	废水：间歇排放； 废气：有组织排放	废水：1个； 废气：2个	废水：厂区内污水站外排池； 废气：厂区内污水站废气排放口、八车间楼顶废气排放口	COD:200mg/L 氨氮:10mg/L VOCs:30mg/m ³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310005-2021）；《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COD:16.235 氨氮:0.8118 VOCs:4.323	COD: 29.55 氨氮: 2.069 VOCs: 12.365	无
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	水污染物、大气污染	COD、氨氮、SO ₂ 、	废水：间接排放；	废水：1个； 废气：	废水：污水站排放口；	废水：COD： ≤500mg/L； 氨氮：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	COD： 14.927984 氨氮：	COD： 261.3228 氨氮：	无

公司	物、土壤污染物	NO _x 、颗粒物	废气：有组织排放	10 个	废气：1 个 RTO 排放口，2 个锅炉排放口，1 个污水处理站排放口，1 个导热油炉排放口、1 个危废库排放口、1 个 1111 车间排放口、1 个 1113 车间排放口、1 个 1203 车间排放口、1 个氯化盐焚烧炉排放口	≤45mg/L； 锅炉、导热油炉排放口：SO ₂ ≤50mg/Nm ³ ； NO _x ：≤150mg/Nm ³ ； 颗粒物 ≤20mg/Nm ³ RTO 排放口：SO ₂ ≤200mg/Nm ³ ； NO _x ：≤200mg/Nm ³ ； 颗粒物 ≤20mg/Nm ³ ； 氯化盐焚烧炉排放口：SO ₂ ≤80mg/Nm ³ ； NO _x ：≤250mg/Nm ³ ； 颗粒物 ≤20mg/Nm ³ ； 1113 车间排放口：SO ₂ ≤100mg/Nm ³ ； NO _x ：≤200mg/N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4-2008）、《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4-2020）、《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	1.725829 SO ₂ ： 1.034219 NO _x ： 6.04739 颗粒物： 0.519914	13.2025 SO ₂ ：6.5166 NO _x ： 92.4234 颗粒物： 4.32	
邵武永太新材料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SO ₂ 、NO _x 、COD、氨氮	废水：间接排放；废气：有组织排放	废气：12 个； 废水：1 个	废水排放口在一厂区西南口； 废气排放口分布在仓库、生产车间等	硫酸盐：≤2500mg/L； 氯离子：≤2500mg/L； COD：≤200mg/L； SS：100mg/L； 氟化物：6mg/L； 总磷：2mg/L； 总氮：60mg/L； 氨氮：40mg/L； 二氯甲烷：0.2mg/L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3-2015，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1571-2015，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3271-2014，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5/1782-2018，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1573-2015，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1573-2015；邵武吴家塘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要求，《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标准》GB31573-2015，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1571-2015	COD： 3.009； 氨氮：0.69	COD： 5.557； 氨氮： 1.117； 氟化物： 0.313； 二氯甲烷： 0.009； 二氧化硫： 3.466； 氮氧化物： 10.979； 颗粒物： 10.628； 挥发性有机物：0.735	无
佛山手心制药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大气污染物	COD、氨氮、SO ₂ 、NO _x 、颗粒物	废水：间接排放；废气：有组织排放	废水：1 个； 废气：5 个	废水排放口位于厂区西北角围墙下； 废气排放	COD：130mg/L； 氨氮：8mg/L； SO ₂ ：50mg/Nm ³ ； NO _x ：	废水：《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6-2008）； 《排水协议》；《混	COD： 0.092979 氨氮： 0.00303 SO ₂ ：/	COD：4.664 氨氮：0.287 SO ₂ ：/ NO _x ：/ 颗粒物：/	无

			放		口：QC 实验室 1 个，中药提取车间 1 个，污水站 1 个，锅炉房 1 个，中药前处理 1 个	150mg/Nm ³ ；颗粒物：20mg/Nm	装制剂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8-2008)；废气：《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NOx： 0.74302 颗粒物：/		
山东沾化永太药业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大气污染物、土壤污染	COD、氨氮、总氮、VOCs	废水：间断排放；废气：有组织排放、无组织排放	废水：1 个；雨水：1 个；废气：3 个	废水：厂区内污水站 1 个；雨水：厂区南侧 1 个；废气：厂区废气处理中心 1 个、锅炉房 2 个	COD：≤500 mg/L；氨氮：≤45 mg/L；总氮：≤70 mg/L；VOCs≤60 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 DB37/2801.6-2018，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7823-2019，有机化工企业污水处理厂（站）挥发性有机物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7/3161-2018，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山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7/2374-2018，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COD： 0.720497 氨氮： 0.034276 总氮： 0.089778 VOCs： 1.818854	VOCs： 12.96； COD： 3456.65； 氨氮： 89.4915； 总氮： 139.209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永太科技一二厂区建有污水处理站，一厂区日处理量 600t/d、二厂区日处理量 1280 t/d。厂区废水分质分类后经过污水站处理，经厂区处理合格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一二厂区建有 RTO 蓄热焚烧净化装置，一厂处理量 20000m³/h、二厂处理量 50000 m³/h。其中车间高浓有机废气经车间冷凝、吸收预处理进入 RTO 焚烧炉。废气处置合格后经在线监测检验合格后达标排放。废气处置合格后达标排放。

永太药业厂区废水纳入永太科技一厂区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废水经处理达到接管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并由园区内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气建有四套除尘系统，处理能力分别为 9000m³/h、3000m³/h、3000m³/h、1200m³/h，采用袋式除尘处理工艺。

永太手心厂区污水处理采用 A²/O 生化处置工艺，日处理量 1500t/d。厂区废水分质分类后分别经过 MVR 脱盐预处理、臭氧芬顿催化氧化预处理后进入 A²/O 生化池，经厂区处理合格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废气建有一套 RTO 蓄热焚烧净化装置，处理量 20000m³/h。其中车间高浓有机废气经车间冷凝、吸收预处理进入 RTO 焚烧炉，卤素废气经过大孔树脂吸附预处理后进入 RTO 焚烧炉。废气处置合格后经在线监测检验合格后达标排放。厂区另建有一套生物滴滤塔+氧化喷淋

吸收废气净化装置，处理量 30000m³/h。主要处置污水站好氧曝气池、固废暂存间的低浓废气，废气处置合格后达标排放。

浙江手心委托浙江大学能源工程设计研究院设计一套废水处理设施，采用物化+生化 A/O 工艺，处理能力为 500t/d；废水处理设施现均正常使用，废水经处理后达到纳管标准后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并由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浙江手心设有 2 个废气排放口，车间废气按照污染因子分类收集，有机废气进入一套 3000m³/h 的大孔吸附树脂废气处理设施进行处理，无机废气经车间预处理后汇总到污水站经三级喷淋处理（酸洗+水洗+碱洗），经处理后全部达标排放。

内蒙古永太设计一套废水处理设施，采用“臭氧氧化+厌氧+A 段曝气/沉淀+中间氧化+缺氧+B 段曝气/沉淀+反硝化”工艺，处理能力为 1500t/d；废水处理设施现均正常使用，废水经处理后达到接管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并由园区内污水处理厂处理；建有一套处理能力 40000m³/h 废气处理设施，采用二级喷淋+蓄热式有机废气氧化装置（RTO）+碱喷淋工艺。废气处理设施均正常使用。

永太高新建有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为 650t/d，废水处理设施正常使用，废水经处理后达到接管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并由园区内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气建有排放口 12 个，六氟磷酸锂废气处理采用“二级降膜水吸收+二级水洗”处理后通过 25m 高排气筒排放，氟化锂废气处理采用“一级水吸收+一级碱吸收”处理后通过 25m 高排气筒排放；固体废物进行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管理办法，委托园区有资质的企业进行处理。

佛山手心委托中山市中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设计一套废水处理设施，采用 UBF+接触氧化工艺，处理能力为 100t/d。废水处理设施正常使用。废水经处理后达到排放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并由东鄱污水处理厂处理。QC 实验室有一套 12720m³/h 废气处理设施，采用活性炭吸附处理工艺；中药提取车间有一套 12700m³/h 废气处理设施，采用三级水喷淋吸收+活性炭吸附处理工艺；污水站有一套 23397m³/h 臭气处理设施，采用生物滴滤/滤池处理工艺；中药前处理车间有一套 25000m³/h 废气处理设施，采用水喷淋吸收+活性炭吸附处理工艺。以上四套废气处理设施均正常使用。

山东永太建设一套污水处理设施，设计规模为 500m³/d，采用“PH 调节+微电解+催化氧化+混凝沉淀+选择反应+厌氧反应+A/O 生化+生物炭滤”处理工艺，处理达标后进入园区污水管网由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建设废气处理设施 2 套，一套 RTO 焚烧炉，处理工艺为各车间预处理后经废气总管进入 RTO 系统（一级碱洗+一级水洗+除雾+RTO 焚烧+一级冷却+一级碱洗+一级碱洗）处理达标后排放，设计处理风量 25000m³/h；一套备用系统，处理工艺为各车间预处理后经废气总管进入一级水喷淋（喷淋塔一用一备）+一级碱喷淋（喷淋塔一用一备）+一级碱喷淋+气液分离+活性炭吸附+低温等离子处理达标后排放，设计处理风量 20000m³/h。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永太科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编制，一厂区编制时间为 2023 年 7 月、二厂区编制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永太药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编制，编制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永太手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编制，编制时间为 2021 年 11 月。

浙江手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委托杭州新咨联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备案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5 日。

内蒙古永太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备案，备案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0 日。

永太高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编制，编制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佛山手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编制，编制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山东永太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编制备案，编制备案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永太科技有环保人员 30 名，其中检测人员 17 名，有实验室和仪器室面积 30 平方米，有 PH 计、COD 消解仪、分光光度计、大气采样器(1 台)、COD 测定仪、总氮测定仪、总磷测定仪、电导仪等检测仪器。此外，公司设有废水、废气在线监测系统，并且委托具备资质的单位对废气和废水进行监测，频次为 1 次/月。其中厂区废气、废水标排口的各个指标（非甲烷总烃、COD、氨氮等）均符合国家排放标准；厂区的雨水标排口（COD、氨氮、总磷等）各项指标均符合国家标准。

永太药业废水经永太科技一厂进行统一处理，并且委托具有检测资质的检测公司对废气和废水进行定期监测，监测频次为 1 次/半年，检测指标均符合国家相关排放标准。

永太手心有环保人员 14 名，其中检测人员 2 名，有实验室和仪器室面积 35 平方米，有 PH 计、COD 消解仪、分光光度计、大气采样器(1 台)、COD 测定仪、总氮测定仪、总磷测定仪、电导仪等检测仪器。此外，公司设有废水、废气在线监测系统，并且委托具备资质的单位对废气和废水进行监测，频次为 1 次/月。其中厂区废气、废水标排口的各个指标（非甲烷总烃、COD、氨氮等）均符合国家排放标准；厂区的雨水标排口（COD、氨氮、总磷等）各项指标均符合国家标准。

浙江手心有环保人员 7 名，其中检测人员 2 名，有实验室和仪器室面积 20 平方米，有 PH 计、COD 测定仪、分光光度计等检测仪器。此外，公司设有废水、废气在线监测系统，并且委托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废气和废水进行监测，监测频次为 1 次/月，均符合国家排放标准。

内蒙古永太有环保人员 14 名，其中检测人员 1 名，有实验室面积 30 平方米，有 ph 计、COD 消解仪、COD 分析仪等仪器。公司设有废水、废气在线监测系统，各项指标均符合国家标准。公司制定了 2023 年度的监测方案，并按照监测方案委托有资质第三方按照监测方案进行了监测。

永太高新有环保人员 16 名，其中检测人员 2 名，有实验室面积近 2000 平方米，有 ph 计、分光光度计等。此外，公司设有废水在线监测系统，并委托具有检测资质的检测公司，对废气和废水进行定期监测，监测频次为季或日，其中废气处理设施出气口各个指标（颗粒物、SO₂、NO_x）均符合国家相关排放标准；废水处理设施出水口各个指标（COD、氨氮）均符合国家相关排放标准。

佛山手心聘请第三方专业监测机构按全国排污许可证各项要求进行监测，结果均达标。

山东永太委托具有检测资质的检测公司对废气和废水进行定期检测，检测频次为月度、季度、半年、年度四类，检测指标均符合国家相关排放标准。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重视环境保护工作，通过开展环境风险隐患排查与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等专项工作，强化现场管理，外排污染物得到有效控制；此外，公司持续改进与完善环保基础设施，污染防治水平不断提高，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缴纳环境保护税。2023 年公司及子公司投入环境治理和保护的费用为 10,143.86 万元，缴纳的环境保护税费用为 5.11 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邵武永太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未按照规定对厂区初期雨水进行收集	一般违规	处罚款 56,251 元并按要求整改	无重大影响	缴纳罚款并立即改正
邵武永太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未按照环评要求配套建设污水处理站废水树脂吸附设施	一般违规	处罚款 257,144 元并按要求整改	无重大影响	缴纳罚款并立即改正
重庆永原盛科技有限公司	在盐类库棚存储大量危废，储存地点未采取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的防护措施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罚款 336,280 元	无重大影响	积极整改，规范运行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公司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带来的挑战，参考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建议的四个核心元素：治理、战略、风险管理以及指标和目标，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着力推进公司应对气候变化的风险识别和管理工作。

（1）治理：公司董事会负责全面监督气候风险，开展气候风险整体管理。公司及子公司多个职能部门基于本部门职责设定，开展应对气候变化工作。各层级协同联动，不断增强公司应对气候变化能力。

（2）战略：公司通过践行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在日常生产经营和建设新项目过程中大力推进绿色低碳发展，减缓气候变化，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

（3）风险管理：公司高度重视气候变化风险及相关机遇，主动对经营过程中的风险事项进行识别、评估及应对，并逐步完善风险管理机制。公司积极推动绿色产品与绿色工艺开发，主动应对气候变化带来的风险与机遇，建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防台防汛专项应急预案》等管理机制，减少气候变化对业务、财务的不利影响。

（4）指标和目标：根据公司的行业类型和业务特征，结合相关风险识别和评估结果，核定公司及子公司相关污染物的排放总量标准，并严格控制实际排放量，在各主要厂区建立健全废水、废气的处理设施和在线监测装置，并致力于减少温室气体排放。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重视履行社会责任，大力支持地方经济建设，积极回报社会，坚持为社会公益和慈善事业做贡献，努力践行经济责任、社会责任和环境责任的动态平衡，实现公司与股东、公司与员工、公司与社会、公司与环境的健康和谐发展。

1、充分维护股东和债权人权益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完整的内控制度，建立健全了投资者互动平台，在机制上建设了对所有股东公开的信息平台，真正做到公平、公正、公开，并充分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制定的各项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及时准确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平等的获取公司信息，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来电，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确保了公司信息的透明、公开。

2、关怀员工，重视员工权益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等有关国家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书面劳动合同，依法缴纳各种社会保险，不断加大生产车间信息化投入，改善员工的工作环境，定期开展员工职业健康检查，为员工配备劳保用品，进一步完善了薪酬考核体系，提高了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使公司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与股东形成利益共同体，提高了企业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3、公平营运，保护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

公司始终坚持依法合规经营，与客户、供应商的业务往来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遵守社会公德、商业公德，诚实守信，接受政府和社会公众的监督，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建立健全《销售管理办法》《采购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内控制度，以规范业务运作，为公平经营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努力实现与供应商、客户和谐共赢，共同创造价值、分享成果，注重与各相关方的沟通、协调，共同筑建信任与合作的平台。

4、注重环境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执行节能减排、绿色发展方针，将环境保护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环保法律法规及地方环境保护有关规定，通过不断完善设备、工艺改造，减少三废的排放量，三废治理严

格执行国家标准，确保三废达标后排放。公司要求所有投资项目必须符合环保、安全要求，充分考虑环保设计和环保投入，严格执行环保、安全“三同时”制度，确保投资项目和环保、安全配套设施同时投入使用。

5、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注重社会价值的创造，自觉把履行社会责任的重点放在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上，积极投身社会公益慈善事业，努力创造和谐公共关系。公司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对地方教育、文化、科学、卫生、扶贫等方面给予了必要的支持，促进了当地的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

公司始终牢记使命，明确树立社会责任意识，高度重视践行企业社会责任，不断强化社会责任管理，坚持把社会责任理念纳入公司发展战略，坚持将履行企业社会责任落实到日常经营管理的每个环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一贯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建立健全了EHS管理体系，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推行安全生产标准化。不断优化和提升安全生产管理能力，坚持开展第三方审核，自觉将企业运行状况纳入安全、环保等部门监督控制之下。除此之外，公司定期对员工进行安全操作技能培训，月底开展安全大检查，发现隐患及时整改，不断加强现场安全管理和加大安全硬件设施投入，提高了生产的本质安全，保障了员工的生命和公司财产安全。公司坚持将安全作为企业的生命线来抓，期间安全监督保障体系运转有序正常，安全生产投入到位，安全培训宣传有力，安全防控监督检查组织到位，没有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2023年，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战略部署，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动乡村振兴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教育捐赠、慈善捐赠等多个公益捐赠项目。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股份减持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其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 25%。	2009 年 12 月 03 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莺妹、何人宝	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本人在持有股份公司 5%及以上股份时，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2009 年 12 月 03 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莺妹、何人宝、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股东与股份公司之间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规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本股东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当的利益或使股份公司承担任何不当的责任和义务，否则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009 年 12 月 03 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分红承诺	1、公司的利润分配可以采取现金方式、股票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2、在弥补亏损、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等以后，在公司盈利且现金流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2021-2023 年连续三年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5%。公司计划未来三年各期如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当期利润分配中所占的比例不低于 20%。3、公司可以根据发展需要，通过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分配股票股利的方式回报投资者。	2021 年 05 月 20 日	2021 年-2023 年	已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第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第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郭宪明、李丹、陈帆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郭宪明 4 年、李丹 1 年、陈帆 1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报告期内聘请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诉肥东国轩、合肥乾锐的合同纠纷诉讼	31,118.32	否	已立案尚未开庭审理	鉴于上述案件目前尚未开庭审理，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需以法院生效判决结果为准。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1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诉讼事项的公告》（2023-082）
肥东国轩诉公司的合同纠纷	20,253.92	否	已立案尚未开庭审理	鉴于上述案件目前尚未开庭审理，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需以法院生效判决结果为准。	不适用	2024 年 01 月 0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收到民事起诉状的公告》（2024-001）
公司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诉讼	3,166.94	否	已结案或已调解案件金额为 2,859.08 万元；未结案金额为 307.86 万元	部分案件已结案或对方已撤诉，部分案件正在审理中，对公司经营没有重大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单位：元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34,985.84	101,845.53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62,040.52	973,639.23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571,942.58	2,736,697.10

2. 作为出租人**(1) 经营租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租赁收入	1,679,341.67	1,229,109.79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17日	130,000	2022年06月15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否
			2022年06月08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否
			2022年09月29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否
上海浓辉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14日	33,000	2022年01月20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否
邵武永太高新材料	2023年05月17日	105,000	2022年06月15日	12,480	连带责任保证			九十个月	是	否

有限公司	日		2022年06月15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否
			2021年12月20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是	否
浙江手心制药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14日	17,000	2019年12月16日	5,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是	否
浙江永太手心医药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14日	30,000	2020年06月11日	17,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十个月	是	否
浙江永太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17日	40,000	2021年01月30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是	否
重庆永原盛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17日	5,000	2020年10月19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其少数股东已提供反担保	三年	是	否
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17日	130,000	2020年10月08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六年	否	否
			2023年06月13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六年	否	否
			2023年12月04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2023年07月27日	2,691.11	连带责任保证			三十个月	否	否
山东沾化永太药业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17日	5,000	2022年04月08日	2,983.29	连带责任保证			三十个月	否	否
上海浓辉化工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17日	45,000	2022年01月25日	17,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2022年11月01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2023年02月01日	4,800	连带责任保证			十八个月	否	否
			2023年01月09日	4,9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邵武永太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17日	105,000	2022年06月13日	13,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2022年09月29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六年	否	否
			2023年07月27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十八个月	否	否
			2023年12月28日	9,6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浙江手心制药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17日	15,000	2023年01月31日	5,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2021年05月19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浙江永太手心医药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17日	30,000	2023年04月10日	17,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2022年11月24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浙江永太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17日	40,000	2022年09月29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四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7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06,491.1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7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44,474.4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			375,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106,491.11

度合计 (A1+B1+C1)		计 (A2+B2+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75,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244,474.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7.2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109,691.1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91,291.11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26,291.11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 (万元) (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 (万元) (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 (如有)	评估基准日 (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 (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六氟磷酸锂、双氟磺酰亚胺锂 (LIFSI)、碳酸亚乙烯酯 (VC)	2021年07月31日	-	-	无		交易定价原则是以市场化为原则,在充分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结合实际成本、费用等因素确定最终交易价格。	-	否	无	执行中	2021年08月03日	《关于公司与宁德时代签订物料采购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

2024 年 1 月 9 日，公司与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物料采购补充协议》，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为拓展公司的国际融资渠道，满足公司海内外业务发展需求，提升公司国际化品牌和企业形象，公司发行了全球存托凭证 (Global Depository Receipts, 以下简称“GDR”)，并于伦敦时间 2023 年 7 月 11 日在伦敦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数量为 7,438,900 份，所对应的基础证券 A 股股票为 37,194,500 股，募集资金约为 7,000 万美元。本次发行的 GDR 自 2023 年 11 月 8 日起可以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截至 2023 年 11 月 9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盘，公司 GDR 存托人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公司 A 股股票数量不足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司实际发行 GDR 所对应的 A 股基础股票数量的 50%，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7 月 22 日、10 月 31 日、11 月 1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2、为打造公司医药板块新基地，公司与杭州临空经济示范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高端医药制剂基地项目招引落地协议书》，由公司及其间接控股子公司 E-TONG CHEMICAL CO., LIMITED 共同在杭州临空经济示范区设立项目公司杭州永太手心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投资永太科技高端医药制剂基地项目，项目总投资 11.5 亿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5 日、2023 年 7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浙江永太药业有限公司收到印度中央药品标准管理局 (Central Drugs Standard Control Organisation) 卫生和家福利部 (Ministry of Health & Family Welfare) 关于原料药磷酸西格列汀的注册证书；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关于瑞舒伐他汀钙、磷酸西格列汀的《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收到美国 FDA 的通知，向美国 FDA 申报的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胶囊简略新药申请 (ANDA, 即美国仿制药申请) 获得批准。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 日、7 月 31 日、8 月 2 日、12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2、浙江永太氟乐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科学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签署了《技术转让合同》，受让其拥有的含氟冷却介质（氟化液）系列产品的制备技术，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3、为满足上海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西延伸项目建设需要，上海永阔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浓辉化工有限公司的部分房产被征收，根据与松江区洞泾镇人民政府动迁安置办公室签署的《国有土地上非居住房屋征收补偿协议》，补偿总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6,058.6825 万元和人民币 6,018.0085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4、浙江永太手心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5、佛山手心制药有限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化学药品诺氟沙星胶囊、阿莫西林胶囊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9 日、11 月 25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29,250,094.00	26.15%				-119,522,234.00	-119,522,234.00	109,727,860.00	12.0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29,250,094.00	26.15%				-119,522,234.00	-119,522,234.00	109,727,860.00	12.0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29,250,094.00	26.15%				-119,522,234.00	-119,522,234.00	109,727,860.00	12.0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47,316,201.00	73.85%	37,194,500.00			119,522,234.00	156,716,734.00	804,032,935.00	87.99%
1、人民币普通股	647,316,201.00	73.85%	37,194,500.00			119,522,234.00	156,716,734.00	804,032,935.00	87.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876,566,295.00	100.00%	37,194,500.00			0.00	37,194,500.00	913,760,795.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增加 37,194,500 股，系公司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对应的基础证券 A 股股票增加所致；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119,522,234 股，系高管锁定股变动所致。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GDR 发行的内部决策程序：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 GDR 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 GDR 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等 GDR 发行上市相关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11 月 15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2、GDR 发行的外部决策程序：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84 号），于伦敦时间 2023 年 7 月 6 日获得英国金融行为监管局（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批准，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 日、7 月 7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 ZF11080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7 月 12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认为：截至 2023 年 7 月 12 日止，公司已收到由承销机构 Huatai Financial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代收的申购款 70,000,049.00 美元，扣除不含税发行承销费用 840,000.00 美元后，实际缴入的股款为 69,160,049.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496,327,091.65 元，均为货币资金。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 70,000,049.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502,355,351.65 元，扣除为公开发行证券所需支付的承销费等发行相关费用共计人民币 25,756,354.78 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37,194,500.00 元，股本溢价人民币 439,404,496.87 元计入资本公积。截至 2023 年 7 月 12 日止，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13,760,795.00 元，累计股本为人民币 913,760,795.00 元。

经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办理完成增加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新的《营业执照》，变更后注册资本为玖亿壹仟叁佰柒拾陆万零柒佰玖拾伍元。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对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已按增加后的股本计算调整。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高管锁定股	229,250,094	0	119,522,234	109,727,860	高管锁定股	每年所持股份解禁数量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执行。
合计	229,250,094	0	119,522,234	109,727,86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全球存托凭证（GDR）	2023年07月11日	每份GDR9.41美元	7,438,900	2023年07月11日	7,438,900	-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公告》（2023-42）	2023年07月12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不适用								
其他衍生证券类								
不适用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84号）和英国金融行为监管局（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出具的《关于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决定》，公司发行了7,438,900份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 “GDR”），所对应的基础证券A股股票为37,194,500股，发行价格为每份GDR9.41美元，并于2023年7月11（伦敦时间）日在伦敦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交易。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公司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均发生了变化，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一、股份变动情况”；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相关部分。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6,4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3,7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莺妹	境内自然人	15.79%	144,248,400	0	108,186,300	36,062,100	质押	66,058,000
何人宝	境内自然人	12.19%	111,400,000	0	0	111,400,000	质押	32,940,000
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	12,887,500	0	0	12,887,5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6%	7,878,445	11,520,211	0	7,878,445	不适用	0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0.82%	7,527,600	7,527,600	0	7,527,600	不适用	0
金莺	境内自然人	0.69%	6,277,680	519,400	0	6,277,680	不适用	0
上海阿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杏格致 1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4,530,000	0	0	4,530,00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7%	3,355,207	-683,000	0	3,355,207	不适用	0
郑小菊	境内自然人	0.33%	3,011,637	319,800	0	3,011,637	不适用	0
王平	境内自然人	0.31%	2,823,200	2,176,400	0	2,823,2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何人宝先生、王莺妹女士、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和上海阿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杏格致 1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一致行动人。其中何人宝先生与王莺妹女士是夫妻关系，两人持有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两人之子何匡先生持有上海阿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杏格致 1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0% 股权。除此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余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何人宝	111,4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400,000.00					
王莺妹	36,062,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62,100.00					
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	12,88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87,5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878,445.00	人民币普通股	7,878,445.00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7,52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27,600.00					
金莺	6,277,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77,680.00					
上海阿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杏格致 1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5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3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55,207.00	人民币普通股	3,355,207.00					
郑小菊	3,011,637.00	人民币普通股	3,011,637.00					
王平	2,82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23,2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何人宝先生、王莺妹女士、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和上海阿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杏格致 1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一致行动人。其中何人宝先生与王莺妹女士是夫妻关系，两人持有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两人之子何匡先生持有上海阿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杏格致 1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0% 股权。除此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余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金莺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6,173,372 股；上海阿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杏格致 1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4,530,000 股；郑小菊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613,819 股；王平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06,40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038,207	0.46%	1,653,700	0.19%	3,355,207	0.37%	1,366,700	0.15%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退出	0	0.00%	283,025	0.0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1,619,853	0.18%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新增	0	0.00%	7,527,600	0.82%
王平	新增	0	0.00%	2,823,200	0.31%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莺妹	中国	否
何人宝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王莺妹女士任公司董事长，何人宝先生任公司研发中心总经理兼研究院院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莺妹	本人	中国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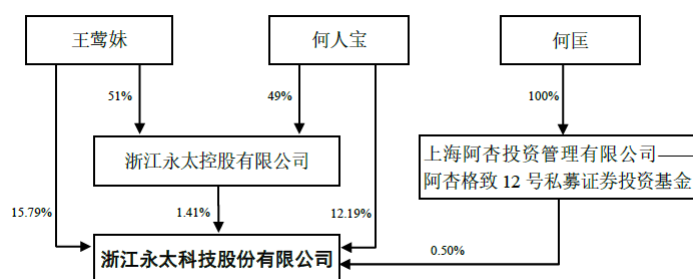
何人宝	本人	中国	否
永太控股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上海阿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杏格致 1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王莺妹女士任公司董事长，何人宝先生任公司研发中心总经理兼研究院院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F1061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郭宪明、李丹、陈帆

审计报告正文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太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永太科技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永太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商誉减值	
<p>商誉减值的会计政策详情及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 21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注释 19。</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永太科技商誉的账面价值合计人民币 600,936,834.86 元，相应的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133,374,263.93 元。</p> <p>管理层每年评估商誉可能出现减值的情况。商誉的减值评估结果由管理层依据其聘任的外部评估师编制的估值报告进行确定。减值评估是依据所编制的折现现金流预测而估计商誉的使用价值。折现现金流预测的编制涉及运用重大判断和</p>	<p>与商誉减值有关的审计程序包括：</p> <p>（1）我们获取了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及审批资料；</p> <p>（2）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p> <p>（3）通过参考行业惯例，评估了管理层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时使用的估值方法的适当性；</p> <p>（4）通过将收入增长率、永续增长率和成本上涨等关键输入值与过往业绩、管理层预测及行业报告进行比较，审慎评价编制折现现金流预测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p> <p>（5）基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市场数据重新计算折现率，并将我们的计算结果与管理层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p>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估计，特别是确定收入增长率、永续增长率、成本上涨，以及确定所应用的风险调整折现率时均存在固有不确定性和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好的影响。</p> <p>由于商誉的减值预测和折现未来现金流量涉及固有不确定性，以及管理层在选用假设和估计时可能出现偏好的风险，我们将评估商誉的减值视为永太科技的关键审计事项。</p>	<p>采用的折现率进行比较，以评价其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折现率合理性；</p> <p>(6) 通过对比上一年度的预测和本年度的业绩进行追溯性审核，以评估管理层预测过程的可靠性和历史准确性。</p>
(二) 收入确认	
<p>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收入的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 27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注释 45。</p> <p>2023 年度，永太科技销售化学制品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4,116,914,081.97 元。永太科技对于产品销售产生的收入是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的，根据销售合同约定，通常以产品被客户签收或完成报关出口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p> <p>由于收入是永太科技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永太科技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p>(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 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p> <p>(4) 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合同或订单、出库单或送货签收单、报关单、提单、发票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p> <p>(5)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或送货签收单、报关单、提单等证据，评价收入确认完整性及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p> <p>(6) 根据抽样方法选取样本对主要客户的交易金额及往来款余额进行函证，评价收入确认的发生。</p> <p>(7) 根据抽样方法选取样本，测试主要客户货款的收回。</p>

四、其他信息

永太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永太科技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

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永太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永太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永太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永太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永太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宪明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丹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帆

2024 年 4 月 25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09,138,410.05	959,294,353.5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000,000.00	21,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7,936,185.71	
应收账款	905,514,989.36	1,097,584,586.54
应收款项融资	161,377,815.36	225,377,836.70
预付款项	98,366,504.06	157,811,227.7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0,838,849.38	62,889,080.4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98,700,493.90	1,656,002,531.6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599,943.92	1,953,950.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96,460,999.99	256,303,048.29
流动资产合计	3,795,934,191.73	4,468,216,615.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6,469,783.28	247,198,773.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194,692.70	67,185,167.4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4,784,293.94	24,359,844.60
固定资产	3,554,687,028.57	3,202,901,214.03
在建工程	2,110,290,652.02	1,940,025,580.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180,945.20	1,999,121.62
无形资产	486,665,271.65	425,885,715.20
开发支出	90,917,228.14	113,725,541.88
商誉	600,936,834.86	600,936,834.86
长期待摊费用	23,505,002.13	11,585,854.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3,850,165.15	123,341,459.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6,890,688.45	126,960,096.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08,372,586.09	6,886,105,203.87
资产总计	11,404,306,777.82	11,354,321,819.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01,718,161.88	1,969,850,503.8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519,898.30	5,808,202.02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04,947,900.98	1,004,476,920.61
应付账款	862,218,150.32	958,233,008.5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91,679,158.45	927,870,015.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2,144,342.49	71,266,645.34
应交税费	35,617,679.60	77,603,095.90
其他应付款	54,849,843.53	51,450,665.6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62,284,456.76	591,940,858.91
其他流动负债	820,885,552.61	107,773,134.09
流动负债合计	6,216,865,144.92	5,766,273,050.5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562,568,363.63	1,023,262,713.9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500,445.31	876,313.54
长期应付款	89,237,605.41	670,855,040.5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44,145.00
递延收益	145,621,385.39	130,900,287.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30,103.13	16,390,363.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08,557,902.87	1,842,428,864.29
负债合计	8,025,423,047.79	7,608,701,914.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13,760,795.00	876,566,2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8,399,583.24	208,995,086.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9,826,973.84	69,479,618.61
专项储备	8,697,025.76	2,375,120.26
盈余公积	212,549,555.18	212,549,555.1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49,661,779.20	2,057,079,840.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62,895,712.22	3,427,045,516.25
少数股东权益	215,988,017.81	318,574,388.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78,883,730.03	3,745,619,904.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404,306,777.82	11,354,321,819.44

法定代表人：王莺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丽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晓燕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4,437,202.41	331,088,834.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923,304.25	70,000,000.00
应收账款	235,132,083.44	314,053,350.17
应收款项融资	11,133,623.37	45,951,644.49
预付款项	15,257,434.60	24,248,471.09
其他应收款	2,243,003,741.32	1,977,970,478.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27,170,369.83	517,476,220.6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599,943.92	1,953,950.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58,967,818.52	52,614,108.14

流动资产合计	3,600,625,521.66	3,365,357,057.5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13,035,054.10	2,903,854,074.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3,694,692.70	67,185,167.4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1,141,071.98	55,454,005.34
固定资产	552,248,744.20	617,674,029.05
在建工程	8,919,363.87	15,899,512.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2,973,730.81	33,579,553.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807,504.67	61,741,583.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9,856,802.08	341,943,197.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46,676,964.41	4,097,331,123.51
资产总计	8,047,302,486.07	7,462,688,181.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53,985,328.14	1,170,401,008.61
交易性金融负债	519,898.30	4,725,042.17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85,507,442.79	467,291,229.71
应付账款	133,717,263.73	141,455,837.5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09,879,550.65	711,827,337.50
应付职工薪酬	25,552,895.09	26,917,922.45
应交税费	8,938,996.32	10,442,421.18
其他应付款	362,247,470.92	385,114,621.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6,552,263.21	365,586,562.58
其他流动负债	114,000,190.99	92,382,772.36
流动负债合计	3,480,901,300.14	3,376,144,755.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20,410,686.92	586,47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706,411.27	16,698,793.6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375,509.54	6,815,968.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46,311.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9,492,607.73	615,731,073.92
负债合计	4,210,393,907.87	3,991,875,829.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13,760,795.00	876,566,2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12,383,842.09	872,979,345.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0,451,456.40	63,425,271.9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9,741,527.78	209,741,527.78
未分配利润	1,340,570,956.93	1,448,099,911.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36,908,578.20	3,470,812,351.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047,302,486.07	7,462,688,181.0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128,040,820.94	6,336,219,345.73
其中：营业收入	4,128,040,820.94	6,336,219,345.7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862,727,546.96	5,450,837,949.34
其中：营业成本	3,786,932,047.51	4,450,407,936.4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3,896,334.25	44,594,579.40
销售费用	121,685,456.29	106,056,300.25
管理费用	627,015,764.27	627,850,154.60

研发费用	148,501,450.87	174,210,673.30
财务费用	134,696,493.77	47,718,305.39
其中：利息费用	157,616,490.80	131,907,260.37
利息收入	28,668,488.13	10,205,673.13
加：其他收益	45,896,017.98	30,548,545.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83,769.68	21,255,846.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114,760.11	36,962,247.0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730,383.09	-7,339,941.0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865,059.13	-40,513,980.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5,747,370.71	-39,172,094.3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931,510.11	-10,587,975.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9,918,241.18	839,571,796.01
加：营业外收入	3,386,993.77	5,578,648.19
减：营业外支出	15,149,698.97	46,579,023.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1,680,946.38	798,571,420.91
减：所得税费用	-98,156,696.44	138,784,103.0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3,524,249.94	659,787,317.8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8,784,228.10	691,530,603.1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740,021.84	-31,743,285.29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9,761,432.13	554,106,172.70
2. 少数股东损益	-103,762,817.81	105,681,145.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899,746.88	-707,876.0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652,644.77	-707,876.0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73,815.51	-7,113,780.72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20,970.23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73,815.51	-5,092,810.49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678,829.26	6,405,904.6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6,678,829.26	6,405,904.64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7,102.11	
七、综合收益总额	-763,423,996.82	659,079,441.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59,414,076.90	553,398,296.6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009,919.92	105,681,145.1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9	0.6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9	0.63

法定代表人：王莺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丽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晓燕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51,257,330.67	2,071,427,234.58
减：营业成本	1,095,267,849.43	1,449,212,303.71
税金及附加	15,948,906.75	14,917,121.36
销售费用	14,496,548.50	13,618,383.14
管理费用	210,101,169.36	287,402,529.35
研发费用	76,678,484.16	76,237,037.00
财务费用	65,679,832.35	59,387,009.00
其中：利息费用	96,555,876.99	96,000,649.45
利息收入	21,202,705.02	12,926,871.38
加：其他收益	6,257,973.75	9,940,213.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863,277.34	34,926,749.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210,332.53	37,720,247.5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06,809.38	-5,717,549.4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646,967.13	-38,115,776.6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613,374.51	-4,328,518.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1,400.03	-627,038.5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836,341.02	166,730,930.42
加：营业外收入	100,425.36	3,285,494.83
减：营业外支出	3,360,789.43	3,915,962.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096,705.09	166,100,462.96
减：所得税费用	-35,224,379.84	24,773,986.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72,325.25	141,326,476.2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72,325.25	141,326,476.2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73,815.51	-7,113,780.7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73,815.51	-7,113,780.72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82,470.7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73,815.51	-6,031,310.02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846,140.76	134,212,695.4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	0.16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18,251,669.94	4,703,668,494.4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6,604,395.89	233,064,469.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688,780.65	84,841,264.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02,544,846.48	5,021,574,227.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28,673,974.65	3,506,134,252.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8,684,759.45	468,043,764.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4,332,270.44	321,308,796.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980,425.94	502,405,188.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31,671,430.48	4,797,892,001.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126,584.00	223,682,226.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665,915.87	189,272,145.8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54,703.85	4,642,864.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8,384,731.78	56,311,465.4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68,252.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405,351.50	279,294,728.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1,871,240.93	739,182,653.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89,125,685.51	130,419,698.9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11,81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0,996,926.44	877,414,169.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591,574.94	-598,119,440.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6,598,996.8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86,438,310.18	2,954,054,915.7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308,614.23	160,343,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6,345,921.28	3,114,398,715.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24,415,879.98	2,277,355,937.9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0,722,805.97	212,835,034.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803,817.30	212,561,087.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3,942,503.25	2,702,752,059.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2,403,418.03	411,646,655.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16,630.06	34,105,421.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468,629.03	71,314,862.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8,109,059.07	366,794,196.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1,577,688.10	438,109,059.0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79,313,072.33	1,572,738,846.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52,032,794.01	34,918,235.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78,601.00	29,934,089.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1,224,467.34	1,637,591,171.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3,410,084.14	416,189,678.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1,386,923.78	171,478,618.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66,422.78	42,567,281.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854,324.04	205,454,445.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5,617,754.74	835,690,023.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06,712.60	801,901,148.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465,334.49	86,271,474.6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4,122,380.32	4,116,839.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998,936.00	5,222,572.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552,184.58	245,282,272.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6,138,835.39	340,893,159.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0,796,158.04	38,059,493.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9,440,082.2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59,896,760.9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957,200.05	694,713,334.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5,193,440.32	992,669,588.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9,054,604.93	-651,776,429.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6,598,996.8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40,200,000.00	1,911,407,240.3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522,108.56	17,0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8,321,105.43	1,928,437,240.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52,476,880.00	1,848,679,41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4,911,193.10	181,775,147.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66,505.31	96,588,406.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8,954,578.41	2,127,042,972.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366,527.02	-198,605,731.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218,137.94	3,031,550.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136,772.63	-45,449,462.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097,370.13	228,546,832.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4,234,142.76	183,097,370.1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76,566,295.00				208,995,086.37		69,479,618.61	2,375,120.26	212,549,555.18		2,057,248,262.04		3,427,213,937.46	318,574,388.31	3,745,788,325.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168,421.21		168,421.21		168,421.21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76,566,295.00				208,995,086.37		69,479,618.61	2,375,120.26	212,549,555.18		2,057,079,840.83		3,427,045,516.25	318,574,388.31	3,745,619,904.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194,500.00				439,404,496.87		-39,652,644.77	6,321,905.50			-707,418,061.63		-264,149,804.03	102,586,370.50	-366,736,174.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652,644.77				619,761,432.13		659,414,076.90	104,009,919.92	763,423,996.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194,500.00				439,404,496.87								476,598,996.87		476,598,996.8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7,194,500.00				439,404,496.87								476,598,996.87		476,598,996.8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7,656,629.50		87,656,629.50		-87,656,629.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87,656,629.50		87,656,629.50		-87,656,629.50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6,321,905.50						6,321,905.50	1,423,549.42	7,745,454.92
1. 本期提 取							38,542,184.88						38,542,184.88	2,083,409.71	40,626,228.19
2. 本期使 用							32,220,912.98						32,220,912.98	659,860.29	32,880,773.2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 末余额	913,760,795.00				648,399,583.24	29,826,973.84	8,697,025.76	212,549,555.18			1,349,661,779.20		3,162,895,712.22	215,988,017.81	3,378,883,730.0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76,566,295.00				771,657,893.90		70,187,494.69	447,664.21	198,416,907.56		1,605,109,202.90		3,522,385,458.26	212,272,573.74	3,734,658,032.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346,257.65		-346,257.65		-346,257.6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76,566,295.00				771,657,893.90		70,187,494.69	447,664.21	198,416,907.56		1,604,762,945.25		3,522,039,200.61	212,272,573.74	3,734,311,774.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2,662,807.53		-707,876.08	1,927,456.05	14,132,647.62		452,316,895.58		-94,993,684.36	106,301,814.57	11,308,130.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7,876.08				554,106,172.70		553,398,296.62	105,681,145.14	659,079,441.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132,647.62		-101,789,277.12		-87,656,629.50		-87,656,629.5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132,647.62		-14,132,647.6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7,656,629.50		-87,656,629.50		-87,656,629.50
4. 其他															
（四）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927, 456.05	620,66 9.43	2,548,1 25.48
1. 本期提取													21,026 ,650.9 8	1,398, 680.00	22,425, 330.98
2. 本期使用													19,099 ,194.9 3	778,01 0.57	19,877, 205.50
(六) 其他					- 562,6 62,80 7.53								- 562,66 2,807. 53		- 562,662 ,807.53
四、本期期 末余额	876,56 6,295. 00				208,9 95,08 6.37	69,479 ,618.6 1	2,37 5,12 0.26	212,54 9,555. 18		2,057, 079,84 0.83		3,427, 045,51 6.25	318,57 4,388. 31	3,745,6 19,904. 5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 末余额	876,566, 295.00				872,979, 345.22			63,425,2 71.91		209,741, 527.78	1,448,09 9,911.68		3,470,81 2,351.59
加：会 计政策变更													
前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76,566,295.00				872,979,345.22		63,425,271.91		209,741,527.78	1,448,099,911.68		3,470,812,351.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194,500.00				439,404,496.87		-2,973,815.51			-107,528,954.75		366,096,226.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73,815.51			-19,872,325.25		-22,846,140.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194,500.00				439,404,496.87							476,598,996.8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7,194,500.00				439,404,496.87							476,598,996.8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7,656,629.50		-87,656,629.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7,656,629.50		-87,656,629.5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6,767,878.02				16,767,878.02
2. 本期使用								16,767,878.02				16,767,878.0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13,760,795.00				1,312,383,842.09		60,451,456.40		209,741,527.78	1,340,570,956.93		3,836,908,578.2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76,566,295.00				872,979,345.22		70,539,052.63		195,608,880.16	1,408,562,712.60		3,424,256,285.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76,566,295.00				872,979,345.22		70,539,052.63		195,608,880.16	1,408,562,712.60		3,424,256,285.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13,780.72		14,132,647.62	39,537,199.08		46,556,065.9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113,780.72			141,326,476.20		134,212,695.4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132,647.62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4,132,647.62	101,789,277.12		87,656,629.5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87,656,629.50		87,656,629.5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2,235,307.87				12,235,307.87
2. 本期使用								12,235,307.87				12,235,307.8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76,566,295.00			872,979,345.22		63,425,271.91		209,741,527.78	1,448,099,911.68			3,470,812,351.59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永太科技”）是在原浙江永太化学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原名临海市永太投资有限公司）、王莺妹、何人宝、刘洪等 25 名自然人作为发起人，股本总额为 1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公司营业执照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19525000X。2009 年 12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913,760,795 股，注册资本为 913,760,795 元，注册地：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东海第五大道 1 号，总部地址：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东海第五大道 1 号。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含氟医药、植保与新能源材料的生产、销售及相关材料的贸易业务。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何人宝、王莺妹夫妇。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滨海永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永太”）
上海浓辉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浓辉”）
邵武永太高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太高新”）
海南鑫辉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辉矿业”）
浙江永太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太药业”）
永太科技（美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太科技（美国）”）
山东沾化永太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永太”）
浙江永太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太新材料”）
上海永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永太”）
浙江永太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太新能源”）
上海永阔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永阔”）
E-TONGCHEMICAL (HONGKONG) CO.,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浓辉”）
浙江手心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手心”）
佛山手心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手心”）
浙江永太手心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太手心”）
重庆永原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永原盛”）
江苏苏滨生物农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苏滨”）
江苏汇鸿金普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汇鸿”）
滨海美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美康”）
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永太”）
E-TONG CHEMICAL CO., LIMITED（以下简称“新香港浓辉”）
内蒙古和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和辉”）
杭州永太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永太”）
PT. ETONG CHEMICAL INDONESIA（以下简称“印尼浓辉”）
浙江永太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太贸易”）
E-TONG CHEMICAL (PHILIPPINES) INC.（以下简称“菲律宾浓辉”）
ETONG AGROTECH NIGERIA LIMITED（以下简称“尼日利亚浓辉”）
ETONG CHEMICALS (PVT.) LTD.（以下简称“巴基斯坦浓辉”）
LIDEAL MINES LIMITED（以下简称“里德矿业”）
AGRO JUNTOS COLOMBIA S. A. S.（以下简称“哥伦比亚浓辉”）
FarmaLine CropCare Bangladesh Limited（以下简称“孟加拉浓辉”）
浙江永太氟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太氟乐”）
杭州永太手心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永太手心”）
QUANG HOP BIOCHEMICAL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越南浓辉”）
山东永宏锂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宏锂业”）
福建永太氟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太氟源”）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以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其中本公司之美国子公司永太科技（美国）、香港孙公司香港浓辉和新香港浓辉的记账本位币为美元，印度尼西亚孙公司印尼浓辉的记账本位币为印尼盾，菲律宾孙公司菲律宾浓辉的记账本位币为菲律宾比索，尼日利亚孙公司尼日利亚浓辉和里德矿业的记账本位币为尼日利亚奈拉，巴基斯坦孙公司巴基斯坦浓辉的记账本位币为巴基斯坦卢比，哥伦比亚孙公司哥伦比亚浓辉的记账本位币为哥伦比亚比索，孟加拉孙公司孟加拉浓辉的记账本位币为孟加拉国塔卡，越南公司越南浓辉的记账本位币为越南盾，其余公司记账本位币均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金额≥2000 万人民币
重要的开发支出	单项金额≥1000 万人民币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 \geq 800 万人民币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应付账款、预付账款	单项金额 \geq 1500 万人民币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长期股权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资产总额 5%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资产总额或收入总额超过公司资产总额或收入总额 10%
重要的投资活动/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投资活动/筹资活动现金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15、长期股权投资”。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根据承兑人信用风险特征的不同，对应收票据进行划分。
	低风险组合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账款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损失准备。

本公司以应收款项的确认时点为账龄起点，按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账龄。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中的“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3、存货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途物资、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5、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

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7、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0 年	5%	47.50-9.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18、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造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19、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年限平均法	无	土地使用权证
商标	10 年	年限平均法	无	预计可使用年限
专利及专有技术	5-10 年	年限平均法	无	预计可使用年限
软件及其他（排污许可证、生产许可等）	5-10 年	年限平均法	无	预计可使用年限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委外费用等相关支出。

2、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设备改造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4-5 年
装修费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3-5 年
其他	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5 年

23、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5、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2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1) 一般销售业务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交付含氟医药、植保与新能源材料产品等商品履行履约义务。

国内销售一般模式：客户收到货物并经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国内销售寄售模式：将产品运送至寄售客户指定的仓库后，客户从寄售仓库中领用产品，公司根据合同约定与客户定期对账并根据对账确认的客户于对账期间从寄售仓库中实际领用的产品数量及金额确认收入。

国外销售模式：对以 FOB、CIF、CFR 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公司以货物在装运港越过船舷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对以 DDU 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公司以将货物交到客户指定地点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2）贸易业务

对于贸易业务，本集团考虑了合同的法律形式及相关事实和情况（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的存货风险、是否有权自主决定交易商品的价格等）后认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主导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拥有该商品的控制权，因此是主要责任人，在货物交付给客户完成验收时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

2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9、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根据发放补助的政府部门出具的补充说明作为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1、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1、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7、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因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本公司对 2022 年度、2022 年 1 月 1 日合并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合并报表：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2022 年 1 月 1 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509,880.63	168,421.21	123,341,459.42	108,042,448.17	346,257.65	107,696,190.52
未分配利润	2,057,248,262.04	168,421.21	2,057,079,840.83	1,605,109,202.90	346,257.65	1,604,762,945.25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138,961,939.51	177,836.44	138,784,103.07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5%、6%、9%、10%、13%【注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7%【注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9%、8.25%、16.5%、15%、20%、22%、25%、29%、30%、3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永太科技、永太高新、浙江手心、佛山手心、内蒙古永太	15%
永太科技（美国）	9%
香港浓辉、新香港浓辉	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港币的部分适用税率

	8.25%，超过 200.00 万元港币的部分适用税率 16.5%
上海永太、永太贸易、永太氟乐、菲律宾浓辉、杭州永太手心、越南浓辉	20%
印尼浓辉	22%
滨海永太、上海浓辉、鑫辉矿业、永太药业、山东永太、永太新材料、永太新能源、上海永阔、永太手心、重庆永原盛、江苏苏滨、江苏汇鸿、滨海美康、杭州永太、内蒙古和辉、永宏锂业、永太氟源	25%
巴基斯坦浓辉	29%
尼日利亚浓辉、里德矿业、孟加拉浓辉	30%
哥伦比亚浓辉	35%

2、税收优惠

- 1、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公司收到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3012345，有效期三年（2023年、2024年、2025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的有关税收优惠，公司 2023 年度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 2、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浙江手心收到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3005271，有效期三年（2023年、2024年、2025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的有关税收优惠，浙江手心 2023 年度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 3、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佛山手心收到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44001046，有效期三年（2022年、2023年、2024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的有关税收优惠，佛山手心 2023 年度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 4、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永太高新收到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35000726，有效期三年（2022年、2023年、2024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的有关税收优惠，永太高新 2023 年度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 5、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2 年第 12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的公告，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内蒙古永太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项目，内蒙古永太 2023 年度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 6、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1〕12号）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3号）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小微企业的有关税收优惠，上海永太、永太贸易、永太氟乐 2023 年度执行的所得税税率为 20%。
- 7、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额，子公司佛山手心享受前述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

3、其他

【注 1】:

永太科技、滨海永太、上海浓辉、永太高新、鑫辉矿业、永太药业、山东永太、永太新材料、上海永太、永太新能源、上海永阔、浙江手心、佛山手心、永太手心、重庆永原盛、江苏苏滨、江苏汇鸿、滨海美康、内蒙古永太、杭州永太、内蒙古和辉、永太氟乐、杭州永太手心按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的 9%、13% 计算销项税；

永太科技销售房屋按 5% 征收率简易征税；

永太科技、上海永太技术转让服务按应税收入的 6% 计缴；

永太科技（美国）、香港浓辉、新香港浓辉、尼日利亚浓辉、巴基斯坦浓辉、里德矿业、哥伦比亚浓辉、孟加拉浓辉、越

南浓辉不计缴增值税。

印尼浓辉按销售货物收入的 10% 计算销项税。

【注 2】:

永太科技、滨海永太、上海浓辉、鑫辉矿业、永太药业、上海永太、永太新能源、上海永阔、永太手心、重庆永原盛、江苏苏滨、江苏汇鸿、滨海美康按流转税额的 5% 计缴；

永太高新、山东永太、永太新材料、浙江手心、佛山手心、内蒙古永太、杭州永太、内蒙古和辉按流转税额的 7% 计缴；

永太科技（美国）、香港浓辉、新香港浓辉、印尼浓辉、尼日利亚浓辉、巴基斯坦浓辉、里德矿业、哥伦比亚浓辉、孟加拉浓辉、越南浓辉不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47,670.23	328,479.76
银行存款	796,487,012.85	436,002,870.76
其他货币资金	312,303,726.97	522,963,003.04
合计	1,109,138,410.05	959,294,353.5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8,986,343.45	39,569,885.85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000,000.00	21,000,000.00
理财产品	37,000,000.00	21,000,000.00
合计	37,000,000.00	21,000,000.00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7,936,185.71	
合计	157,936,185.7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57,936,185.71	100.00%			157,936,185.71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7,936,185.71	100.00%			157,936,185.71					
其中:										
低风险组合	157,936,185.71	100.00%			157,936,185.71					
合计	157,936,185.71	100.00%			157,936,185.7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7,936,185.71	0.00	
合计	157,936,185.71	0.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不存在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的情况。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30,000.00
合计	1,530,000.00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0,801,761.56
合计		130,801,761.56

4、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781,426,905.30	1,126,955,584.89
1 至 2 年	200,220,544.84	28,959,953.35
2 至 3 年	16,121,603.48	16,802,748.88
3 年以上	44,320,677.14	28,301,140.35
3 至 4 年	44,320,677.14	28,301,140.35
合计	1,042,089,730.76	1,201,019,427.4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286,789.02	1.28%	13,286,789.02	100.00%		11,275,467.40	0.94%	11,275,467.4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28,802,941.74	98.72%	123,287,952.38	11.98%	905,514,989.36	1,189,743,960.07	99.06%	92,159,373.53	7.75%	1,097,584,586.54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1,028,802,941.74	98.72%	123,287,952.38	11.98%	905,514,989.36	1,189,743,960.07	99.06%	92,159,373.53	7.75%	1,097,584,586.54
合计	1,042,089,730.76	100.00%	136,574,741.40		905,514,989.36	1,201,019,427.47	100.00%	103,434,840.93		1,097,584,586.5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CBM GROUP 等	11,275,467.40	11,275,467.40	13,286,789.02	13,286,789.0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275,467.40	11,275,467.40	13,286,789.02	13,286,789.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项目：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81,053,648.19	39,052,682.43	5.00%
1 至 2 年	195,183,124.94	39,036,624.99	20.00%
2 至 3 年	14,735,047.33	7,367,523.68	50.00%
3 年以上	37,831,121.28	37,831,121.28	100.00%
合计	1,028,802,941.74	123,287,952.38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3,434,840.93	36,654,602.95		3,514,702.48		136,574,741.40
合计	103,434,840.93	36,654,602.95		3,514,702.48		136,574,741.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514,702.4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32,599,505.20		132,599,505.20	12.72%	21,717,566.05
第二名	101,731,548.64		101,731,548.64	9.76%	13,368,639.73
第三名	90,130,190.58		90,130,190.58	8.65%	4,506,509.53
第四名	44,618,176.92		44,618,176.92	4.28%	2,230,908.85
第五名	25,459,205.67		25,459,205.67	2.44%	1,272,960.28
合计	394,538,627.01		394,538,627.01	37.85%	43,096,584.44

5、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61,377,815.36	225,377,836.70
合计	161,377,815.36	225,377,836.7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应收票据	74,490,531.06
合计	74,490,531.06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	557,592,952.52	
合计	557,592,952.52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0,838,849.38	62,889,080.49
合计	30,838,849.38	62,889,080.49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4,157,297.97	9,511,062.39
备用金及借款	4,618,029.55	4,571,719.25
出口退税	12,270,472.35	14,860,220.40
应收土地补偿款		18,879,000.00
单位往来款	27,653,478.32	15,050,742.86
其他	19,500,608.67	24,703,710.15
合计	68,199,886.86	87,576,455.0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0,682,484.94	45,135,685.42
1至2年	8,288,527.03	24,425,743.61
2至3年	2,534,159.96	6,248,004.69
3年以上	16,694,714.93	11,767,021.33
3至4年	16,694,714.93	11,767,021.33
合计	68,199,886.86	87,576,455.0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053,998.61	27.94%	19,053,998.61	100.00%		4,200,021.90	4.80%	4,200,021.9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145,888.25	72.06%	18,307,038.87	37.25%	30,838,849.38	83,376,433.15	95.20%	20,487,352.66	24.57%	62,889,080.49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49,145,888.25	72.06%	18,307,038.87	37.25%	30,838,849.38	83,376,433.15	95.20%	20,487,352.66	24.57%	62,889,080.49
合计	68,199,886.86	100.00%	37,361,037.48		30,838,849.38	87,576,455.05	100.00%	24,687,374.56		62,889,080.4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石家庄三多贸易有限公司			9,600,000.00	9,600,000.00	100.00%	预付采购款、对方失信无法执行，公司已报案，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600,000.00	9,6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项目：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5,044,891.66	1,252,244.57	5.00%
1至2年	8,002,511.67	1,600,502.35	20.00%
2至3年	1,288,385.96	644,192.99	50.00%
3年以上	14,810,098.96	14,810,098.96	100.00%
合计	49,145,888.25	18,307,038.87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0,487,352.66		4,200,021.90	24,687,374.5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180,313.79		20,390,769.97	18,210,456.18
本期核销			5,536,793.26	5,536,793.26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8,307,038.87		19,053,998.61	37,361,037.4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24,687,374.56	18,210,456.18		5,536,793.26		37,361,037.48
合计	24,687,374.56	18,210,456.18		5,536,793.26		37,361,037.4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5,536,793.26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出口退税	12,270,472.35	1年以内	17.99%	613,523.62
第二名	单位往来款	9,600,000.00	1年以内	14.08%	9,600,000.00
第三名	单位往来款	6,560,030.47	1-2年	9.62%	1,312,006.09
第四名	单位往来款	5,838,081.92	1年以内	8.56%	5,838,081.92
第五名	其他	5,484,778.27	3年及以上	8.04%	5,484,778.27
合计		39,753,363.01		58.29%	22,848,389.90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7,064,763.11	78.34%	135,654,282.84	85.96%
1至2年	12,340,746.22	12.55%	10,750,241.96	6.81%
2至3年	4,599,468.08	4.68%	9,744,959.72	6.18%
3年以上	4,361,526.65	4.43%	1,661,743.21	1.05%
合计	98,366,504.06		157,811,227.73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	--------------------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0,620,796.46	10.80
第二名	10,000,000.00	10.17
第三名	8,824,045.06	8.97
第四名	6,616,729.17	6.73
第五名	4,460,216.98	4.53
合计	40,521,787.67	41.20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7,300,543.60	6,221,741.47	181,078,802.13	335,388,662.49	1,291,093.53	334,097,568.96
在产品	188,904,124.41	15,938,800.24	172,965,324.17	239,667,051.77	3,455,791.74	236,211,260.03
库存商品	800,154,268.82	81,231,559.37	718,922,709.45	1,058,286,903.40	10,148,535.13	1,048,138,368.27
周转材料	3,249,192.03		3,249,192.03	3,619,304.19		3,619,304.19
发出商品	6,498,299.05	1,009,588.90	5,488,710.15	24,837,678.60		24,837,678.60
委托加工物资	19,168,549.31	5,351,693.27	13,816,856.04	7,594,891.78		7,594,891.78
在途物资	3,178,899.93		3,178,899.93	1,503,459.85		1,503,459.85
合计	1,208,453,877.15	109,753,383.25	1,098,700,493.90	1,670,897,952.08	14,895,420.40	1,656,002,531.68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91,093.53	5,766,249.84		835,601.90		6,221,741.47
在产品	3,455,791.74	15,054,966.22		2,571,957.72		15,938,800.24
库存商品	10,148,535.13	78,002,204.15		6,919,179.91		81,231,559.37
委托加工物资		5,351,693.27				5,351,693.27
发出商品		1,009,588.90				1,009,588.90
合计	14,895,420.40	105,184,702.38		10,326,739.53		109,753,383.25

9、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紫金港公寓	599,943.92		599,943.92	1,013,191.84	125,949.40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599,943.92		599,943.92	1,013,191.84	125,949.40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单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1、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77,595,582.51	95,887,089.22
预缴所得税	10,710,612.86	13,322,354.99
待认证进项税	108,046,106.86	96,605,260.43
定期存单		50,000,000.00
其他	108,697.76	488,343.65
合计	196,460,999.99	256,303,048.29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浙江临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3,015,419.18	66,459,813.95		3,444,394.77	34,864,347.18		1,778,630.32	
重庆和亚化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79,273.52	725,353.48		46,079.96	179,273.52			
临海市求知安全培训有限公	500,000.00							

司									
合计	64,194,692.70	67,185,167.43		3,490,474.73	35,043,620.70			1,778,630.3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本期不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

1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重庆和亚化医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741,494.08				-27,368.30						58,714,125.78	
上海科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9,653,590.51				-531,480.40						19,122,110.11	
贵州巴莱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3,512,095.51				-230,143.14						3,281,952.37	
上海安必生制药技术有限公司	156,302,261.21				11,872,776.07			2,343,750.00			165,831,287.28	
杭州沐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103,594.84						4,896,405.16	
宜昌诚邦药业有限公司	3,989,331.86		10,500,000.00		134,570.72						14,623,902.58	
小计	247,198,773.17		10,500,000.00		11,114,760.11			2,343,750.00			266,469,783.28	
合计	247,198,773.17		10,500,000.00		11,114,760.11			2,343,750.00			266,469,783.2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4、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383,276.90	3,213,314.51		29,596,591.41
2. 本期增加金额	2,405,049.40			2,405,049.40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405,049.40			2,405,049.4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8,788,326.30	3,213,314.51		32,001,640.8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668,192.06	568,554.75		5,236,746.81
2. 本期增加金额	1,980,600.06			1,980,600.06
(1) 计提或摊销	1,442,593.64			1,442,593.64
(2) 固定资产转入	538,006.42			538,006.4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648,792.12	568,554.75		7,217,346.8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139,534.18	2,644,759.76		24,784,293.94
2. 期初账面价值	21,715,084.84	2,644,759.76		24,359,844.6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5、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554,687,028.57	3,202,901,214.0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554,687,028.57	3,202,901,214.0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59,590,088.06	2,591,836,789.69	69,728,338.34	310,033,902.83	4,831,189,118.92
2. 本期增加金额	248,514,313.41	532,355,331.48	2,873,230.96	29,954,366.07	813,697,241.92
（1）购置	6,868,739.45	54,256,315.27	2,409,786.32	20,760,761.35	84,295,602.39
（2）在建工程转入	241,645,573.96	478,099,016.21	463,444.64	9,193,604.72	729,401,639.53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70,427,513.37	52,009,269.95	9,427,202.84	10,193,961.32	142,057,947.48
（1）处置或报废	68,022,463.97	34,598,089.48	3,616,714.21	6,710,752.25	112,948,019.91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405,049.40				2,405,049.40
（3）转入在建工程		3,699,412.44		876,319.26	4,575,731.70
（4）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13,711,768.03	5,810,488.63	2,606,889.81	22,129,146.47
4. 期末余额	2,037,676,888.10	3,072,182,851.22	63,174,366.46	329,794,307.58	5,502,828,413.3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15,112,163.86	877,459,443.21	46,142,169.87	189,574,127.95	1,628,287,904.89
2. 本期增加金额	78,825,124.08	246,441,393.67	6,016,117.92	37,286,102.94	368,568,738.61
（1）计提	78,825,124.08	246,441,393.67	6,016,117.92	37,286,102.94	368,568,738.61
3. 本期减少金额	13,265,256.08	36,431,275.11	1,773,318.10	5,279,230.77	56,749,080.06
（1）处置或报废	11,936,527.89	29,942,689.48	1,540,877.28	4,393,657.83	47,813,752.48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538,006.42				538,006.42
（3）转入在建工程	790,721.77	5,866,760.23		876,319.26	7,533,801.26
（4）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621,825.40	232,440.82	9,253.68	863,519.90
4. 期末余额	580,672,031.86	1,087,469,561.77	50,384,969.69	221,581,000.12	1,940,107,563.4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8,033,821.35			8,033,821.35
（1）计提		8,033,821.35			8,033,821.35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8,033,821.35			8,033,821.3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57,004,856.24	1,976,679,468.10	12,789,396.77	108,213,307.46	3,554,687,028.57
2. 期初账面价值	1,344,477,924.20	1,714,377,346.48	23,586,168.47	120,459,774.88	3,202,901,214.0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511,570,615.94	正在办理中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 永太高新、内蒙古永太、永太新能源、永太手心资产组

本期，本公司对永太高新、内蒙古永太、永太新能源、永太手心的资产组分别进行了减值测试，以上资产组分别为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组成各资产组的各项长期资产组，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公司按各自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上述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是根据历史年度的经营状况、市场竞争情况等因素综合分析预计未来 5 年及永续期现金流量，确定销售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等关键数据，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经测试，本期上述资产组没有发生减值。

(2) 永太新材料、滨海美康、重庆永原盛资产组

本期，本公司对永太新材料、滨海美康、重庆永原盛的资产组分别进行了减值测试，以上资产组分别为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组成各资产组的各项长期资产组，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公司按资产组各自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其可收回金额。

经测试，除重庆永原盛资产组减值 10,006,605.95 元（固定资产减值 8,033,821.35 元，在建工程减值 1,972,784.60 元）外，永太新材料、滨海美康资产组没有发生减值。

16、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003,666,465.93	1,769,581,671.27
工程物资	106,624,186.09	170,443,909.25
合计	2,110,290,652.02	1,940,025,580.52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内蒙古永太项目	1,098,756,808.11		1,098,756,808.11	881,257,180.76		881,257,180.76
永太高新年产13.4万吨液态锂盐产业化项目	598,211,417.36		598,211,417.36	378,628,224.18		378,628,224.18
永太新能源年产15万吨电解液项目	3,485,942.22		3,485,942.22	189,146,951.95		189,146,951.95
永太高新锂电池材料二期扩建项目	132,302,108.90		132,302,108.90	165,655,549.29		165,655,549.29
滨海美康一期工程	30,185,512.91		30,185,512.91	28,258,296.72		28,258,296.72
重庆永原盛精细化工产品项目	58,169,731.06	1,972,784.60	56,196,946.46	54,978,308.75		54,978,308.75
永太手心项目工程二期	21,374,325.86		21,374,325.86	9,237,528.13		9,237,528.13
其他项目	63,153,404.11		63,153,404.11	62,419,631.49		62,419,631.49
合计	2,005,639,250.53	1,972,784.60	2,003,666,465.93	1,769,581,671.27		1,769,581,671.2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内蒙古永太项目	3,000,000.00	881,257,180.76	547,764,238.61	327,310,693.15	2,953,918.11	1,098,756,808.11	77.96%	建设中	37,610,520.67	7,406,632.99	2.41%	其他
永太高新年产13.4万吨液态锂盐产业化项目	792,697,400.00	378,628,224.18	294,194,847.78	74,611,654.60		598,211,417.36	84.88%	建设中				其他
永太高新锂电池材料二期扩建及1005车间扩产项目	390,000,000.00	165,655,549.29	13,611,002.87	46,939,576.00	24,867.26	132,302,108.90	101.87%	建设中				其他
重庆永原盛精细化工产品项目	189,000,000.00	54,978,308.75	3,949,276.71	757,854.40		58,169,731.06	87.80%	建设中				其他
滨海美康一期工程	150,000,000.00	28,258,296.72	1,927,216.19			30,185,512.91	123.24%	建设中				其他
永太手心项目工程二期	50,000,000.00	9,237,528.13	12,136,797.73			21,374,325.86	42.75%	建设中				其他

合计	4,571,697,400.00	1,518,015,087.83	873,583,379.89	449,619,778.15	2,978,785.37	1,938,999,904.20			37,610,520.67	7,406,632.99		
----	------------------	------------------	----------------	----------------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重庆永原盛精细化工产品项目		1,972,784.60		1,972,784.60	可收回金额小于账面价值
合计		1,972,784.60		1,972,784.60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减值测试信息见本注释“附注（十五）”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106,624,186.09		106,624,186.09	170,443,909.25		170,443,909.25
合计	106,624,186.09		106,624,186.09	170,443,909.25		170,443,909.25

17、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877,579.34	5,877,579.34
2. 本期增加金额	6,385,862.13	6,385,862.13
新增租赁	6,385,862.13	6,385,862.13
3. 本期减少金额	1,395,499.92	1,395,499.92
其他转出	1,395,499.92	1,395,499.92
4. 期末余额	10,867,941.55	10,867,941.5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878,457.72	3,878,457.72
2. 本期增加金额	3,204,038.55	3,204,038.55

(1) 计提	3,204,038.55	3,204,038.55
3. 本期减少金额	1,395,499.92	1,395,499.92
(1) 处置		
其他转出	1,395,499.92	1,395,499.92
4. 期末余额	5,686,996.35	5,686,996.3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180,945.20	5,180,945.20
2. 期初账面价值	1,999,121.62	1,999,121.62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88,482,651.18	154,652,014.00		30,108,100.00	36,189,642.40	609,432,407.58
2. 本期增加金额	29,214,675.00	58,948,600.85			6,390,130.72	94,553,406.57
(1) 购置	29,214,675.00	25,358,516.29			6,390,130.72	60,963,322.01
(2) 内部研发		33,590,084.56				33,590,084.56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17,697,326.18	213,600,614.85		30,108,100.00	42,579,773.12	703,985,814.1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2,808,017.63	79,986,281.65		15,070,716.55	15,681,676.55	183,546,692.38
2. 本期增加金额	8,333,997.19	18,693,290.28		3,140,900.00	3,605,662.65	33,773,850.12
(1) 计提	8,333,997.19	18,693,290.28		3,140,900.00	3,605,662.65	33,773,850.1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1,142,014.82	98,679,571.93		18,211,616.55	19,287,339.20	217,320,542.5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6,555,311.36	114,921,042.92		11,896,483.45	23,292,433.92	486,665,271.65
2. 期初账面价值	315,674,633.55	74,665,732.35		15,037,383.45	20,507,965.85	425,885,715.2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7.1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减值测试信息见本注释“附注（十五）”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19、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永太新能源	17,848,185.57			17,848,185.57
上海浓辉	177,627,292.14			177,627,292.14
浙江手心	373,747,189.15			373,747,189.15
佛山手心	69,669,921.57			69,669,921.57
江苏苏滨	92,772,780.75			92,772,780.75
滨海美康	2,645,729.61			2,645,729.61
合计	734,311,098.79			734,311,098.7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永太新能源	17,848,185.57			17,848,185.57
上海浓辉	22,753,297.61			22,753,297.61
浙江手心				
佛山手心				
江苏苏滨	92,772,780.75			92,772,780.75
滨海美康				
合计	133,374,263.93			133,374,263.93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上海浓辉	与为并购上海浓辉化工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即为上海浓辉化工有限公司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组成资产组的各项长期资产组，包括固定资产等。		是
浙江手心	与为并购浙江手心制药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即为浙江手心制药有限公司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组成资产组的各项长期资产组，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		是
佛山手心	与为并购佛山手心制药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即为佛山手心制药有限公司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组成资产组的各项长期资产组，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		是

上海浓辉：本公司以资产组合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回收金额。本公司聘请天津中联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可回收金额测算，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24）D-0063 号的评估报告，评估报告根据历史年度的经营状况、市场竞争情况等因素综合分析预计未来 5 年及永续期现金流量，确定销售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等关键数据，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浙江手心：本公司以资产组合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回收金额。本公司聘请天津中联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可回收金额测算，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24）D-0065 号的评估报告，评估报告根据历史年度的经营状况、市场竞争情况等因素综合分析预计未来 5 年及永续期现金流量，确定销售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等关键数据，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佛山手心：本公司以资产组合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回收金额。本公司聘请天津中联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可回收金额测算，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24）D-0062 号的评估报告，评估报告根据历史年度的经营状况、市场竞争情况等因素综合分析预计未来 5 年及永续期现金流量，确定销售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等关键数据，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经测试，本期上述资产组商誉未出现减值情况。

20、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设备改造	5,551,700.56	10,929,742.68	4,108,186.09		12,373,257.15
装修费	1,959,251.78	8,664,882.71	2,568,175.18	233,335.02	7,822,624.29
其他	4,074,902.15	1,929,435.40	2,695,216.86		3,309,120.69
合计	11,585,854.49	21,524,060.79	9,371,578.13	233,335.02	23,505,002.13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7,204,002.33	41,524,519.72	103,609,820.93	19,518,403.2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5,379,000.83	7,187,193.26	73,121,733.33	15,865,230.05
可抵扣亏损	874,905,365.59	149,229,409.01	188,902,116.53	43,350,883.76
子公司股权减值准备	268,000,000.00	40,200,000.00	98,000,000.00	14,700,000.00
递延收益	114,589,959.58	26,422,376.95	125,332,129.07	27,588,847.68
预提成本费用	21,817,942.32	4,430,344.61	10,046,463.93	1,506,969.5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18,232.80	137,734.92	5,808,202.02	979,546.29
租赁税会差异	1,760,014.42	264,002.16	876,313.54	131,447.03
合计	1,554,574,517.87	269,395,580.63	605,696,779.35	123,641,327.6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9,326,211.40	8,630,103.13	48,056,211.85	10,644,052.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864,347.20	5,229,652.08	38,308,741.95	5,746,311.29
租赁税会差异	2,105,089.33	315,763.40	1,999,121.62	299,868.24
合计	76,295,647.93	14,175,518.61	88,364,075.42	16,690,232.1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45,415.48	263,850,165.15	299,868.24	123,341,459.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45,415.48	8,630,103.13	299,868.24	16,390,363.8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1,143,982.28	71,919,315.35
可抵扣亏损	976,010,919.78	800,182,978.81
合计	1,117,154,902.06	872,102,294.1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74,817,675.83	
2024 年	103,584,135.82	105,407,440.06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81,317,430.19	83,959,884.36	
2026 年	319,922,132.78	285,366,388.05	
2027 年	123,220,839.07	143,952,244.99	
2028 年	226,266,215.72		
2028 年以后年度	121,700,166.20	106,679,345.52	
合计	976,010,919.78	800,182,978.81	

22、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71,285,593.60		71,285,593.60	98,280,195.42		98,280,195.42
预付研发支出	11,296,844.85		11,296,844.85	28,679,901.23		28,679,901.23
预付土地出让金	34,308,250.00		34,308,250.00			
合计	116,890,688.45		116,890,688.45	126,960,096.65		126,960,096.65

2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57,560,721.95	557,560,721.95	质押、冻结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银行借款、期货账户以及法院诉讼冻结	521,185,294.49	521,185,294.49	质押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银行借款
应收票据	1,530,000.00	1,530,000.00	质押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1,171,768,547.79	778,177,146.81	抵押	用于银行借款	1,285,115,202.04	905,167,360.40	抵押	用于银行借款
无形资产	181,725,533.39	146,128,537.49	抵押	用于银行借款	215,745,842.07	181,436,085.32	抵押	用于银行借款
在建工程	223,205,231.90	223,205,231.90	抵押	用于银行借款	135,840,892.20	135,840,892.20	抵押	用于银行借款
应收款项融资	74,490,531.06	74,490,531.06	质押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50,130,311.57	50,130,311.57	质押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151,491,596.31	143,917,016.49	质押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银行借款	181,724,102.85	172,637,897.71	质押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130,801,761.56	130,801,761.56	其他	已背书/贴现未到期未终止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	32,001,640.81	25,571,325.38	抵押	用于银行借款				

其他流动资产					50,000,000.00	50,000,000.00	质押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质押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2,524,575,564.77	2,081,382,272.64			2,469,741,645.22	2,046,397,841.69		

24、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000,000.00	185,082,480.00
抵押借款	435,900,000.00	442,681,400.00
保证借款	1,233,080,000.00	1,340,420,684.02
未到期应付利息	2,738,161.88	1,665,939.80
合计	1,701,718,161.88	1,969,850,503.82

25、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519,898.30	5,808,202.02
衍生金融负债	519,898.30	5,808,202.02
合计	519,898.30	5,808,202.02

26、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04,947,900.98	1,004,476,920.61
合计	704,947,900.98	1,004,476,920.61

2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759,698,072.72	883,447,306.95
1-2 年	57,401,333.46	45,682,761.80
2-3 年	22,286,852.22	9,821,992.12
3 年以上	22,831,891.92	19,280,947.64
合计	862,218,150.32	958,233,008.51

28、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4,849,843.53	51,450,665.61
合计	54,849,843.53	51,450,665.61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借款	1,983,999.17	1,194,119.17
预提费用	24,106,437.64	22,600,632.18
保证金	9,460,327.56	9,410,079.09
其他	19,299,079.16	18,245,835.17
合计	54,849,843.53	51,450,665.61

2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7,549,652.59	344,479,277.78
1-2 年	286,780,536.94	578,095,931.81
2-3 年	562,318,955.64	2,800,759.68
3 年以上	5,030,013.28	2,494,046.51
合计	891,679,158.45	927,870,015.78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公司一	530,973,451.33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公司二	177,005,964.60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公司三	57,787,610.62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公司四	43,992,000.00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公司五	25,553,982.30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合计	835,313,008.85	

3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0,169,695.85	466,651,582.88	457,719,459.40	79,101,819.3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96,949.49	32,165,137.04	30,219,563.37	3,042,523.16
合计	71,266,645.34	498,816,719.92	487,939,022.77	82,144,342.4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340,390.87	401,202,931.92	393,177,451.36	75,365,871.43
2、职工福利费	444,932.07	32,241,825.88	31,730,466.70	956,291.25
3、社会保险费	979,641.29	19,309,016.74	19,205,296.96	1,083,361.07
其中：医疗保险费	876,282.85	16,908,509.24	16,944,557.99	840,234.10
工伤保险费	103,358.44	2,238,184.51	2,098,415.98	243,126.97
生育保险费		154,025.43	154,025.43	
其他		8,297.56	8,297.56	
4、住房公积金	20,819.00	10,425,712.37	10,418,105.37	28,42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83,912.62	3,472,095.97	3,188,139.01	1,667,869.58
合计	70,169,695.85	466,651,582.88	457,719,459.40	79,101,819.3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59,525.61	31,114,898.92	29,219,815.75	2,954,608.78
2、失业保险费	37,423.88	1,050,238.12	999,747.62	87,914.38
合计	1,096,949.49	32,165,137.04	30,219,563.37	3,042,523.16

3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83,985.08	15,993,438.77
企业所得税	12,564,915.24	41,055,385.46
个人所得税	589,623.19	570,975.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2,094.10	2,080,501.35
房产税	11,323,646.21	9,506,348.24
土地使用税	4,899,531.12	2,834,399.44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627,279.08	1,855,178.75
残疾人保障金	1,139,418.04	1,743,212.21
印花税	1,359,733.32	1,305,624.24
环保税及其他	397,454.22	658,032.42
合计	35,617,679.60	77,603,095.90

3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50,725,424.73	458,745,965.5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9,044,266.90	132,339,681.5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514,765.13	855,211.82
合计	1,062,284,456.76	591,940,858.91

3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06,883,791.05	107,773,134.09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130,801,761.56	
少数股权回购金融负债	583,200,000.00	
合计	820,885,552.61	107,773,134.09

3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6,000,000.00	54,000,000.00
抵押借款	976,657,676.71	242,707,496.08
保证借款	549,910,686.92	726,555,217.88
合计	1,562,568,363.63	1,023,262,713.96

35、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仓库租赁	2,500,445.31	876,313.54
合计	2,500,445.31	876,313.54

36、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89,237,605.41	670,855,040.50
合计	89,237,605.41	670,855,040.50

37、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环境恢复费用		144,145.00	
合计		144,145.00	

38、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0,900,287.43	31,770,800.00	17,049,702.04	145,621,385.39	政府补助
合计	130,900,287.43	31,770,800.00	17,049,702.04	145,621,385.39	--

39、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76,566,295.00	37,194,500.00				37,194,500.00	913,760,795.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84 号）核准及英国金融行为监管局批准，公司发行 7,438,900 份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全球存托凭证面值为 9.41 美元，对应的基础证券为 37,194,500 股公司 A 股股票，每股面值 1.00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7,194,5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913,760,795.00 元，股本为 913,760,795.00 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 ZF11080 号验资报告。

上述变更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69,996,901.67	439,404,496.87		1,209,401,398.54
其他资本公积	-561,001,815.30			-561,001,815.30
合计	208,995,086.37	439,404,496.87		648,399,583.2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84 号）核准及英国金融行为监管局批准，公司发行 7,438,900 份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全球存托凭证面值为 9.41 美元，对应的基础证券为 37,194,500 股公司 A 股股票，每股面值 1.00 元，本次发行共募集股款 70,000,049.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502,355,351.65 元，扣除为公开发行股票所需支付的承销费等发行相关费用共计人民币 25,756,354.78 元，募集资金净额折合人民币 476,598,996.87 元，其中注册资本人民币 37,194,500.00 元，资本溢价人民币 439,404,496.87 元计入资本公积。

4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425,271.91	3,490,474.73	-	-	516,659.22	2,973,815.51	-	60,451,456.40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637,487.77							30,637,487.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2,787,784.14	3,490,474.73	-	-	516,659.22	2,973,815.51	-	29,813,968.6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54,346.70	36,925,931.37	-	-		36,678,829.26	247,102.11	30,624,482.5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054,346.70	36,925,931.37	-	-		36,678,829.26	247,102.11	30,624,482.5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9,479,618.61	40,416,406.10	-	-	516,659.22	39,652,644.77	247,102.11	29,826,973.84

42、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375,120.26	38,542,818.48	32,220,912.98	8,697,025.76
合计	2,375,120.26	38,542,818.48	32,220,912.98	8,697,025.76

4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2,549,555.18			212,549,555.18
合计	212,549,555.18			212,549,555.18

4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57,079,840.83	1,605,109,202.9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46,257.6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57,079,840.83	1,604,762,945.2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9,761,432.13	554,106,172.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132,647.62
应付普通股股利	87,656,629.50	87,656,629.5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49,661,779.20	2,057,079,840.8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346,257.65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16,914,081.97	3,774,573,620.37	6,312,976,794.89	4,426,966,971.13
其他业务	11,126,738.97	12,358,427.14	23,242,550.84	23,440,965.27
合计	4,128,040,820.94	3,786,932,047.51	6,336,219,345.73	4,450,407,936.40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4,128,040,820.94	无	6,336,219,345.73	无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1,126,738.97	主要系材料销售收入、租赁收入等	23,242,550.84	主要系材料销售收入、租赁收入等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27%	无	0.37%	无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0.00		0.00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4,116,914,081.97	无	6,312,976,794.89	无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产品销售收入	4,126,361,479.27	3,785,693,322.01			4,126,361,479.27	3,785,693,322.0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国外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4,126,361,479.27	3,785,693,322.01			4,126,361,479.27	3,785,693,322.01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4,126,361,479.27	3,785,693,322.01			4,126,361,479.27	3,785,693,322.01

46、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52,733.04	7,683,348.12
教育费附加	5,822,818.86	7,209,728.77
房产税	16,119,486.53	14,442,029.41
土地使用税	10,196,955.55	8,483,928.79
车船税及其他	1,307,510.21	2,733,437.79
印花税	3,796,830.06	4,042,106.52
合计	43,896,334.25	44,594,579.40

4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7,855,704.36	204,493,607.95
折旧摊销	133,784,723.48	155,329,880.89
环保费	101,438,639.57	149,645,570.25
办公费	27,371,945.19	20,357,737.68
安全生产费	23,198,489.88	24,846,663.59
业务招待费	33,290,842.19	12,580,372.44
中介机构费	11,998,889.55	12,492,666.14
车辆费用	4,642,103.62	4,254,455.36
保险费	3,325,174.33	2,629,255.74
差旅费	4,920,515.29	2,243,063.12
其他	65,188,736.81	38,976,881.44
合计	627,015,764.27	627,850,154.60

4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佣金	21,616,794.90	28,040,429.62
市场开发费	28,163,551.80	22,751,948.55
职工薪酬	32,995,877.30	24,227,253.21
保险费	3,118,657.53	5,792,555.77
业务招待费	10,218,858.00	5,531,567.42
差旅费	7,358,955.11	4,657,557.57
其他	18,212,761.65	15,054,988.11

合计	121,685,456.29	106,056,300.25
----	----------------	----------------

49、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	60,287,561.08	90,033,679.28
职工薪酬	57,501,300.27	54,800,861.61
折旧摊销	11,701,962.98	11,692,118.29
委外费用	10,252,920.06	10,464,356.40
其他	8,757,706.48	7,219,657.72
合计	148,501,450.87	174,210,673.30

5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57,616,490.80	131,907,260.37
减：利息收入	-28,668,488.13	-10,205,673.13
汇兑损益	-4,670,680.85	-81,958,229.18
其他	10,419,171.95	7,974,947.33
合计	134,696,493.77	47,718,305.39

51、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5,350,301.67	30,308,503.21
进项税加计抵减	308,163.81	116,301.9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37,552.50	123,740.15

5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55,277.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3,806,809.38	-4,184,663.62
少数股权回购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20,537,192.47	
合计	-16,730,383.09	-7,339,941.06

5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114,760.11	36,962,247.0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841,944.28	-18,005,515.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778,630.32	1,773,089.4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232,323.53	526,025.13
合计	4,283,769.68	21,255,846.10

54、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6,654,602.95	-38,681,991.2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210,456.18	-1,831,989.31
合计	-54,865,059.13	-40,513,980.56

5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5,184,702.38	-5,800,939.15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0,006,605.95	
十、商誉减值损失		-29,356,744.86
十二、其他	-10,556,062.38	-4,014,410.34
合计	-125,747,370.71	-39,172,094.35

56、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1,524,194.79	-10,587,975.77
持有待售资产处置利得	407,315.32	

5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49,402.12	
赔偿金收入	780,750.00	3,675,717.98	780,750.00
其他	2,606,243.77	1,853,528.09	2,606,243.77
合计	3,386,993.77	5,578,648.19	3,386,993.77

5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616,074.57	2,059,284.80	2,616,074.57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8,502,344.00	41,169,231.48	8,502,344.00
罚款支出	878,983.85	249,171.72	878,983.85
其他	3,152,296.55	3,101,335.29	3,152,296.55

合计	15,149,698.97	46,579,023.29	15,149,698.97
----	---------------	---------------	---------------

5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8,384,987.73	169,260,313.3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6,541,684.17	-30,476,210.31
合计	-98,156,696.44	138,784,103.0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21,680,946.3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3,252,141.9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4,394,905.9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567,202.8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801,428.0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311,048.5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9,447,022.33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21,842,036.74
其他	-23,172,216.54
所得税费用	-98,156,696.44

6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41。

6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入	60,065,672.05	33,399,511.06
利息收入	25,889,272.61	10,205,673.13
往来款	27,846,584.34	31,820,669.50
其他	3,887,251.65	9,415,410.73
合计	117,688,780.65	84,841,264.4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科研费	72,698,187.62	107,717,693.40
环保费	101,438,639.57	149,645,570.25
差旅费	12,279,470.40	6,900,620.69
中介顾问费	11,998,889.55	12,492,666.14
安全生产费	23,198,489.88	24,846,663.59
佣金	21,616,794.90	28,040,429.62
业务招待费	22,217,747.55	18,111,939.86
保险费	3,118,657.53	8,421,811.51
办公费	27,371,945.19	20,357,737.68
捐赠支出	2,616,074.57	2,059,284.80
其他	371,425,529.18	123,810,771.11
合计	669,980,425.94	502,405,188.65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绩补偿款		29,068,252.92
合计		29,068,252.9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款		6,962,220.00
采矿权环境整治款		849,597.00
合计		7,811,817.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收到的现金	133,308,614.23	158,620,000.00
外汇掉期保证金		955,800.00
借款融资保证金		768,000.00
合计	133,308,614.23	160,343,8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支付的现金	175,558,656.40	199,473,495.89
支付租赁负债本金	3,245,160.90	2,161,586.67
借款融资保证金		10,288,065.00
外汇掉期保证金		637,940.00
合计	178,803,817.30	212,561,087.56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969,850,503.82	1,988,984,000.00		2,255,935,880.00	1,180,461.94	1,701,718,161.88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82,008,679.54	1,597,454,310.18	2,310,798.62	568,479,999.98		2,513,293,788.36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40,531,914.48	133,308,614.23		175,558,656.40		198,281,872.3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31,525.36		6,528,845.98	3,245,160.90		5,015,210.44
合计	3,694,122,623.20	3,719,746,924.41	8,839,644.60	3,003,219,697.28	1,180,461.94	4,418,309,032.99

6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23,524,249.94	659,787,317.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0,612,429.84	79,686,074.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0,011,332.24	329,634,848.58
使用权资产折旧	3,204,038.55	2,071,669.80
无形资产摊销	33,773,850.12	29,960,295.0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371,578.13	8,208,402.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931,510.11	10,587,975.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02,344.00	41,169,231.4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730,383.09	7,339,941.0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2,540,033.66	49,949,031.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83,769.68	-21,255,846.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9,992,046.51	-14,706,769.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760,260.73	-15,912,574.4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2,117,335.40	-445,456,008.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2,889,830.79	-1,230,336,324.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2,956,603.03	738,675,833.29
其他	7,348,361.76	-5,720,87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126,584.00	223,682,226.3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1,577,688.10	438,109,059.0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38,109,059.07	366,794,196.10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468,629.03	71,314,862.9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51,577,688.10	438,109,059.07
其中：库存现金	347,670.23	328,479.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43,386,693.98	436,002,870.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843,323.89	1,777,708.5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1,577,688.10	438,109,059.07

6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无

6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54,014,649.11
其中：美元	31,395,549.33	7.0828	222,367,420.43
欧元	494,774.80	7.8592	3,888,533.56
港币			
印度尼西亚卢比	4,133,414,392.42	0.0005	1,905,504.04
巴基斯坦卢比	73,016,632.29	0.0251	1,833,082.55
尼日利亚奈拉	2,965,666,360.61	0.0079	23,405,038.91
越南盾	980,721,324.00	0.0003	286,370.63
菲律宾比索	1,182,097.72	0.1279	151,182.02
港币	102,877.47	0.9062	93,229.37
孟加拉塔卡	1,094,920.00	0.0650	71,126.00
哥伦比亚比索	7,200,000.00	0.0018	13,161.60
应收账款			484,034,230.91
其中：美元	66,073,359.04	7.0828	467,984,387.41
欧元	156,464.97	7.8592	1,229,689.32
港币			
印度尼西亚卢比	19,577,687,958.00	0.0005	9,025,314.17
尼日利亚奈拉	734,267,614.00	0.0079	5,794,840.01
其他应收款			8,036,895.37
其中：美元	374,638.30	7.0828	2,653,488.15
印度尼西亚卢比	173,129,396.00	0.0005	79,812.65
巴基斯坦卢比	839,000.00	0.0251	21,063.09
尼日利亚奈拉	665,726,746.01	0.0079	5,253,915.48

越南盾	98,000,000.00	0.0003	28,616.00
其他应付款			1,037,021.74
其中：印度尼西亚卢比	4,002,857.00	0.0005	1,845.32
巴基斯坦卢比	583,250.00	0.0251	14,642.49
尼日利亚奈拉	128,298,772.44	0.0079	1,012,533.91
菲律宾比索	62,552.42	0.1279	8,000.02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428,588.31
其中：美元	59,740.50	7.0828	423,128.16
印度尼西亚卢比	11,844,145.00	0.0005	5,460.15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5、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34,985.84	101,845.53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62,040.52	973,639.23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571,942.58	2,736,697.10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62,040.52	973,639.23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1,679,341.67	
合计	1,679,341.67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	61,691,596.94	91,728,724.83
职工薪酬	64,351,471.18	61,277,125.19
折旧摊销	16,219,080.55	13,469,408.70
委外费用	17,281,722.02	19,442,928.59
其他	10,347,943.78	9,470,875.39
合计	169,891,814.47	195,389,062.7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48,501,450.87	174,210,673.30
资本化研发支出	21,390,363.60	21,178,389.40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原料药项目	22,802,200.65	864,872.80		6,763,564.31	2,305,640.85	14,597,868.29
制剂项目	90,923,341.23	20,525,490.80	-52,530.40	26,826,520.25	8,250,421.53	76,319,359.85
合计	113,725,541.88	21,390,363.60	-52,530.40	33,590,084.56	10,556,062.38	90,917,228.14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原料药项目	中试进行~DMF 申报、CDE 审评中	2024 年-2027 年	通过产品生产、销售	2013 年 06 月-2023 年 03 月	开始中试
制剂项目	中试进行~FDA 申报、CDE 审评中	2024 年-2027 年	通过产品生产、销售	2013 年 03 月-2023 年 3 月	开始中试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原料药项目		2,305,640.85	2,305,640.85		项目终止，全额减值。
制剂项目		8,250,421.53	8,250,421.53		项目终止，全额减值。
合计		10,556,062.38	10,556,062.38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将设立的哥伦比亚浓辉、孟加拉浓辉、永太氟乐、杭州永太手心、越南浓辉、永宏锂业、永太氟源纳入合并范围。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滨海永太	160,000,000.00	江苏省滨海县	江苏省滨海县	制造业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浓辉	10,000,000.00	上海松江区	上海松江区	商业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永太高新	300,000,000.00	福建省邵武市	福建省邵武市	制造业	75.00%	0.00%	设立或投资
鑫辉矿业	35,000,000.00	海南省琼中县	海南省琼中县	矿产开采	7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永太药业	300,000,000.00	浙江省台州市	浙江省台州市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或投资
永太科技(美国)	92,819,570.52	美国	美国	商业	100.00%	0.00%	设立或投资
山东永太	100,000,000.00	山东省沾化区	山东省沾化区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或投资
永太新材料	100,000,000.00	浙江省台州市	浙江省台州市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或投资
上海永太	25,000,000.00	上海浦东新区	上海浦东新区	服务业、商业	90.00%	1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永太新能源	300,000,000.00	浙江省台州市	浙江省台州市	制造业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永阔	1,000,000.00	上海松江区	上海松江区	服务业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浓辉	9,062.00	香港	香港	贸易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浙江手心	20,348,152.00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制造业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佛山手心	213,150,000.00	广东省佛山市	广东省佛山市	制造业	9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永太手心	150,000,000.00	浙江省台州市	浙江省台州市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或投资
重庆永原盛	170,000,000.00	重庆市	重庆市	制造业	51.00%	0.00%	设立或投资
江苏苏滨	74,600,000.00	江苏省滨海县	江苏省滨海县	制造业	0.00%	8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汇鸿	44,860,000.00	江苏省滨海县	江苏省滨海县	制造业	0.00%	72.2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滨海美康	100,000,000.00	江苏省滨海县	江苏省滨海县	制造业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永太	591,000,000.00	内蒙古乌海市	内蒙古乌海市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或投资
新香港浓辉	9,062.00	香港	香港	贸易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内蒙古和辉	100,000,000.00	内蒙古乌海市	内蒙古乌海市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或投资
杭州永太	10,000,000.00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服务业	100.00%	0.00%	设立或投资
印尼浓辉	4,610,001.27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	贸易	0.00%	80.00%	设立或投资
永太贸易	100,000,000.00	浙江省台州市	浙江省台州市	贸易	100.00%	0.00%	设立或投资
菲律宾浓辉	89,524.97	菲律宾	菲律宾	贸易	0.00%	99.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尼日利亚浓辉	78,130.80	尼日利亚	尼日利亚	贸易	0.00%	98.00%	设立或投资
LIDEAL MINES LIMITED	78,920.00	尼日利亚	尼日利亚	矿产开采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巴基斯坦浓辉	502,100.00	巴基斯坦	巴基斯坦	贸易	0.00%	90.00%	设立或投资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哥伦比亚浓辉	329,040.00	哥伦比亚	哥伦比亚	贸易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孟加拉浓辉	708,064.00	孟加拉	孟加拉	贸易	0.00%	99.00%	设立或投资
永太氟乐	120,000,000.00	浙江省台州市	浙江省台州市	制造业	80.00%	0.00%	设立或投资
杭州永太手心	200,000,000.00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制造业	51.00%	49.00%	设立或投资
越南浓辉	708,270.00	越南	越南	贸易	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永宏锂业	100,000,000.00	山东省沾化区	山东省沾化区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或投资
永太氟源	150,000,000.00	福建省邵武市	福建省邵武市	制造业	65.00%	0.00%	设立或投资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不适用

其他说明：2020年，上海浓辉在哥斯达黎加、巴拉圭分别注册成立E-TONG CHEMICAL DE COSTA RICA SOCIEDAD ANONIMA（哥斯达黎加浓辉）、E-TONG PARAGUAY SOCIEDAD ANONIMA（巴拉圭浓辉）两家子公司，目前上述两家公司的商务部手续尚未办妥，尚无法开展经营业务，故未将上述两家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安必生制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不适用

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不适用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1,050,926,900.01	931,893,401.09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50,001,415.06	402,448,145.91
净利润	119,237,271.64	260,227,077.7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9,237,271.64	260,227,077.7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343,750.00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	17,049,702.04	16,042,502.1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收益	28,300,599.63	28,300,599.63	14,266,001.06
营业外收入			49,402.12
合计	28,300,599.63	28,300,599.63	14,315,403.18

政府补助的退回

项目	金额	原因
本期退回的政府补助	161,700.00	技改项目结余退回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财务部等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主管领导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及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 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1,728,964,591.76			1,728,964,591.76	1,701,718,161.88	
应付票据	704,947,900.98			704,947,900.98	704,947,900.98	
应付账款	862,218,150.32			862,218,150.32	862,218,150.32	
其他应付款	54,849,843.53			54,849,843.53	54,849,843.53	一年内到期- 租赁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1,093,464,199.10			1,093,464,199.10	1,062,284,456.76	一年内到期- 长期应付款
租赁负债		2,545,608.52		2,545,608.52	2,500,445.31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及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 合计	账面价值	
长期应付款		92,195,764.81		92,195,764.81	89,237,605.4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借款	60,426,008.17	1,395,129,937.22	274,300,767.12	1,729,856,712.51	1,562,568,363.63	
合计	4,504,870,693.86	1,489,871,310.55	274,300,767.12	6,269,042,771.53	6,040,324,927.82	

单位：元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及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 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2,014,199,397.05			2,014,199,397.05	1,969,850,503.82	
应付票据	1,004,476,920.61			1,004,476,920.61	1,004,476,920.61	
应付账款	958,233,008.51			958,233,008.51	958,233,008.51	
其他应付款	51,450,665.61			51,450,665.61	51,450,665.61	一年内到期- 租赁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617,766,557.89			617,766,557.89	591,940,858.91	一年内到期- 长期应付款
租赁负债		881,184.76		881,184.76	876,313.54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676,806,764.89		676,806,764.89	670,855,040.5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借款	44,882,389.42	1,003,758,370.98	96,687,455.43	1,145,328,215.83	1,023,262,713.96	
合计	4,691,008,939.09	1,681,446,320.63	96,687,455.43	6,469,142,715.15	6,270,946,025.46	

（三）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222,367,420.43	31,647,228.68	254,014,649.11	171,439,658.74	18,276,880.19	189,716,538.93
应收账款	467,984,387.41	16,049,843.50	484,034,230.91	602,073,900.06	11,135,230.40	613,209,130.46
其他应收款	2,653,488.15	5,383,407.22	8,036,895.37	40,583,215.48	2,180,935.91	42,764,151.39
小计	693,005,295.99	53,080,479.40	746,085,775.39	814,096,774.28	31,593,046.50	845,689,820.78
应付账款	423,128.16	5,460.15	428,588.31	9,529,014.82	10,208,424.21	19,737,439.03
短期借款				89,146,880.00		89,146,880.00
其他应付款		1,037,021.74	1,037,021.74	70,294,614.80	388,643.75	70,683,258.55
合计	423,128.16	1,042,481.89	1,465,610.05	168,970,509.62	10,597,067.96	179,567,577.58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37,231,008.27 元。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贴现	一般商业银行承兑的商业银行承兑汇票	454,825,958.66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已背书未到期的金额为 130,801,761.56，未终止确认，其余到期兑付，故终止确认	
背书/贴现	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	1,317,071,367.73	全部终止确认	兑付主体信用较高且历史未发生逾期兑付的情况，在背书/贴现时终止确认
合计		1,771,897,326.39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贴现	1,641,095,564.83	1,942,665.18
合计		1,641,095,564.83	1,942,665.18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背书	130,801,761.56	130,801,761.56
合计		130,801,761.56	130,801,761.56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37,000,000.00	37,00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000,000.00	37,000,000.00
（4）理财产品			37,000,000.00	37,000,000.00
（二）其他债权投资			161,377,815.36	161,377,815.36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194,692.70	64,194,692.7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62,572,508.06	262,572,508.06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519,898.30		519,898.30
衍生金融负债		519,898.30		519,898.3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519,898.30		519,898.3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持有待售负债			599,943.92	599,943.92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599,943.92	599,943.92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为外汇远期合约，以相关银行确认的期末报价信息作为公允价值计量依据。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1、浙江临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以可比上市公司市净率指标为参考，综合考虑流动性折价作为公允价值的计量依据。

2、重庆和亚化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对其进行计量。

3、应收款项融资及理财产品，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4、持有待售资产以已签订销售合同的价值作为公允价值的计量依据。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母公司：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何人宝、王莺妹夫妇。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保证合同金额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王莺妹、何人宝	公司	400,000,000.00	256,170,000.00	2022年9月9日	2025年10月22日	否
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王莺妹、何人宝	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22年6月29日	2025年12月31日	否
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	100,000,000.00	85,000,000.00	2022年5月17日	2024年9月25日	否
王莺妹、何人宝	公司	200,000,000.00	166,325,553.73	2022年11月11日	2025年11月11日	否
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王莺妹、何人宝	公司	176,000,000.00	160,954,310.62	2023年4月10日	2026年4月10日	否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保证合同金额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莺妹、何人宝	公司	CNY143,000,000.00 USD550,000.00	0.00	2022年2月23日	2027年2月22日	否
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	200,000,000.00	150,000,000.00	2022年12月2日	2025年12月2日	否
王莺妹、何人宝	公司	90,000,000.00	54,000,000.00	2021年12月22日	2026年12月21日	否
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王莺妹、何人宝	公司	180,000,000.00	169,850,000.00	2023年9月27日	2024年9月21日	否
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王莺妹、何人宝	公司	200,000,000.00	43,000,000.00	2023年12月27日	2024年9月13日	否
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王莺妹、何人宝	公司	215,000,000.00	194,616,741.60	2023年4月10日	2026年4月10日	否
王莺妹、何人宝	公司	160,000,000.00	91,467,494.64	2023年7月5日	2028年7月5日	否
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王莺妹、何人宝	公司	300,000,000.00	299,300,000.00	2023年5月19日	2028年5月19日	否
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王莺妹、何人宝	公司	200,000,000.00	148,000,000.00	2023年2月15日	2024年2月14日	否
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王莺妹、何人宝	公司	360,000,000.00	100,000,000.00	2022年12月21日	2025年12月21日	否
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王莺妹、何人宝	公司	永太控股： 180,000,000.00 王莺妹、何人宝： 300,000,000.00	178,200,000.00	2023年4月25日	2024年5月24日	否
公司、王莺妹、何人宝	内蒙古永太	300,000,000.00	180,000,000.04	2020年10月8日	2026年10月8日	否
公司、王莺妹、何人宝	内蒙古永太	150,000,000.00	130,000,000.00	2023年12月4日	2024年11月16日	否
公司、王莺妹、何人宝	内蒙古永太	400,000,000.00	300,000,000.00	2023年6月13日	2029年6月12日	否
公司	上海浓辉	170,000,000.00	77,680,000.00	2022年1月25日	2025年1月25日	否
公司	上海浓辉	49,000,000.00	0.00	2023年1月9日	2026年1月6日	否
公司、王莺妹	上海浓辉	48,000,000.00	35,989,999.39	2023年2月1日	2024年7月31日	否
公司	上海浓辉	50,000,000.00	33,326,696.28	2022年11月1日	2023年11月1日	否
公司	永太高新	96,000,000.00	50,000,000.00	2023年12月28日	2026年12月27日	否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保证合同金额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公司、王莺妹、何人宝	永太高新	130,000,000.00	111,000,000.00	2022年6月13日	2025年5月20日	否
公司	永太高新	400,000,000.00	341,589,465.56	2022年9月29日	2028年9月29日	否
公司	永太高新	70,000,000.00	69,000,000.00	2023年7月27日	2025年1月10日	否
公司	永太新能源	200,000,000.00	78,800,000.00	2022年9月29日	2026年12月20日	否
公司	永太手心	50,000,000.00	20,000,000.00	2022年11月24日	2025年11月24日	否
公司	永太手心	170,000,000.00	144,566,000.00	2023年4月10日	2026年4月10日	否
王莺妹、何人宝	永太手心	270,000,000.00	190,000,000.00	2023年4月10日	2026年4月10日	否
公司、王莺妹	浙江手心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21年5月19日	2024年5月19日	否
公司、王莺妹	浙江手心	55,000,000.00	31,084,507.60	2023年1月31日	2026年1月30日	否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9,379,933.33	10,273,300.00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 44,755,738.50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保证金，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台州分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 5,550,000.00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保证金，在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支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 2,387,471.64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保证金，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 20,383,258.40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保证金，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5)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 4,116,873.66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保证金，在恒生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6)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 275,391.46 元其他货币资金为保证金，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申请开立保函。

(7)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因与国轩高科诉讼原因，法院冻结公司银行存款 202,734,325.99 元。

(8)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江苏苏滨因诉讼原因，法院冻结公司银行存款 95,809.02 元。

(9)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浓辉以 50,000,000.00 元定期存单作为质押，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1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浓辉以 137,495,918.80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保证金，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1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浓辉以外币 6,252,338.73 美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保证金, 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12)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浓辉以 3,996,513.81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保证金, 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1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浓辉以 22,215,790.37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保证金, 在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1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浓辉以 1,023,840.00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存出投资款, 在中信期货有限公司申请开立期货账户。

(15)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永太药业以 502,527.69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保证金, 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16)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永太新能源以 438,143.29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保证金, 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17)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永太新能源以 194,411.28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保证金, 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申请开立保函。

(18)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浙江手心以 6,154,360.40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保证金, 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江支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19)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浙江手心以 5,397,400.00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保证金, 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金城支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永太手心以 254,469.12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保证金, 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杜桥支行申请开立保函。

(2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永太手心以 1,764,000.00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保证金, 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2)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内蒙古永太以 2,756,620.33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质押, 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重庆永原盛因诉讼原因, 导致 270,183.86 元银行存款、原值为 3,090,000.00 元, 净值为 2,714,050.00 元的土地使用权被司法冻结。

(2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重庆永原盛以 75,925.36 元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保证金, 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5)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巴基斯坦浓辉以外币 17,459,050.00 巴基斯坦卢比其他货币资金作为保证金, 在 Faysal Bank Account 申请开立信用证。

(26)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以 100,000,000.00 元应收账款作为质押, 同时由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王莺妹、何人宝分别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担保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借款 160,000,000.00 元短期借款。

(27)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浓辉以 51,491,596.31 元应收账款作为质押, 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8)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以 608,000.00 元应收款项融资作为质押, 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9)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浓辉以 12,000,000.00 元应收款项融资作为质押, 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3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永太高新以 61,160,281.06 元应收款项融资作为质押, 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武支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3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永太新能源以 722,250.00 元应收款项融资作为质押, 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32)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以 530,000.00 元应收票据作为质押, 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3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以 500,000.00 元应收票据作为质押, 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3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永太药业以 500,000.00 元应收票据作为质押, 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

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35) 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原值为 29,596,591.41 元、账面净值为 23,670,746.08 元的投资性房地产为公司 2022 年 9 月 15 日至 2025 年 9 月 15 日不高于 35,170,000.00 元的全部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对应的短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82,000,000.00 元。上述借款同时由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王莺妹、何人宝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担保。

(36)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原值为 141,284,985.22 元、账面净值为 93,822,513.31 元的房屋建筑物为公司 2023 年 8 月 13 日至 2024 年 7 月 22 日不高于 133,520,000.00 元的全部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对应的短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66,000,000.00 元。上述借款同时由王莺妹、何人宝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担保。

(37)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原值为 2,405,049.40 元，账面净值为 1,900,579.30 元的投资性房地产和原值为 12,025,247.04 元，账面净值为 9,441,589.75 元的固定资产，为公司 2021 年 6 月 24 日至 2026 年 6 月 24 日不高于 23,120,000.00 元的全部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短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47,000,000.00 元。上述借款和信用证同时由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王莺妹、何人宝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担保。

(38) 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原值为 276,930,160.70 元、账面净值为 148,796,070.39 元的房屋建筑物以及原值为 24,952,860.00 元、账面净值为 16,779,653.96 元的土地使用权为公司 2021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5 日不高于 219,220,000.00 元的全部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对应的短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92,900,000.00 元，对应长期借款余额为 134,850,000.00 元。上述借款同时由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王莺妹、何人宝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担保。

(39) 上海永太与上海银行松江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原值为 37,009,841.05 元、账面净值为 15,428,281.76 元的房屋建筑物为上海浓辉 2021 年 1 月 12 日至 2026 年 1 月 12 日不高于 40,000,000.00 元的全部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对应的短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上述借款同时由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银行松江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王莺妹、何人宝与上海银行松江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担保。

(40) 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原值为 18,945,436.38 元、账面净值为 7,433,160.19 元的房屋建筑物和原值 1,346,605.33 元、账面净值为 907,659.10 元的土地使用权为公司 2015 年 7 月 8 日至 2025 年 9 月 15 日不高于 31,030,000.00 元的全部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对应的短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92,900,000.00 元，对应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38,950,000.00 元。上述借款同时由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王莺妹、何人宝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担保。

(41)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原值为 4,255,007.18 元、账面净值为 1,923,787.07 元的房屋建筑物和原值为 2,670,008.20 元、账面净值为 1,574,731.71 元的土地使用权为公司 2022 年 11 月 7 日至 2025 年 11 月 7 日不高于 6,780,000.00 元的全部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对应的短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上述借款同时由王莺妹、何人宝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担保。

(42) 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原值为 35,077,368.59 元、账面净值为 8,318,855.23 元的房屋建筑物和原值为 2,470,764.00 元、账面净值为 1,463,498.89 元的土地使用权为公司 2022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4 年 1 月 16 日不高于 39,062,000.00 元的全部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对应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20,000,000.00 元。上述借款同时由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王莺妹、何人宝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担保。

(43) 山东永太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原值 18,077,379.92 元、账面净值 12,369,300.96 元的房屋建筑物以及原值 19,788,840.00 元、账面净值 14,888,039.04 元的土地使用权为公司 2021 年 12 月 6 日至 2026 年 12 月 6 日不高于 39,690,000.00 元的全部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对应的银行短期借款为 50,000,000.00 元。上述借款同时由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何人宝、王莺妹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担保。

(44) 永太新材料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原值 47,831,154.42 元、账面净值为 34,194,601.64 元的房屋建筑物以及原值为 14,832,000.00 元、账面净值为 11,693,134.80 元的土地使用权为公司 2021 年 12 月 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 日不高于 41,204,000.00 元的全部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对应的银行长期借款余额为 50,000,000.00 元，上述借款同时由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何人宝、王莺妹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担保。

(45) 永太手心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原值为 194,507,153.05 元、账面净

值为 166,450,260.19 元的房屋建筑物以及原值为 67,370,373.00 元、账面净值为 57,964,539.28 元的土地使用权为永太手心在 2020 年 1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2 日不高于 201,870,000.00 元的全部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对应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84,950,000.00 元。上述借款中 49,550,000.00 元借款由王莺妹和何人宝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担保,35,400,000.00 元借款同时由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王莺妹、何人宝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担保。

(46) 山东永太以原值为 49,022,215.31 元、账面净值为 41,668,883.01 元的机器设备为抵押,与平安点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额为 49,000,000.00 元的售后回租赁合同,合同期限为 2022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25,422,944.25 元,另有存出保证金 4,410,000.00 元。

(47) 内蒙古永太以原值为 179,361,711.36 元、账面净值为 145,275,764.90 元的机器设备为抵押,与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两份融资租赁合同。其中合同一:融资额为 100,000,000.00 元的售后回租赁合同,合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3 日至 2026 年 1 月 3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73,184,574.07 元,另有存出保证金 3,000,000.00 元。合同二:融资额为 100,000,000.00 元的售后回租赁合同,合同期限为 2022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3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65,086,361.26 元,另有存出保证金 3,000,000.00 元。

(48) 公司原值为 21,883,522.36 元、账面净值为 1,094,176.12 元的机器设备为抵押,与台金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签订融资额为 10,000,000.00 元的回租物品转让协议,合同期限为 2022 年 8 月 11 日至 2025 年 8 月 8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5,962,801.60 元,另有存出保证金 700,000.00 元。

(49) 公司以原值为 30,064,273.03 元、账面净值为 7,495,844.88 元的机器设备为抵押,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额为 30,000,000.00 元的回租物品转让协议,合同期限为 2021 年 6 月 30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5,455,440.00 元。

(50) 永太新能源以原值为 9,136,682.72 元、账面净值为 5,532,443.24 元的房屋;原值为 13,544,500.00 元,净值为 9,119,278.96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签订金额为 100,920,000.00 元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期限为 2023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4 年 8 月 10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合同对应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67,063,239.00 元。上述借款同时由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王莺妹、何人宝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提供担保。

(5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重庆永原盛将原值为 19,957,447.75 元,净值为 10,894,565.02 元的房屋与原值为 8,053,122.32 元,净值为 7,113,588.17 元的土地使用权抵押给投资方重庆天元化工有限公司与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应债务金额为 32,360,318.47 元。

(52) 内蒙古永太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海南支行签订抵押合同,以原值为 6,823,923.04 元、账面净值为 6,414,487.48 元的土地为内蒙古永太 2023 年 05 月 22 日签订的一笔 400,00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合同项下对应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300,000,000.00 元。上述借款同时由公司与中國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海南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王莺妹、何人宝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海南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提供担保。

(53) 永太高新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福建省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原值 16,782,537.50 元、账面净值为 15,495,876.10 元的土地使用权和原值为 189,015,828.00 元、账面净值为 189,015,828.00 元的在建工程设备为永太高新 2022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8 年 10 月 18 日不高于 400,000,000.00 元的全部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对应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41,589,465.56 元。上述借款同时由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福建省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担保。

(54) 内蒙古永太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海南支行签订抵押合同,以原值为 76,398,961.71 元、账面净值为 68,037,049.15 元的固定资产和原值为 2,100.38 元、账面净值为 2,100.38 元的在建工程为内蒙古永太 2020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9 日 300,000,000.00 元的全部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抵押合同项下对应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80,000,000.04 元。上述借款同时由公司与中國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海南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王莺妹、何人宝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海南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提供担保。

(55) 内蒙古永太以原值为 34,187,303.52 元、账面净值为 34,187,303.52 元的在建工程为抵押,与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额为 30,000,000.00 元的售后回租赁合同,合同期限为 2023 年 4 月 10 日至 2026 年 4 月 21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25,284,426.66 元。

(56) 公司与中國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支行签订质押合同,以公司持有的邵武永太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15%的股权为公司 2021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1 日的全部债务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质押合同项下对应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54,000,000.00 元。上述借款同时由王莺妹、何人宝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担保。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0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决定，2023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拟对控股子公司进行解散清算

控股子公司重庆永原盛科技有限公司受产品结构单一、地域发展限制等多方面因素综合影响，市场竞争力相对较弱，导致持续亏损。为了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资产流动性和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公司整体经营效益，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控股子公司进行解散清算的议案》，拟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解散清算控股子公司重庆永原盛。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终止经营	570,870.35	22,915,043.94	-44,730,521.84	9,500.00	-44,740,021.84	-39,905,851.67

2、其他

关于公司与肥东国轩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肥东国轩”）、合肥乾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乾锐”）合同纠纷的诉讼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就与肥东国轩、合肥乾锐合同纠纷向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民事起诉状，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立案，案号为（2023）浙 10 民初 1133 号。同时，2024 年 1 月 9 日，公司公告收到肥东国轩由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3）皖 01 民初 1693 号传票和《民事起诉状》等诉讼材料。公司与肥东国

轩互诉，该诉讼事项相关的事由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2022 年初，锂盐六氟磷酸锂市场行情火爆，产品供不应求，肥东国轩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产品需求量大、长期合作为条件，公司与其签订《物料采购协议》，约定了肥东国轩向公司采购六氟磷酸锂及碳酸亚乙烯酯的每月最低采购量，并约定了采购价格、预付保证金的抵扣、合同期限等，同时双方约定了违约责任：一是肥东国轩应按本协议的约定完成最低采购量，若未完成最低采购量的，导致公司损失，公司有权向被肥东国轩发起索赔，具体索赔金额由双方协商。二是被肥东国轩应按本协议以及双方书面确定的购销订单/合同及时支付货款，逾期支付，公司有权拒绝发货，肥东国轩应支付相应的利息（从应支付之日起至实际支付时止，按 LPR 的利息计算）。

合同签订后，肥东国轩向公司支付保证金 20,000 万元。双方以购销订单/合同的形式履行了部分购销业务。2022 年 6 月 1 日，公司同意肥东国轩以委托合肥乾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的方式继续履行合同。《授权委托书》明确：肥东国轩同意合肥乾锐作为受托方与公司履行《物料采购协议》。合肥乾锐作为受托方与公司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肥东国轩均予以承认，且产生的所有责任与义务均由肥东国轩承担。后公司与合肥乾锐以订单/合同的形式继续开展合作。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订单/合同中，公司应收合肥乾锐已完成发货销售款金额总计 101,731,548.64 元，同时公司对预收肥东国轩 20,000 万元作为尚未履行完毕的合同负债核算。

2、双方诉讼请求

（1）公司诉求

1) 请求判令肥东国轩、合肥乾锐连带向公司支付货款共计 229,337,048.64 元（肥东国轩、合肥乾锐收取公司货物未付款金额 101,731,548.64 元及肥东国轩、合肥乾锐下订单公司完成备货未付款金额 127,605,500.00 元）；

2) 请求判令肥东国轩、合肥乾锐连带向公司赔偿损失（未完成最低采购量销售损失及逾期支付货款利息）共计 281,846,135.87 元；

3) 扣除《物料采购协议》保证金 200,000,000 元后，肥东国轩、合肥乾锐还应连带向公司支付 311,183,184.51 元；

（2）肥东国轩诉讼请求

请求法院判令公司返还履约保证金 200,000,000 元及占用资金损失 2,539,167.00 元。

3、对公司财务情况的影响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合肥乾锐应收账款 101,731,548.64 元，对肥东国轩合同负债（包含待转销项税）200,000,000.00 元。基于公司与肥东国轩的《物料采购协议》、《授权委托书》及其项下的采购订单/合同，公司依约定履行了相关供货义务，肥东国轩、合肥乾锐对公司应收的 101,731,548.64 元具有连带责任。公司结合律师对公司应收债权主张及肥东国轩连带责任认定的意见，公司预计应收账款 101,731,548.64 元的可收回性风险未明显恶化。因此，公司按照账龄情况对该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为 13,368,639.73 元。上述诉讼事项未对公司产生其他财务影响。

截止报告出具日，上述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7,390,070.72	329,920,726.67
1 至 2 年	75,460.00	140,950.72
2 至 3 年	102,296.52	1,031,798.51
3 年以上	3,092,489.49	2,493,481.35
3 至 4 年	3,092,489.49	2,493,481.35
合计	250,660,316.73	333,586,957.2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0,660,316.73	100.00%	15,528,233.29	6.19%	235,132,083.44	333,586,957.25	100.00%	19,533,607.08	5.86%	314,053,350.17
其中：										
合计	250,660,316.73	100.00%	15,528,233.29	6.19%	235,132,083.44	333,586,957.25	100.00%	19,533,607.08	5.86%	314,053,350.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分析法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47,390,070.72	12,369,503.54	5.00%
1 至 2 年	75,460.00	15,092.00	20.00%
2 至 3 年	102,296.52	51,148.26	50.00%
3 年以上	3,092,489.49	3,092,489.49	100.00%
合计	250,660,316.73	15,528,233.29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533,607.08	-3,952,720.46		52,653.33		15,528,233.29
合计	19,533,607.08	-3,952,720.46		52,653.33		15,528,233.29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2,653.3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90,130,190.58		90,130,190.58	35.96%	4,506,509.53
第二名	44,618,176.92		44,618,176.92	17.80%	2,230,908.85
第三名	19,662,000.16		19,662,000.16	7.84%	983,100.01
第四名	9,542,800.00		9,542,800.00	3.81%	477,140.00
第五名	6,119,452.80		6,119,452.80	2.44%	305,972.64
合计	170,072,620.46		170,072,620.46	67.85%	8,503,631.03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243,003,741.32	1,977,970,478.10
合计	2,243,003,741.32	1,977,970,478.10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2,483,767,200.02	2,154,391,614.89
备用金及借款	917,567.91	856,818.69
押金及保证金	2,400.00	
出口退税	4,033,057.91	3,493,669.90
其他	13,866,120.45	20,211,292.00
合计	2,502,586,346.29	2,178,953,395.4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136,141,045.53	1,930,530,502.32
1至2年	198,632,595.44	125,864,309.34
2至3年	109,527,343.45	86,550,106.87
3年以上	58,285,361.87	36,008,476.95
3至4年	58,285,361.87	36,008,476.95
合计	2,502,586,346.29	2,178,953,395.4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02,586,346.29	100.00%	259,582,604.97	10.37%	2,243,003,741.32	2,178,953,395.48	100.00%	200,982,917.38	9.22%	1,977,970,478.10
其中：										
账龄分析法组合	2,502,586,346.29	100.00%	259,582,604.97	10.37%	2,243,003,741.32	2,178,953,395.48	100.00%	200,982,917.38		1,977,970,478.10
合计	2,502,586,346.29	100.00%	259,582,604.97		2,243,003,741.32	2,178,953,395.48	100.00%	200,982,917.38		1,977,970,478.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分析法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136,141,045.53	106,807,052.28	5.00%
1至2年	198,632,595.44	39,726,519.09	20.00%
2至3年	109,527,343.45	54,763,671.73	50.00%
3年以上	58,285,361.87	58,285,361.87	100.00%
合计	2,502,586,346.29	259,582,604.97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00,982,917.38			200,982,917.38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58,599,687.59			58,599,687.59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59,582,604.97			259,582,604.9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0,982,917.38	58,599,687.59				259,582,604.97
合计	200,982,917.38	58,599,687.59				259,582,604.9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方往来	1,241,188,481.64	1年以内	49.60%	62,059,424.08
第二名	关联方往来	379,170,384.61	1年以内	15.15%	18,958,519.23
第三名	关联方往来	173,932,827.13	1年以内	6.95%	8,696,641.36
第四名	关联方往来	154,393,143.56	1-3年	6.17%	37,595,330.78
第五名	关联方往来	124,678,902.82	1-3年	4.98%	47,364,434.28
合计		2,073,363,739.76		82.85%	174,674,349.73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237,276,210.33	172,805,084.56	3,064,471,125.77	2,836,961,813.61	172,805,084.56	2,664,156,729.0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48,563,928.33		248,563,928.33	239,697,345.80		239,697,345.80
合计	3,485,840,138.66	172,805,084.56	3,313,035,054.10	3,076,659,159.41	172,805,084.56	2,903,854,074.8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滨海永太科技有限公司	174,737,877.40						174,737,877.40	
海南鑫辉矿业有限公司	98,000,000.00	98,000,000.00					98,000,000.00	98,000,000.00
浙江永太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50,000,000.00				150,000,000.00	
山东沾化永太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永太科技(美国)有限公司	90,062,137.21		2,757,433.31				92,819,570.52	
浙江永太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上海永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2,500,000.00						22,500,000.00	
滨海美康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上海浓辉化工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重庆永原盛科技有限公司	86,700,000.00						86,700,000.00	
浙江永太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74,805,084.56					250,000,000.00	74,805,084.56
邵武永太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330,000,000.00						330,000,000.00	
浙江手心制药有	553,861,7						553,861,7	

限公司	99.00						99.00	
佛山手心制药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浙江永太手心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50,000,000.00				150,000,000.00	
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251,000,000.00				491,000,000.00	
浙江永太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杭州永太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100,000.00		3,200,000.00				4,300,000.00	
浙江永太氟乐科技有限公司			10,356,963.41				10,356,963.41	
杭州永太手心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33,000,000.00				33,000,000.00	
合计	2,836,961,813.61	172,805,084.56	400,314,396.72				3,237,276,210.33	172,805,084.5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重庆和亚化医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741,494.08				-27,368.30							58,714,125.78	
上海科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9,653,590.51				-531,480.40							19,122,110.11	
上海安必生制药技术有限公司	156,302,261.21				11,872,776.07			2,343,750.00				165,831,287.28	
杭州沐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103,594.84							4,896,405.16	
小计	239,697,345.80				11,210,332.53			2,343,750.00				248,563,928.33	
合计	239,697,345.80				11,210,332.53			2,343,750.00				248,563,928.33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13,508,577.14	1,060,912,653.44	1,989,968,340.03	1,385,936,170.84
其他业务	37,748,753.53	34,355,195.99	81,458,894.55	63,276,132.87
合计	1,351,257,330.67	1,095,267,849.43	2,071,427,234.58	1,449,212,303.7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产品销售收入	1,340,116,483.51	1,084,803,116.89			1,340,116,483.51	1,084,803,116.8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1,340,116,483.51	1,084,803,116.89			1,340,116,483.51	1,084,803,116.89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340,116,483.51	1,084,803,116.89			1,340,116,483.51	1,084,803,116.89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210,332.53	37,720,247.5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125,685.51	-4,566,587.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778,630.32	1,773,089.44
合计	133,863,277.34	34,926,749.15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3,429,166.11	主要系报告期内上海浓辉和上海永阔房屋征收补偿产生的处置收益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5,350,301.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802,811.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60,361.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56,787.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738,536.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34,389.42	
合计	76,600,156.9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非经常性损益。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08%	-0.69	-0.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44%	-0.78	-0.7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 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王莺妹

董事会批准报出日期: 2024 年 4 月 25 日